做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励志杂志



☆一位86岁老兵的30年，100万 ☆天鹅的前身是鹌鹑 ☆他与死神签订了“契约” ☆碗莲花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定价：4.00元



六月下 半月刊

2011

12




幸福大师眼中最幸福的人

●徐　梅　吴　鸣



2002 年，以色列人泰勒第一次在哈佛大学开设积极心理学选修课，“只有 8 个学生报名，中途还有两个退出了。”

第二年，泰勒的老师——菲利普·斯通，哈佛大学第一位积极心理学教授，建议他为这门课办一个说明性质的讲座，“这个办法看起来很有效，那个学期我的学生增加到了三百多。”

到了第三年，泰勒的教室里涌进了 850 人，超过了“哈佛王牌课程”曼昆的“经济学导论”。

2011 年初，随着网络公开课的流行，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借助网络学习世界名校的课程。泰勒和他讲解的积极心理学(网友们昵称其为“幸福课”)成为网络热词，他的授课视频风靡中国。

对于这位被号称“幸福大师”的教师而言，谁是他心中最幸福的人呢？

在泰勒眼中，他的祖母是他见过的最幸福的人。

泰勒的祖母沙瑞尔亲眼看见自己的父母和 5 个哥哥被纳粹杀害，她和姐姐被关在奥斯维辛集中营里。当奥斯维辛被解放时，随军医生凭借目测判断幸存者的生命体征，有希望活下来的就带走，送进医院。

那时，沙瑞尔瘦得只剩下 27 公斤，躺在她旁边的姐姐 36 公斤。医生判断她姐姐能活下来，认定她必死无疑。但当士兵去抬沙瑞尔的姐姐时，沙瑞尔的姐姐死活不肯走，死死抓住妹妹的手腕，不会说英文的她反复重复着一个单词“sister”，任凭士兵怎么掰都掰不开。医生没有办法，只好让士兵把两个女子都带走。

带到医院之后，医生们预言沙瑞尔活不过半年，但是半年之后，沙瑞尔的体重从 27 公斤变成了 45 公斤。

“她的坚强和乐观，对生命的强烈渴望，让她活了下来，并且还生养了子女，这才有了我们。”泰勒崇拜祖母身上顽强的生命活力，当他的女儿出生时，他让小家伙承袭了他祖母的名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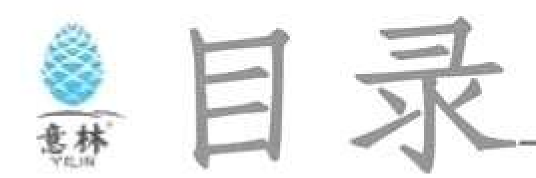
泰勒在事业达到巅峰时，辞掉了哈佛大学的教职，带着妻子、两个儿子还有一个女儿回到了以色列。“做出这个决定时，很多人说，这家伙一定是疯了！或许我真的疯了，但是我觉得回到我的国家，看到我的孩子跟我的父母在一起，在有祖父祖母的环境下成长，而我自己可以跟我的兄弟姐妹一起生活，对我来说这一切要比世界上所有其他的荣耀都更加珍贵。”

幸福是什么？

泰勒的回答很简单：“拿出时间，与你珍惜的人好好相处。”

（木木摘自《南方人物周刊》2011 年第 13 期　图/迟兴成）





目录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CONTENTS

意林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8

社址 长春市安达街801号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邮编:100022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
yilinart@163.com(插画)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微博 http://t.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淘宝商城 http://yllzts.tmall.com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博看网 www.bookan.com.cn
印刷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总监 魏友成
电话 010-51908725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发行中心
执行副社长 李振红 010-51908535
发行总监 周昶 010-51908286
区域总监 杨素琼 王俊杰 姜丽 庞文婷 倪文娟
区域助理 祁春燕 曾灵芝 王海滨 刘洋 李薇安 孙晶 彭妮 沈兰娟
市场策划 田晶晶 任恩刚
网络推广 解占吉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3日
下半月 每月28日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越读越丢



——著名演员　林心如

一位母亲的《意林》读后感

看了10期《为人父母和为人子女都如此辛苦》这篇文章，真是感同身受，我也是一个大学生的母亲，刚上大学时，我们做家长的都很高兴，觉得孩子终于长大了，到大学什么都会改变。可事实却不是我想的那样，每次放假回家，都没看出好的转变，反而只做两件事，一、网络游戏；二、睡觉。让我很是不解、苦恼，甚至拿出我的"本事"唠叨，用厉言抨击他。没办法，孩子大了又不能打，弄得我很生气，他也不高兴，还说以后放假不回家了。其实做家长的不是武则天，而是觉得孩子没有计划没有打算，这样下去会荒废时光的。看了文中孩子的自述，我也在反思，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路，只有自己去走才能知道它的深浅、荆棘与坎坷，别人指的路再宽再广也不是自己想去的方向。谢谢意林编辑把这样的好文章好例子带给我以及和我一样的家长们，让我对怎样教育孩子、关心孩子有了更深刻的理解。

——佚　名

（请该读者看到后与我们联系，以便寄奉稿酬）



全球合作媒体

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美国读者文摘、华尔街日报、英国金融时报、泰晤士报、卫报、独立报、观察家报、每日电讯报、经济学家杂志、BBC、新加坡联合早报、美联社、路透社、法新社、德新社、日本共同通讯社、韩国东亚日报、日本读卖新闻、朝日新闻、哈佛商业评论

生活锦囊

新知探索

精英谭

诗·画·话

浮世绘

编读互动

本期封面由达志影像提供

只要人心中有了春气，秋风是不会引人愁思的。——冰心



杏树下的狗

●连　谏

1

狗，我们都这么叫它，没人为它取一个名字。

狗是什么时候来我家的？我不记得了，只知道，自从我有记忆时，它就在了，白的皮毛上，蹲着几朵黑色的云，是它的肤色，白是白，黑是黑，分明而干净，我总是捏着一块煮软的红薯站在院子里，喊它：狗。

父亲掏了一个洞，就是狗的家，很奇怪，年复一年，那个草垛总是在，母亲在冬天的时候，从草垛的四周均匀地往下扯草，然后，拿去生火做饭、烧热炕头，可是，那草垛为什么不会变小呢？

每当母亲扯草的时候，狗就会从窝里跑出来，像个态度温良的人一样，安静地坐在那儿看着母亲扯草，仿佛在确定母亲扯草会不会扯毁了它的家。

母亲会温暖地冲着它笑笑：狗，过几天，还会有干草垛上来，你的窝，还在呢。

在我心里，它不是一条狗，而是一个人，而且是一个很有责任感的人。

平时，狗很安静，只有街上有什么动静时，它才会抬起头，警觉地聆听着声音的去向。那会儿的乡下，民风淳朴，几乎没有盗贼，所以狗都很温顺。狗每年最忙的季节，就是杏子熟了的时候。

父母忙完麦子之后，就会摘下杏子，先是送给周遭邻居们一点，剩下的，全都驮到集市上，换成了灶房里的咸盐、酱油，还有我们身上的衣衫。所以，对我们而言，杏树上结的，不仅仅是杏子，还是一部分生活，断断马虎不得。一到杏子熟了的时候，狗就很忙，它总是恪尽职守地蹲在墙外的杏树底下，样子很是温和。但是，每每有流着哈喇子的小坏蛋在周围转悠，狗就会突地站起来，冲着他们汪汪地大声叫喊，那些坏小子们就吓得屁滚尿流地跑开了。

所以，狗是有仇人的，就是那些没偷成杏的坏小子，他们看见狗，就气得龇牙咧嘴。狗很大度，只要他们不接近杏树，它就跟没事一样，安静地蹲在那里，像一个晒太阳的老人。偶尔有熟透了却又没来得及摘的杏子落下来，狗就会站起来，围着那只杏子转来转去，绝对不吃，不，不是狗不吃杏子，而是狗知道，只要我们没让它吃，它就不能吃。

狗是种有品格的动物，有时候，我就想，它的品格，比某些人还要高尚。

每当我随父母从麦田回来，第一件事，就是去树下看看，有没有落下来的杏子，有的话，我就会兴奋地捡起来，在衣衫上擦擦杏子上的土吃掉，然后再把杏核扔给狗，狗就会兴奋地叼起杏核，不停地嚼啊嚼，像在嚼一块美味的骨头，由此，我知道，狗对杏子的热爱，一点也不比我少。

后来，狗就不吃杏核了，大约它是懂了，连杏核都不是它该吃的。狗不知道，我喂它杏核，其实是栽赃给它。

因为熟透了落下来的杏子，又甜又软，母亲总要收起来，洗净

了，送给邻家的爷爷奶奶们，他们大多牙齿松动或是落了牙齿，这种落树的杏，是最适宜他们的美味，在物质相对贫乏的乡下，几只熟透的杏子，可以让他们干瘪的嘴巴丰润甜美好几天呢。母亲好像总是不曾看见我眼馋似的，兀自把杏子揣出门去，回来后，对着眼泪汪汪的我说，你还小，吃杏子的机会在后头呢。

每逢听母亲这么说，我就恨不能自己一夕忽老，老了，就有吃杏子的资格了。

狗挨了母亲的训斥后，它再也不吃我喂给它的杏核了，为此，它挨了我的打。



后来，因为父亲工作的原因，我们带着狗搬到了镇上，生活也好了很多。

那棵杏树太老了，母亲不想要了它的命，就不移栽了，把它送给了邻居。

镇上离老家 **6** 公里，我们回去看过几次老杏树，邻居说，等杏子熟了，就给我们送些过去。

离开老家的时候，狗待在树下不肯走，我怎么拽也拽不动。后来，邻居从树上摘了一只杏子，递给狗，狗叼过来，蹭蹭我的裤管。我一下子哭了，不知道为什么会哭。那会儿的杏子还不熟，是绿的，很硬，酸得要命，可我还是吃了，一咬两半，把一半给了狗，一半我自己吃了。一路上，狗酸得龇牙咧嘴，张着的嘴合也合不上，跟痴呆了似的。

春天尽了，夏天乍始的时候，小镇的街上，到处弥漫着成熟的麦子香。那段时间，狗把我送到学校后，就不见了踪影，总是很晚很晚才回家，喂它饭，也不爱吃，好像有什么心事。我跟母亲说狗是不是病了，周末，我和母亲带它去看兽医。

那个粗鲁的兽医说狗可能是得了狂犬病吧，动员我们消灭了狗，要不，等狗伤了人，惹出事来就麻烦了。我当即就哭了，骂兽医是个黑心肝的骗子，兽医很生气，把我们赶了出来。

一路上，狗夹着尾巴，一声不响地跟着我们走。

母亲说，狗听懂兽医的话了。然后摸摸它的脖子：别乱跑了，危险。

狗舔了母亲的手一下，继续沉默。

可是，从兽医那儿回家不久，狗就不见了。

晚上，我央求父亲陪我去找狗，打着手电，在镇上的街道里乱蹿，一边找一边哭，没了狗，谁陪我上学？没了狗，有坏小子欺负我的话，谁给我壮胆？我想着冬天的时候，我在写作业，狗温暖地趴在我脚上的美好时光；还想着我吃带壳的炒花生时，顺手丢给狗一个，狗会利落地嗑开花生，吐掉皮，咔吧咔吧地吃花生仁的滑稽样……我哭得如丧考妣。

第二天清晨，小镇的石板街上，还是一片温润的湿答答，突然听见有人在拍门，我奔跑着去开，然后，看见了我的狗。

我该怎么形容我的狗呢？

狗背上搭着两个小布袋子，跟马身上的马鞍子似的，而且，它还很白痴似地咧着嘴笑。

其实，狗是不会笑的，因为它的嘴里叼着两只熟透的杏子，所以一直张着嘴，口水不停地往下流，而它背上的那两只小布袋子里，装满了熟透的杏子。

我大喊着让母亲来看，母亲和父亲从屋里跑出来，看着狗的这副荒诞的、不属于狗的德行，我们在院子里笑得歪歪斜斜，母亲手里的锅铲都掉到了地上。

狗一进门，就把在嘴里叼着的那两颗被哈喇子泡透了的杏子放在我脚边，很是热切地看着我。我们突然地就明白了一切，原来，这段时间，狗总是疯疯癫癫得不知所踪，是因为狗是对气味很敏感的动物，这一阵，镇上弥漫着的成熟麦香提醒了狗，又到了该去守候那棵杏树的时候了。所以，它每天把我送到学校之后，就会屁颠屁颠地跑 **6** 公里的路，像往年一样蹲在杏树下守卫着它的阵地，谁赶也不走，直到杏树的新主人——邻居从田里回家，它才会屁颠屁颠地再跑上 **6** 公里的路，回到镇上的家里。

前天，我和母亲带它去看兽医，耽误了它执行任务，从兽医那儿出来后，它便悄悄溜走了，害得我们四处找它。

后来，邻居到镇上来卖杏子，顺道又给我们送了一些杏子来，顺嘴说起狗，感慨地说你们家这哪是养了一条狗啊，简直是个全身长毛四脚走路不会说话的人。他说，前天，狗去得有点晚，他们从田里回来后，给它喂了一点食，让它回去，狗不走，在树下转来转去的，还从树下捡了一只落杏叼在嘴里。一开始，他们以为是它要吃，可是，狗只是含着杏，却没嚼，他们忽然明白，或许狗是想带几只杏子给我们吃。于是，他们摘了一些杏子，装在两只小布袋里，给狗绑在背上，又递给狗两只杏子，让它吃，谁知，狗叼着杏子就撒着欢跑了。

从那以后，每年到了麦黄季节，狗就会神出鬼没一段日子，而且回来的夜晚，背上经常会绑着两只装满了杏子的小布袋子，这让它在方圆十几里内，成为了一只颇具传奇色彩的狗。

（一路山花摘自《未来，未曾来》新世界出版社 图/迟兴成）

就像对待羔羊那样，你要给心灵食物，寒冷的时候给它温暖，酷热的时候替它降温，快要走上迷路时，把它叫停，带它回到正道，采取一切办法，培养它走正道。——新渡户稻造《修养》

北师大“诗人”快递员

●刘　畅

44岁的山东男人曹中玺，从没想过当“诗人”。他做过农民、男保姆、裁缝、送水工等职业，“半辈子都在伺候别人”。可当快递员还不到8个月，他却在报纸上看见了自己的名字，还有他原创的几首诗歌，也难怪他“老半天都反应不过来”。

2010年刚入行没多久，一个年轻同事曾当着曹中玺的面，气哭过一个取快递包裹迟到的女大学生，这便让他动了“写诗的心思”。

“生活节奏这么快，得想个法子，让大家相互理解，也能给枯燥无味的取件通知添点乐趣。”他这么阐述自己的动机。

于是，曹中玺的客户们，开始收到他亲自撰写的“取件通知”打油诗。比如，其中一首这样写道：“今日又阴天，挡不住春风暖，吹得花儿朵朵开，万物皆盎然，外出多不便，还是要取件，过后阳光依旧灿，不就这几天？圆通快递到，老曹与你老地方见。”

这些对仗、押韵都有问题的“诗句”，却如同长了翅膀，传遍了他所负责的北师大片区。有学生把他的短信发到校园论坛上，并迅速得到了共鸣。他也一下子从快递员升格成了“诗人”。

在“读者”的敦促下，这个快递员的“诗艺”也进步神速。他的口袋里总装着几张皱巴巴的纸，随时记录喷涌而出的“灵感”。



曾有一个大专学历的年轻同事不服气：“如果您那叫诗，我的高考作文能拿诺贝尔文学奖！”

这时候，老曹就会搬出他的偶像：“唐伯虎的名作，哪句不是大白话？可里面有意境！”他还会拿出一张写有民俗学家钟敬文名言的书签，上面写着：“诗人是一种生存境界，而非职业。”

在旁人眼中，这个快递员的“生存境界”确实与众不同。

他既不抽烟也不喝酒，更没跟客户红过脸。从早7时忙到晚11时，快递员们通常要处理近300份快件，其他快递员都在短信里催“快点取”，可他却津津有味地写起诗来。

每天深夜下班后，老曹回到租住的地下室里，还要趴在简易床上，把手机里发出去的“取件通知”打油诗，一首首抄进笔记本里。

有人问他：“每天做同样的工作，你不烦吗？还给自己找这事儿干啥呢？”

“家里的孩子，也和这些学生差不多大。我把他们当自个儿的孩子，能让他们感到关怀，比什么都重要。”他笑呵呵地说。

时间长了，大学生把这个快递员当成自己的朋友，喊他“曹叔”，也愿意和他说说自己的心事。有个大二的女生，对未来很迷茫，曹中玺建议她“去淘宝开个网店，体会创业的滋味”，现在，这个女生的网店已经初具规模；还有个甘肃的小伙子，想给患病的母亲寄包“只有北京才有”的中药，老曹不收他的运费，自掏腰包送了过去。

上个月，他甚至收到了邀请，登上了北师大的讲堂。学生们都想听听，这个快递员诗人身上“究竟有什么故事”。

站在大学的讲台上，曹中玺说起自己送水时，“一手一个水桶憋口气爬到七楼”；说起冬天被困在林海雪原，跟着伐木师傅“学了一夜口哨”；说起他20年来坚持用废报纸练毛笔字……台下的学生掌声如雷，演讲结束，他手机里收到一条短信：“曹叔，你不仅是诗人，还是个英雄！”

不过，这个“诗人”走下讲台，依然还要回到他日复一日的快递工作里。在刚刚过去的这个“五一劳动节”，他甚至拒绝了央视和北京电视台的采访，因为“工作实在太紧迫，都没时间编诗了”。

（鲁长义摘自《中国青年报》2011年5月4日　图/刘伟才）

图书馆是个魔法窟，里面住满了死人。只有被阅读，死人才能获得重生。——爱默生



悲催的『等以后有时间再说吧』

● 米 青

我身边经常有人这样跟我说:“等以后有时间我要去云南住上几天，晒晒太阳……等下次有空，我要带孩子去郊区钓鱼……等明年我去考个潜水执照玩玩……等退休后我要去农村弄一块地，盖个房子……”于是，“等什么……我就什么。”这样的“将来时”语式我听得太多了，听得耳朵起茧，听得心烦意乱。你去做做我看呀！有些事明明现在就可以做的，干吗要等到以后呢？那些说将来怎么样的人，通常从未兑现过。可能一段时间后你问他，他会摸着头说:“我说过这样的话吗？太忙了。等以后有空再说吧……”

在生活中，我慢慢学会了用“完成时”和别人说话。看过台湾电影《练习曲》后，突然对骑单车感兴趣。我就在一个天气很不错的周末，骑着自行车穿行在城市的角落。我跟别人说到此事时如此描述:“上周末，我去骑自行车了，太精彩了。临湖大道是最佳的骑车路线。风景好、空气好，那是相当过瘾……”我听说合群路那家热干面超好吃，我立马下班就找去了。吃过后，我这样提起来:“昨天特意去吃了那家传奇的热干面，路线图我画出来你看看，绝对值得一试。”

我从来不喜欢说等到哪一天我要去干什么，我的行动就在脚下。今年年假结束，我这样跟朋友提起:“我刚去了一趟印度，机票只花了2000元，比到海南还便宜。我教你怎么购买廉价机票。印度的棉麻围巾超便宜，我带了一条深蓝色的送给你，肯定适合……”我陪朋友看车的时候，一眼相中一辆合眼缘的烟灰色POLO车。我问了价格，然后分期付款买下。那时，我还没拿驾照。三个月后，我已开着自己的新POLO，把朋友们惊得掉了下巴。我的话如下:“我已拿到了驾照，只要想去做一件事，总会做成的。车买了，驾照非考过不可。瞧，我这么笨的人都能开车了，你们一定行的。”说完这话，我已有三个朋友大受鼓舞去做这件事。

去年，我克服重重障碍(我的烂英文和胆小)，成功地在网上联系了一家澳洲牧场的居住计划，为期10天。在此前一个月，我成功地购得了2500元的广州飞墨尔本的往返机票，同样让同伴惊叹不已。我就拿着一本英文常用语词典，顺利抵达澳洲庄园。住在小木屋里，和来自世界各地的义工们一起，在庄园里骑马劳作，非常开心地体验着自己向往已久的生活。我回来后，把有价值的信息告诉朋友，成功地指导两个朋友完成了梦想。

现在，我同样喜欢听到这样的“完成时”语句:“我刚去了泰国回来，一人去的，廉价机票还真的被我抢到了，往返990元，牛吧？我刚考到了一个品酒师资格，虽然初级，但是很不赖……我一冲动之下去广西山里买到一处房子，去度假蛮爽的……我每天坚持吃排毒素餐，三个月已瘦了10斤……我昨天按照美食指南上的推荐，找到了巷子深处那家百年泡菜店，太好吃了。来，送一小袋给你，一定尝尝……我终于辞职了，开始一家自己的设计店，这是地址，你一定来捧场……”这些话让我听得很舒服，我也跟着热血沸腾，相当鼓励我的斗志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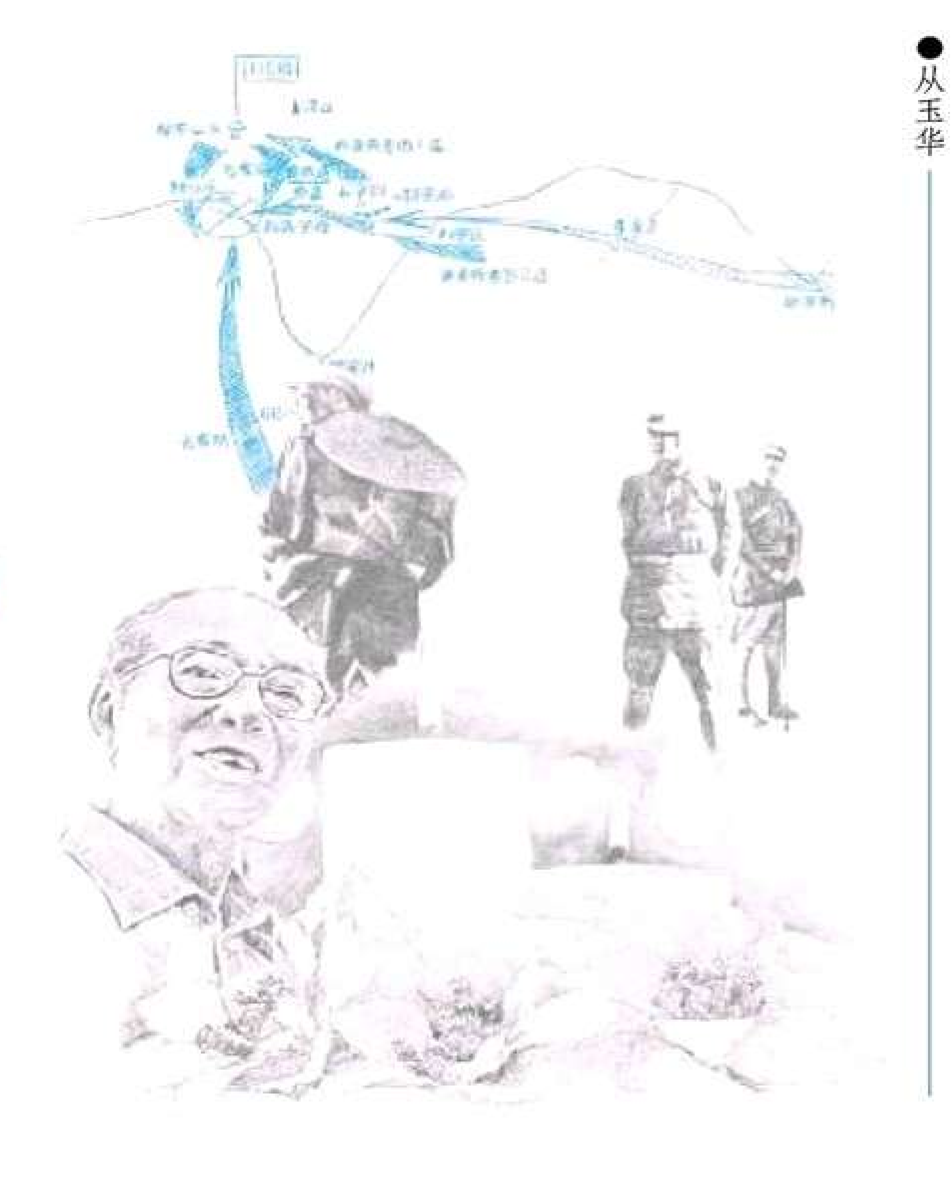
我在朋友和同事中间很受欢迎，因为我从来都不会说等有空时我会怎么办。我用完成时，并告诉他们体验后的信息，无意识地鼓励他们。如果身边的人用完成时跟你说话，你试想一下，你是否会很受益？

(黑马摘自《好日子》2011年第4期 图/张翀)

审视自己的内心是最好的投资。——巴菲特

一位86岁老兵的30年，100万

●从玉华



青春是相爱的佳期，晚年是从善的良辰。

一个86岁的老人，还能清楚地记得60多年前那些牺牲战友的名字吗？

“孟庆平，爱唱歌，皮肤黑，讨姑娘喜欢，被日本人打死时24岁，少了一只胳膊。”“李文宗，清末最后一科秀才，晚年参军抗日，为掩护战友撤退而身亡。”“欧明海，外号叫欧老虎，老百姓有民谣：非虎似虎欧老虎，无形踪，鬼子见了都心惊。”……在淮北西大门抗战烈士陵园里，一头银发的欧兴田指着23座坟头上的墓碑，滔滔不绝，一一道来。

这些墓碑上的名字，是欧兴田一个字一个字刻上去的，甚至于这整个烈士陵园，都是老人自费花了100多万元修建的，不仅如此，他还在这儿守候了将近30年。

陵园位于安徽省固镇县任桥镇清凉村，这里地处偏远，走上40多分钟，穿过大片绿油油的麦田，才能坐上车，车再摇晃上50分钟才能进县城。

这个没花财政一分钱的20多亩的烈士陵园，不在民政部的“正册”里。114查号台查不到它，邮局的邮差没来过这里。老人与外界唯一的沟通，是一部要么信号不好，要么常欠费停机的手机。

可在老人眼里，这个僻壤之地，却是“最纯净的圣地”。在抗战时期，这里是重要的交通要道，14岁参加革命，当过张爱萍将军的文书，历任参谋、少校参谋长、中央军委第一炮校行政科长等职的欧兴田，曾目睹了2400多名新四军为保护这条要道而流血牺牲。

陵园说不上有什么设计之美，尽管雕着花的门楼花了十几万元，纪念碑是他专门设计的三角形，寓意纪念宿灵、灵凤、宿怀三个县的烈士。

这些坟并不是一开始就在的，全是老人一个个迁过来的。有的是老人说服烈士的后人，移到此地；有的是他费尽周折找到的“矮了，平了，荒着没人管理”的烈士坟，移过来。

每次把战友“请回来”，对他都是件顶隆重的事儿，他会支付雇用的4个人每人每天500元，4个人抬棺，一路放着鞭炮，热热闹闹地让战友“搬到新家”。

没人解释得清，这个享受师级离休干部待遇的老人，一个月工资有六七千，为什么放着城里的好日子不过，来这里当“守墓人”。

“我活着，快快乐乐一大家子，可想到死去的战友，自己活得有什么意思。”他挽着右手袖子，露出自己名字的刺青。

“当年我刚参加革命，所在的尖刀班共有9人，每人都在手臂上用针和墨水刻下各自的名字，大家在一间学校的破教室里发誓，谁活着，谁就要为牺牲的战友守墓。既然我答应了，就得做到。”老人淡淡地说。

当年的一句承诺，老人几乎用了整个后半生来践行。

建陵园初，他和老伴在荒地上搭窝棚住了两年，不通水电，就点煤油灯、打井，每天挑60担水浇灌2000多棵松柏。

为了能把烈士遗骨找到找齐，他花了两年多时间，每天骑自行车五六十公里，走遍了三个县的所有乡镇。有的烈士家庭没有后代，有的政府没有登记入档，他历经重重困难，反反复复地去落实，最后记录下2400多个名单，一一入档。

为了给修建陵园筹资，老人四上北京，去了6个省“化缘”，他先后找到了原国防部长张爱萍、中央军委原副主席张震等36位老领导。欧兴田对这些昔日在此战斗过的战友开门见山：你看谁谁都给了500，你看着给吧！老领

导们每个人都拿出了一笔数目不小的钱。

化缘化来了13万元,欧兴田还把自己一生所有的积蓄和每月6000多元的工资全搭进去了,可很多困难依然接踵而至。

有商人以为这是公家的事,卖给老人45车劣质砖,工程质量不合格,便拉老人下水,遭到老人的拒绝后,骂老人是老骗子,还带着黑社会来威胁老人。有的企业明摆着要老人给回扣,“国家的钱,你傻啊!”

村民也不理解老人,老人搭建的围墙,到处是窟窿,村民三天两头来这里偷“国家的”钢筋、水泥。有的村民家办红白喜事,大摇大摆地从老人眼皮底下拉走两车砖。欧兴田四处追着“要人家还”。村民说:“死人的砖还用还?反正你的砖又不要钱。”

老人认为村里人干工程效率不高,就从外面雇人,这也得罪了村里人,关系一度紧张到村里人把路口堵上,不让老人进料。

最难的时候,老人走在路上,没一个人理他。有村民指着老人说:你这老头儿死了,我也不会给你烧一张纸。老伴也嚷嚷:在这儿实在过不下去了。最后老伴气得都不给老人做饭了。孙子也抱怨:爷爷平白受这些委屈侮辱,实在“不值当”。

“8年抗战,也没这么难过啊!”走在半个足球场大小的墓地里,阳光下的老人叹气道。

城里的儿女们也不理解他,说他“太不讲人情”。多年来,他没有留给后辈任何“财产”,几乎把所有的金钱和精力都投入到烈士陵园的修建和维护上。在儿女的就业、参军问题上,他也不肯动用自己的“关系”进行“打点”。下岗的儿子恼他,恨他,很多年不跟老人说一句话。

老伴死后,儿女们把他在陵园住处的锁撬开,把他的被子衣服都搬回城里,希望他回城里享几年福,可倔强的老人当天就回到陵园。他说:他死也不会走了。

老人生活极其简朴,屋里的家电只有一台冰箱和一台收不到信号的电视机,他常年吃馒头蘸辣椒酱。眼下,老人正弯着腰,忙着种辣椒和茄子,他说菜价太贵了,省下的钱又可以多刻一块碑。

在这个固执的老人眼里,只有石头才是永恒的。多年来,他不停地刻碑。23座坟,每个坟都有几百字的碑文,每个字都是他一笔一画刻出来的。

他计划着做40米长的碑廊,其中12米,刻着2400多个烈士的名字,“这一回,一个也不能少!”

直到去年,老人的守墓故事,被人放上了互联网,感动了无数网民,被投票选为“中国好人”。但欧兴田说,自己没想过感动别人,也不指望得到一张奖状,他只是想“到那边后,遇到战友,有个交代”。

这个战争年代把脑袋别在裤带上不怕死的老人,现在却有些怕死了,他只喝不加糖的牛奶,不吃肉,不吃水果,时刻担心血糖血脂升高。他怕自己走了,这个纪念馆就没人管了。

当然,他也想好了自己的归宿。他前妻参加抗日战争受过重伤,后来又在抗美援朝中负伤,回到家乡没多久就死了。建陵园后,老人把前妻的坟迁过来。他给前妻刻了长长的碑文,最后一句话是:你生为人杰死为人民,实乃令人心怀。老人用粗糙的手抚摸着墓碑说,他死后要和前妻合葬,自己不会有碑,这个陵园也不会留下自己的名字。

“我只是个普通人,不是烈士,最后安息在这里,是占了便宜了。”他笑着说。

(芳薪摘自《中国青年报》2011年5月11日 图/志荣)



大话公务员

公务员考试

某博士昨天参加中央某机关的公务员考试:

第一题:周迅的前男友窦鹏是窦唯的堂弟;窦唯是王菲的前老公;周迅的前男友宋宁是高原的表弟;高原是窦唯前任老婆;窦唯是王菲的前老公;周迅的前男友李亚鹏是王菲的现任老公;周迅的前男友朴树的音乐制作人是张亚东;张亚东是王菲的前老公窦唯妹妹窦颖的前老公,也是王菲的音乐制作人;张亚东是李亚鹏前女友瞿颖的现男友。

请问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A、王菲周迅是情敌关系;

B、瞿颖王菲是情敌关系;

C、窦颖周迅是情敌关系;

D、瞿颖周迅是情敌关系。

博士说:“奶奶的,第一题就犯晕……公务员真难考啊……”

鞋套

领导去机房参观,进门的时候有人恭敬地给了领导一副塑料鞋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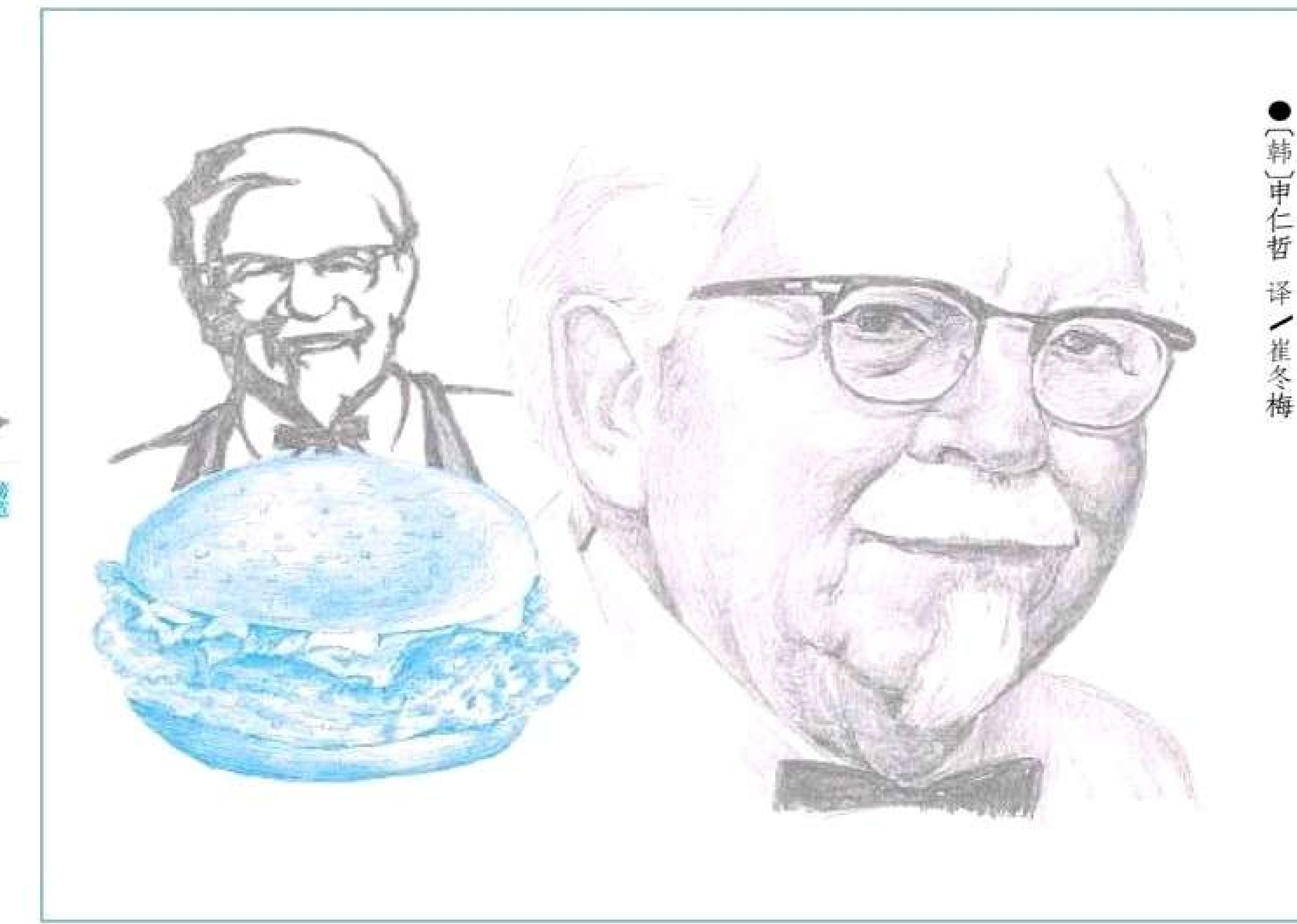
结果领导不知道这套是干啥用的,于是乎严肃地套在了头上。

后面所有人都不敢吱声,跟着领导全都把鞋套套在头上。

活着,就有幸福的可能。——姚晨

当老男人焕发青春

●[韩]申仁哲 译/崔冬梅



老人开始慢慢地数起从银行窗口拿到的钱。每数完一张钞票，他的指尖就会轻轻颤抖。钱并不多，没用几秒老人就数完了。

“102、103、104、105 没错，就是 105 美元。”

老人把钱塞进口袋，然后离开了银行。

105 美元。那是能够延长他一个月寿命的贵重的钱。

老人泄愤似的将一直拿在手中的通知单揉捏成一团。那是通知他到社会保障局领钱的通知书。他的脸色很难看，就如同刚被虐待过的那个纸团。

老人今年 65 岁了，他曾经是一位成功的餐饮企业家。他在 40 岁左右时开始了餐饮事业，而且他的餐馆由于口碑好，迅速出了名，餐馆每天都是人潮涌动。

他曾经受到过州长的表彰，因为他研发出的新口感使当地的名望传遍四方。而他的餐馆也被一家著名的饮食杂志选中，作为这个地区最具代表性的餐馆来隆重介绍过。他的人生，看起来十分成功。

但是有一天，不幸却突然降临到他的身上。餐馆发生火灾。当他匆匆忙忙跑到餐馆，他所经营的这家名噪一时的餐厅，已经被大火焚烧殆尽，只剩下残败的焦黑一片。

那时候他以为他能重新站起来。虽然突如其来的不幸毁坏了他辛苦建立的事业，可后来在周围人的帮助下，他又重新开了一家小餐馆，而他也倾尽全力来经营。

可不幸往往都是结伴而行。从年初开始扩散的经济不景气，毫无任何要消退的迹象。困难压弯了他的双膝，餐馆很快关门了。

“啊！”

他从银行出来后，瘫软在银行门口。他双手抱着疼痛的头，慌忙找药。他把手放在口袋中掏弄着，但是抽搐的手已不太听使唤了。好不容易在右侧的口袋里找到了纸包，那油纸里面包裹着两颗药丸。他用颤抖的手，把药放入了嘴中。

就这样过了几分钟。几分钟后，头痛和痉挛消失了。这每天必有的剧痛，让他在生死间徘徊。这是一次又一次的不幸给他留下的后遗症。因为火灾，他失去了餐馆，而就在火灾之前，他刚刚失去了自己挚爱的儿子。后来他再度开了一家小餐馆，但是却没办法重新站起来，最终妻子也离开了他。内心的绝望，给他带来了身体上的疾病。

他又重新站了起来，然后缓慢地向前走着。他该出去寻找一个能够露宿一夜的场所了。

第二天，暖暖的阳光洒在公园的长椅上。他走在那儿，看着眼前来来往往的人群——悠闲散步的青年，深情的恋人，看起来十分和睦的家庭。

“啊，为何大家都看起来这么

幸福，唯独我是这般模样？我的人生就这样结束了吗？”

他躺在了长椅上。阳光很明媚，天蓝蓝的。他躺在温暖的阳光下，闭上了眼睛。世界没有去理会他迷茫的前途，反而更加明亮。

这时候远处传来了耳熟的歌声。他被歌声所吸引，不知不觉从长椅上站起来，走向传来歌声的地方。他走到了一个小小的教堂前面，一个女人在那里唱着圣歌。他呆呆地站着，听女人唱歌。那女人非常卖力，但事实上她的歌声并不是很好听，不仅音律不准，有时候还会唱错歌词。不过，这女人所唱的圣歌却打动了很多过往的听众。

他仔细一观察才发现，女人有一点精神不正常。此刻吸引他的，不过是一个精神失常的女人乱唱的圣歌。

但是，他却感动得内心一阵发热，无法离开那里。他感觉到自己的内心深处涌上了一股热气。

“是的，我能够重新开始！”

如今不仅得了病，而且还成了年事已高的老人。但是，这些却没能阻挡他重新站起来。他首先找到周围的人，筹集了一点儿资金。然后，重新找回了以前的料理实力。

周围人的反应如出一辙。

“你都这么老了，还受这份苦干吗？领着社会保障金生活也许会过得更舒服些。”

但是，他的想法却很坚定。虽然他的确已经65岁，可他还不到四肢无法动弹的境地。“重新开始”和年龄没有任何关系。年龄只是一个没有勇气重新开始的人所找的借口而已。

他充满激情地展开了他的事业。因为再也没有后退的余地，他比以前40岁开餐馆的时候更加意志坚定，干劲十足。人们被他独特的饮食味道所吸引，餐馆的客人一天比一天多了起来。

就这样经过了10年，在他74岁时，他的餐馆在北美地区已经有了600多家分店，而且不管男女老少都知道他的名字。

当他65岁失去家庭，成为乞丐时，人们都认为他注定要做一位患了神经衰弱的老人。但他却重新开始，还成为了世界著名餐饮连锁店的总裁，甚至，成了世界各国儿童最喜爱的企业吉祥物。

他的名字叫哈兰·山德士。

我们所熟知的“KFC爷爷”就是他。

“年龄只是个数字。”

这句话并不完全正确。

“年龄”，它包含了太多含义。

我们要慎重地思考，

要赋予自己的年龄怎样的含义。

我们要问问自己，

是不是在“年龄”这个词中，

添加了“借口”这一层含义呢？

（丁丁摘自《拜拜了，借口》京华出版社 图/陈明贵）

我站在巷口往里看

●佚 名

我站在巷口往里看，一片繁华尽收眼底，交相辉映的霓虹灯下人声鼎沸，伴着各种香味满溢的特色小吃。“民以食为天”讲的就是这样的场景吧！在西安回坊这著名的小吃巷子中，我有了这样深刻的体会。

现在已过了晚饭时间，可是这里仍没有任何冷清的迹象。一家小吃店挨着一家，每一家门口都坐满了人，虽然店面不大，环境也不大好，却都是正宗风味。羊肉泡馍、裤带面、肉夹馍、镜糕……还有许多我记不得名字的小吃。我走了一路，吃了一路，不在乎吃相和礼貌，就是在这喧嚣中吃了个畅快淋漓，嘴里直嘟囔着好吃，仿佛非要把自己吃成个大胖子似的。



终于走到了巷子尽头，我已撑得要走不动路了，站在这里回首巷中，那一片劣质霓虹灯仿佛要灼伤我的眼睛，却又令我流连忘返。

这是隐藏在钢筋水泥下的净土，这里也许没有夺人目光的高科技，也没有纸醉金迷的繁华。这里的人们只能靠着那么一点点小生意过日子，住在胡同里蜿蜒隐藏的小瓦房中。可他们没有那么多束缚，有着贫穷生活下的快活。

这样一个小巷子，我想会令我难忘。

（李平摘）

如果你从钱眼里去追求幸福，铜钱就会套住你的脖子，变成沉重的枷锁。

世界以痛吻我，我要回报以歌

●任知元

过日子就是这样，知足第一富，无病第一贵。——郭德纲

世界以痛吻我，我要活得坚强

当祁文博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学会了用勇敢和坚强撑起困境中的家庭。

京沈高速公路北李官站附近有一条岔路，坎坷曲折地步行约20分钟后，眼前是一片棚户区。祁文博的家，就在棚户区的最尽头：一间十多平方米的平房。

火炕占据小屋半壁江山，破木板搭成的桌上压着破碎的玻璃板，厨房里的铁炉用来做饭烧水兼取暖。唯一一张彩色全家福合影里，小文博无忧地笑着……

生活的窘迫让小文博过早地懂事。她从不要零花钱，孩子们吃的零食对她来说是一种奢侈。尽管全家勉强度日，幸运却从未眷顾这位小姑娘。

小文博8岁那年，妈妈忽然患上精神分裂症。为攒够治病钱，爸爸每天凌晨4点起床赶往早市卖鱼，晚上要去很远的地方上货，深夜才能回家。这样，只有小文博来照顾妈妈了。发病的妈妈常半夜跑出家门，睡觉时，文博总是靠着妈妈，尽量不让自己睡得太沉；或是找来一根细绳，一端拴着自己手腕，另一端拴着妈妈手腕，只要绳子一动，她就会醒来。迷糊中一旦感觉妈妈不在身边，她就得跑到黑漆漆的马路上去找。

通往小文博家的土路很偏僻，下雨时都是泥，下雪时全是冰。她泪流满面，深一脚浅一脚地呼喊着妈妈，最害怕的就是妈妈翻过铁丝网，爬上附近的铁路。然而，她还是不得不一次次进入铁丝网中，把目光呆滞的妈妈拉回来，为此，铁丝网常把她的胳膊和腿划出一道道血痕。

夜里睡不踏实，白天小文博也要坚持上学。尤其是三九天的早晨，天还没放亮，刺骨的寒风令人睁不开眼睛。小文博起床，套上棉马甲，搓着双手，操起斧头劈柴……浓烟滚滚中，她被呛出了眼泪才引燃土炉子。先烧一锅开水，给妈妈醒来服药用；再熬一锅稀粥，切点咸萝卜丝，就是一家人的早饭；等粥烧开的间隙，她打开英语书背单词，还用烧火棍将单词一遍遍写在地上。

6时20分，小文博背起书包徒步上学去。土路要走20分钟，迎宾路上再走20分钟，才到公交车站。为了省下往返两元的车费，她再徒步走20分钟。怕家人担心，她常谎称自己乘车了，暗地将这些钱攒下来，贴补家用。



她是英语课代表，带同学们上早自习成了她的习惯。午休时，别的同学去小饭桌吃饭，她就啃从家里带来的馒头、咸菜。学校德育主任秦兴隆最先发现了小文博的窘境，自掏腰包承包了她的午饭。

小文博小学四年级时，家中唯一的顶梁柱——爸爸被查出癌症晚期，对这个家庭来说无疑是雪上加霜。“爸妈，咱家天没塌，有我呢！”痛哭之后，擦干眼泪的小文博，在父母面前展露出明丽的笑容。

第一次手术后，爸爸的身体极度虚弱，医生要求他在家中休养。可爸爸若歇着，全家便失去生活来源，别说付房租，连饭都吃不上了。爸爸勉强在家休了半个月，又去市场卖鱼，过度劳累让他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做了第二次手术。

有人劝爸爸，家里太困难了，别让孩子念书了。爸爸说什么也不同意：“我不治病，也得让孩子念书！”这句话，小文博一直记在心里，成为她刻苦学习的最大动力。班级第一，年级第一，校第一，区第一，她考得一次比一次好——优异的成绩，成为这个苦

婚礼和葬礼

●张小娴



人生的两件大事——婚礼和葬礼，其实有很多共同点：主人家邀请的都是同一批人。

在葬礼上，我们品评死者的遗容，研究他的化妆。在婚礼上，我们品评新娘的妆容。

有些新婚化的妆好像死人化的妆。

死者出殡前一天，亲人和挚友会留在灵堂，陪他度过入土为安的最后一天。新郎结婚前一天，挚友会陪他度过自由之身的最后一天。

在婚礼上，最出乎意料的，是不见了新郎和新娘。在葬礼上，最出人意料的，是不见了死者。

在婚礼上，可以临阵退缩。在葬礼上，决不可以。

在葬礼上，我们不需要被迫跟主人家合照。

在婚礼上，有人欢笑，有人流泪——包括新娘新郎的父母、情敌及感怀身世的女人。在葬礼上，也是有人流泪，有人欢笑——事关谁是死者的巨额遗产继承人。

在婚礼上，我们会问别人："什么时候轮到你？"在葬礼上，不能这样问，顶多只可以问："什么时候轮到自己？"

在婚礼上，男女双方山盟海誓。在葬礼上，我们才明白，山盟海誓敌不过死亡。

（张倩摘自《永不永不说再见》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难家庭的最大希望。

卑微小草的梦想种子

因为妈妈屡次犯病，小文博不得不辍学一年，全天待在家中陪护妈妈。

劈柴，砍掉过指甲；做方便面，烧煳过大勺；拉电闸，摔破过膝盖……为了一家三口的饭食，她甚至趁妈妈午睡时，天天出去捡塑料瓶、旧纸盒。

苦难面前，小文博始终面带微笑，从未退缩与怨天尤人。"打记事起，姥姥就对我说，哭着过也是一天，笑着过也是一天，为啥不快快乐乐地过每一天呢！"

正是凭着这种以苦为乐的精神，她在复课后，学业上获得了成功：从未补过课，学习成绩总是名列年级前 5 名。家里破旧的学习桌上，那盏节能灯是点燃她心中梦想的钥匙。为了不影响爸妈睡觉，懂事的小文博用床单将光亮围束在自己周围。

爸爸身体稍好一点，就到东湖市场打工。放学后，小文博背着书包一路小跑，帮爸爸摆摊卖鱼。她撸起袖子撑起塑料袋，刺骨的冰水常溅她一身，她却一边哼着《感恩的心》，一边用一双冻得像红萝卜的手，刮鱼鳞、抠鱼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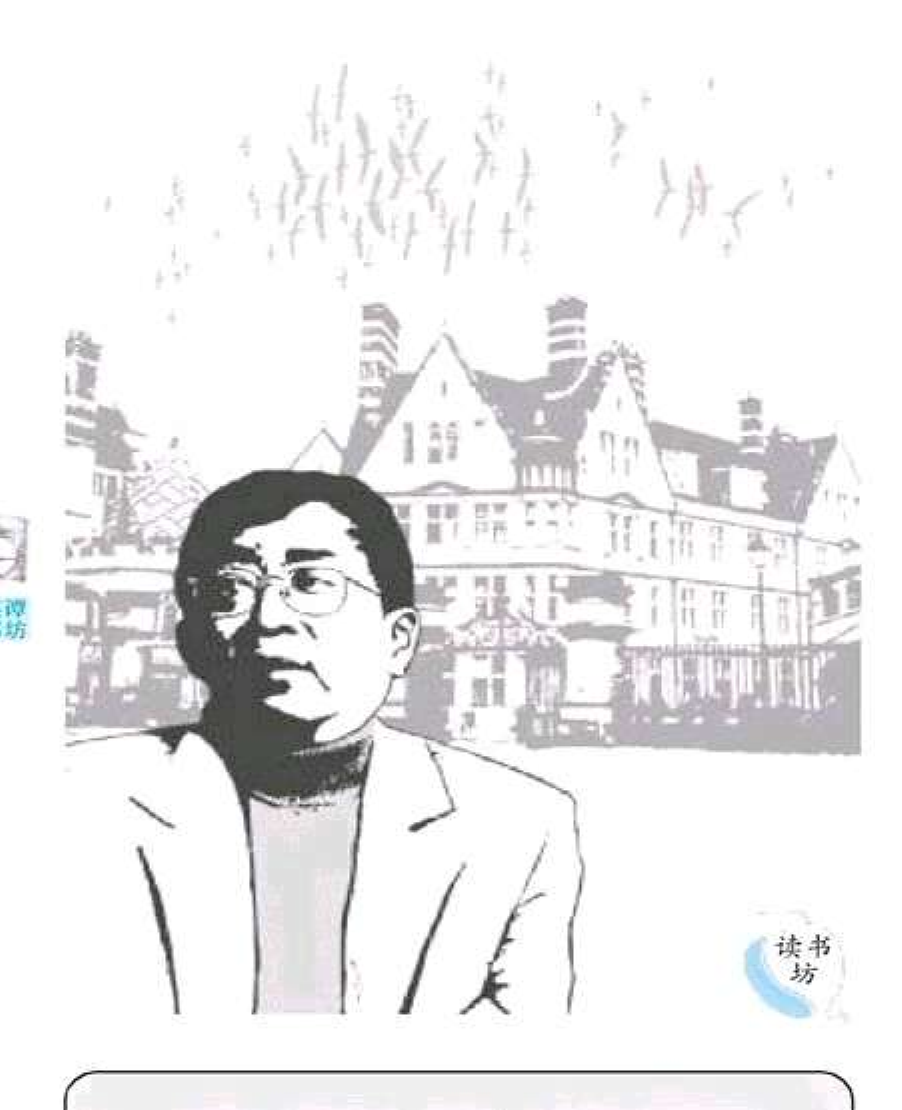
晚 7 时，市场打烊。7 时半，她坐着爸爸的三轮回到家。妈妈不犯病时，她和爸爸能喝上热乎乎的面条汤；一旦妈妈犯病，小文博面对的就是蓬头垢面、凶神恶煞甚至抡刀砍人的"疯子"。即使如此，她还是耐心地给妈妈喂药、哄她睡觉。然后，才能拿出课本写作业，直到深夜 11 时。

生活的磨难没有让小文博低头，在班里，她每次考试都是第一名。可是，当有机会就读辽宁省实验中学时，她还是放弃了。省实验离家远，学费贵，而父亲仍需要治病，化疗费用昂贵。小文博知道家里的窘况，毫不犹豫地进入了离家很近的东湖中学。

"只要我努力，在哪都一样，小草也会长成参天大树。"祁文博，一个柔弱的 14 岁女孩，用阳光般的微笑诠释了坚强、从容、乐观、感恩。她像一朵坚忍不拔的小花，在风雨中坦然地接受命运的挑战，用坚持把苦难承载，用希望把平凡点燃。

（杨子摘自《辽宁青年》图／陈明贵）

我坚持认为：宁静不过是心灵的井然有序。——奥勒留《沉思录》



牛津的童话

●余秋雨

一出门就后悔了，天那么冷，还起得那么早。

昨天与两位在这里留学的中国学生约好，今天起个大早去攀登牛津大学最高的圣玛丽教堂。

他们说，教堂的大门当然不会那么早就开，但背后有一个小侧门，里边有个咖啡馆，供应早餐，即便未到开门时间也应该有人在忙碌了。

找到那个小侧门很容易，但要敲开它却不容易。一遍重，一遍轻，接连敲了几十遍，都没有人答应，只好缩着脖子在寒冷中苦等。我几乎冻得站不住了，就在石路上一圈圈跑步。好久终于等来了一个瘦个子中年男人，见我们已经冻成了脸青鼻子红的模样，连忙掏出钥匙开门，问明我们不是来喝咖啡而是要来登高，便把我们引到了一个陈旧的内门口。

那里有一个木梯，我带头往上爬。木梯一架架交错着向上，转了两个大弯换成了铁梯。铁梯很长，哐当哐当地攀踏了好久终于变成了仅能一人挤入的石梯。石梯跨度大、坡度高，塔楼中间悬下一根粗绳，供攀援者抓手。我已经气喘吁吁，却看见身边墙上刻有大量攀登者的名字，有的可能是本校的毕业生，有的则是前来参观的各国学者，因为他们在自己的名字前还刻了国籍和所属校名。

终于攀到了教堂的塔顶，很狭，仅可容身。冷风当然比底下更加凛冽，我躲在一堵石壁凹进处抬眼一看，昨夜重霜，已把整个牛津覆盖成一片银白，万窗垂帘，教授和学生都还没有苏醒。回溯牛津历史，知道这所大学曾与周围居民一再发生冲突，而这座圣玛丽教堂一度还是冲突的堡垒。

好像每次冲突都是从小酒馆里的口角开始的，快速发展到拳脚，然后两方都一呼百应，酿成大规模斗殴。当时的学生都是教会的修士，穿着具有宗教气息的学袍，殴斗起来只见市民的杂色服装与学生的黑色学袍扭打在一起，形成英语里一个对立组合的专门词汇：town and gown，两个只差一个字母的冤家。

大学生与市民打架，大学校长管不了，市长也管不了，只能一次次请国王仲裁。本来英国的学生大多渡海去巴黎上学，到12世纪中叶英国法国成了对头，国王就召回自己国家的学生，在牛津办学。因此，牛津的大事确实关及国家痛痒，也只有国王才能处理。不同的国王处理时有不同的偏向，直到14世纪中叶那次大斗殴后，爱德华三世才下令在这个教堂追悼斗殴致死的学生，并把斗殴开始的那一天当做纪念日，每年都要在这个教堂举行仪式，规定牛津市的市长和士绅必须参加。

那场延绵久远的冲突也有一个正面成果，那就是有一批牛津的师生想离开这个一触即发的环境，便东行八十公里，在那里继续教学事业，这便是剑桥的雏形。

很多年后，一位剑桥校友又在美国办了哈佛。这么一想，不禁对眼下的一片银白愈加虔诚起来。牛津，这个朴素的意译名词，正巧表明这里是真正意义上的渡口，一切存在，只为了彼岸。

在斗殴中成长起来的牛津大学和剑桥大学，似乎是用漫长的时间在表明，自己与这块土地有多大的差别。

一切高度，都是以叛离土地的方式出现的；一切叛离，都是以遭到围攻的事实来证明的；一切围攻，都是以对被围攻对象的无知为共同特征的；一切无知，都是以昂贵的时间代价来获得救赎的。

历史总是以成果来回答大地的。先是昂昂然站出了牛顿和达尔文，以后，几乎整个近代的科学发

展，每一个环节都很难离得开牛津和剑桥。地球被“称量”了，电磁波被“预言”了，电子、中子、原子核被透析了，DNA 的结构链被发现了——这些大事背后，站着一个个杰出的智者。直到现代，还络绎不绝地走出了凯恩斯、罗素和英国绝大多数首相，一批又一批。

我问两位留学生：“在这里读书，心里紧张吗？”他们说：“还好，英国人怎么着都不乏幽默，三下两下把压力调侃掉了一大半。”

我要他们举几个例子，他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终于又一次证实了我多年前的一个感觉：幽默的至高形态是自嘲。例如，他们说起的 16 世纪某个圣诞日发生在牛津的故事，就很有这样的味道。说是那天一名学生拿着书包在山路上行走，遇到一头野猪，已经躲不开了，只能搏斗。野猪一次次张开大嘴扑向学生，学生灵机一动，觉得必须找一个嚼不碎、吞不下的东西塞到野猪嘴里，把它噎住。什么东西呢？学生立即醒悟，从书包中取出一本刚才还读得头昏脑涨的亚里士多德著作，往野猪嘴里塞去。野猪果然消化不了亚里士多德，吞噎几下便憋死了。学生回到学校一讲，同学们上山割下那个野猪头，把它烤熟了，当夜就端到了教师的圣诞餐桌上。意思不言自明：尊敬的老师，你们教的学问真了不起，活生生把一头野猪给憋死了。

教师们哈哈一笑，便去享受那喷香的美味。从此，这道美味成了圣诞晚餐上的招牌菜。我想，这是教师的自嘲，也是学生们对自己学业的自嘲，更是牛津的总体自嘲。想到这里我不能不感念吴小莉。前些天她托人远道带给我一部英国当代童话《哈利·波特》，还在书的扉页上写了一封信，说不仅供我在旅途中解闷，而且要证明在繁忙的劳务中读点童话好玩极了。

小莉是对的。虽然我很早就明白人类文化的起点和终点都是游戏和童话，但在实际深入的时候又常常会被纷乱的现实所掩盖，心情变得沉重起来，因此总要有人提醒。正是小莉送的书，使我昨天在牛津的一家书店里看到《爱丽丝漫游奇境记》时会心而笑。这个童话小时候就熟悉，后来才知道它的作者居然是牛津大学的数学教师查尔斯·道奇森。

这位数学教师也正是在一次旅行中，给一位小女孩讲了这个自己随口编出来的童话，讲完，无论是小女孩还是他自己都觉得有意思，他便用刘易斯·卡罗尔的笔名写了出来。他当然没有预料到，这将成为一部世界名著。

维多利亚女王也读了这本童话，爱不释手，下令这位作者下次不管出什么书都必须立即呈送给她。于是，她不久就收到了一本作者的新著：《行列式——计算数值的简易方法》。

女王当然很吃惊，但我想她很快就能领悟：越是严肃的人群越是蕴藏着顽皮和天真，否则无法解释她自己为什么政事繁忙，还会着迷于与年龄早不相称的童话。领悟于此，也就领悟了牛津大学一种隐秘的风范。

（科荷摘自《行者无疆》华艺出版社 图/宋德禄）



生命就像小孩子玩花绳一样，一定要时松时紧，才能花样百出。——林依晨

不是派头

●古 龙

台北有一家很特别的小馆子。馆子虽小，可布置得很干净雅致，墙挂名家字画，门悬五色彩灯，再加上确实有几样拿手好菜，因此每天座无虚席。馆子生意特别好，价钱特别贵，老板的派头特别大。开的虽然不过是小馆子一间，派头看起来却好像开着好几十家希尔顿一样。



多年前坐三轮车，一次坐上一辆新车，车子擦得漆黑闪亮，白铁车身闪闪发光，前后上下还饰以彩灯。车夫先生脸戴“雷邦”墨镜，正式告诉我：“我这辆车，保证天下第一。”说话的神情，比开一辆“劳斯莱斯”还要神气十倍。

我听了深受感动，忽然发现这个世界上就需要他们这种人，把小馆子当做希尔顿经营，把三轮车当做陆上行宫。

这不是派头，而是一种敬业精神。

（邹怡薇摘自《谁来跟我干杯》百花文艺出版社）

3个暑期工作叩开常青藤

●蔡真妮

我有个女友，她和老公两个人都在医学院工作，她是教授，她老公是系主任，他们的独生女儿很优秀，上了一所常青藤学校，计划本科毕业以后去学医当医生。

美国的暑假很长，放三个多月，很多大学生都利用这段时间打工赚钱或者去实习积累工作经验。女友的女儿在大一放暑假的时候，和爸爸妈妈商量让他们在学校帮她介绍个实验室的工作，将来申请医学院的时候这会是一个非常有说服力的工作经历。

可是如此合情合理的要求却遭到了她妈妈的坚决反对。我这个女友，她坚持让她女儿到餐馆里去打工当服务员！

她给出的理由很简单：女儿上大学以前没有在外面打过工，缺了一课，现在要补上。通过做服务生，孩子才会深刻理解到体力劳动的不容易，同时她还会学到怎么样与各式各样的人打交道，尤其是怎么善待别人、为别人考虑。她觉得相对于实验室的工作经验，女儿更需要体力劳动的经验和服务于人的训练。

曾经的慈母，一翻脸变成了“灰姑娘的后妈”，逼着女儿去干体力活，去干我们中国人认为的伺候人的工作。

她女儿认为妈妈的话有道理，听从了妈妈的建议，那年夏天到餐馆里打了三个月的工，天天干到半夜，累得脚后跟疼。

美国的医学院是所有的研究生院中最难进的，竞争非常激烈，一般都要求申请人有做和医学相关的研究工作的经历以及做义工的经历。所以第二年的暑假，朋友的女儿又想到实验室里找个临时工做，让自己积累点医学研究的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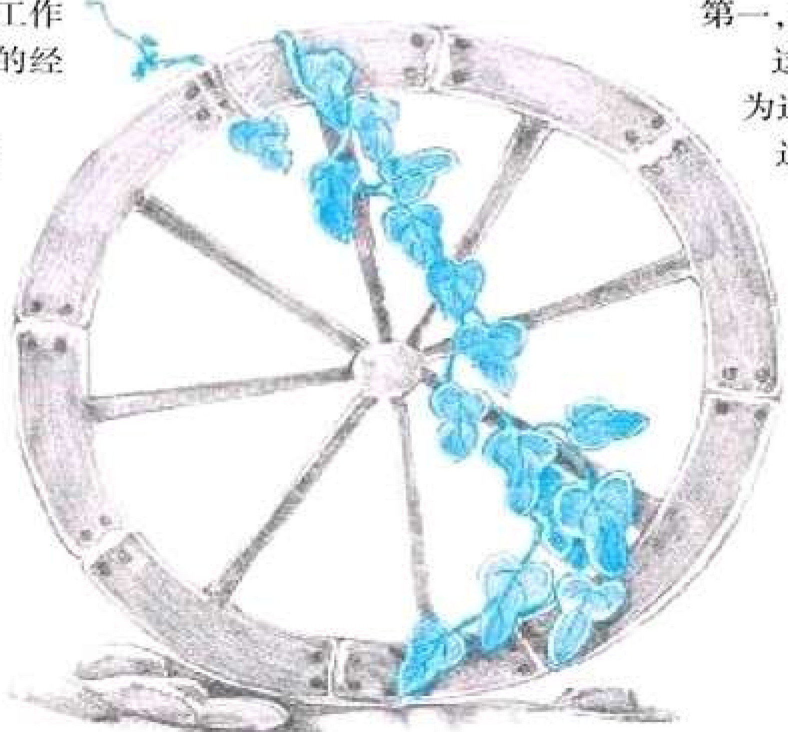
这一次妈妈又发话了，你想去实验室干活可以，但是得自己去找，找到哪里算哪里，不准向别人提你的父母是谁。

女友和大家说起这事，我问她如果一旦孩子自己找不到合适的实验室，影响了她申请医学院怎么办？女友振振有词地说：“她申请不上医学院，说明她的实力不够，那么即使我们帮她进去了，她的水平赶不上别人，做起来也会非常吃力，对于她的未来不是什么好事。”

女儿只好自己上网查有关实验室和教授的资料，发邮件发简历打电话去申请。有三个教授对她的申请感兴趣，她自己跑去参观各个实验室又和教授交谈，最后选择了那个研究课题她最感兴趣的实验室。三个月下来，很幸运地她参与的实验课题有了重大突破，也激起了她对科学研究的兴趣，回到学校以后，她去申请了一项针对大学生参与科研的奖学金，在学校附近的研究所找到了一个位置，课余时间参与做实验，一直做到毕业，课题组发表的几篇论文上面都有她的名字。

第三年的暑假，女儿也不跟父母商量了，自行申请了到非洲去做义工的机会，目的是帮助当地患有艾滋病和疟疾的儿童。她要去的那个国家叫斯威士兰，国民的平均寿命在世界上排名倒数第一，只有三十几岁。

这下子女友开始担心了，因为这个国家她以前听都没听说过，人民的平均寿命那么低，说明生活条件一定非常艰苦。上网一查，那个国家有百分之四十的人患有艾



年经的时候，有些自卑也无妨，只要脱下自卑的外衣，剩下的都是满满的自信。

滋病，百分之七十的人生活在贫困线下。女儿一直生活在物质生活极其优越的环境，能适应那么恶劣的环境吗？

因为风险很大，义工组织要求除了志愿者本人之外，父母也要在“生死状”上签字，就是说如果孩子此行有什么三长两短，后果自负，人家不承担任何责任。

这叫人怎么放得下心呢？女友和老公都很挣扎。踌躇再三他们最后还是没有多说什么，尊重了女儿的决定。

女儿离开后，女友一提起来就担心得直掉眼泪，对我们说：“你们说这可怎么办？谁知道孩子在那里遇到什么事啊！一个女孩子受得了那苦吗？”

我忍不住问道：“你怎么都不劝劝她换个地方呢？”她回答：“我们是很想劝说女儿换一个条件稍好些的地方，比如，可以去南美，离家近不说，女儿在学校学过西班牙语，和别人沟通也容易些。可这是女儿自己的选择，是她自己要走的路，我们不能说不啊！”

女儿回来的时候，只背了个随身的小包，所有带去的东西包括自己用的梳子、刷牙的杯子都留给了当地的孩子。

三个月的义工经历，这个女孩吃了从来没有吃过的苦，看到了从来没有看到过的人间惨相，帮助了许多穷苦的孩子。她自己说，这三个月的经历，她的收获超过了三年大学的所得，是她最宝贵的人生经历之一。

她在精神上脱胎换骨，对世界的认识和人生观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坚定了自己将来成为一个医生去服务于人类的信念。

她，最后被全美排名第一的医学院录取。

（望风情摘自《用尊重成就孩子的一生》浙江出版社 图/李坤）



香肠有肉不在肠衣上

●周 扬

我和老公在德国旅行时，住在瓦尔内明德海滨附近的一个家庭旅馆。说是旅馆，其实就是私宅，房东是一对年近半百的夫妻，老先生叫伯尔尼，是当地一所教堂的保洁工，老太太是博物馆的接待员。

伯尔尼先生是典型的日耳曼男人，刻板、较真、不苟言笑，有点让人望而生畏。我揣测，跟这样无趣的人生活了这些年，伯尔尼太太一定很不开心。

但在晚餐桌上，我发现，伯尔尼先生也有温情的一面。全麦面包有一层面包壳，牙口不好的老年人，是咬不动的。每次，伯尔尼先生都会把面包壳掰下来，撕成小块泡进奶油浓汤里，然后推到太太面前。只是，原本很温情的事，伯尔尼先生做时却面无表情。

晚餐后，我和伯尔尼太太聊天。我说，伯尔尼先生很有趣，心思很细，表面却非常冷酷。伯尔尼太太说，德国男人都有这毛病，大男子主义严重。她说，以前让伯尔尼先生去买尿布，他每次都要再买一箱啤酒，让人觉得他是买酒的时候顺便买尿布的。

不过，伯尔尼太太告诉我，每个德国太太，都知道如何对付大男子主义的先生。

伯尔尼先生喜欢钓鱼，有一支心爱的钓竿。不想，一次出海深钓，收竿时，钓竿承受不了重量，从中间折断。钓竿断了就是结构受损，没什么修复的必要了。于是，那根钓竿被伯尔尼先生扔进贮藏室，偶尔想起，才会取出在手里擦拭一番。

伯尔尼太太却上了心，她联系了一个专业钓竿修复作坊，悄悄把断掉的钓竿送过去。修理人员在钓竿内灌注一种塑胶溶液，断裂部位粘连后，用不锈钢护套固定，为了美观，还在护套上用激光刻了伯尔尼的艺术体签名。

这么一弄，钓竿非但看不出曾受损，反而更气派漂亮。事情说到此，我想当然地猜测：伯尔尼太太会高兴地拿着钓竿，送给老公，让他好好感动一下。但真正的结果是，伯尔尼太太悄悄回家，悄悄把钓竿放回贮藏室。

一个多月之后，伯尔尼打算缅怀钓竿时，方才发现重生的钓竿正在贮藏室等着他。酷酷的伯尔尼先生表达谢意的方法是：拎着钓竿就出了海，钓回一条5磅重的鲱鱼，很严肃地递给伯尔尼太太，当做感谢的礼物。

伯尔尼说，在德国，几乎每个家庭都这样，看起来暮气沉沉无甚浪漫，但在对方忽略的事情上，恰恰会用心去做。德国有句关于婚姻的俚语：香肠有肉不在肠衣上。意思是说，表达爱情与其张扬，不如默默为对方做点事，比大张旗鼓宣布“我爱你”更有效。

（王蕊摘自《爱情故事》2011年第4期 图/张翀）



碗莲花

●苏沧桑

初冬，因为去看她，在一座江南千年古刹住了一夜。

她年过花甲，是我见过的唯一不说谎话、不说别人坏话的女人。每年，她都会雷打不动地去寺里住上几天，回来后神采飞扬，不知道是什么神秘力量，让她总是那么快乐。

吃早饭了。才凌晨五点多。寺庙的每一餐都比山外的要早，基本上是凌晨五点多，中午十点多，下午四点多。

和尚们一个食堂，香客们一个食堂。和尚们的菜，是货真价实的素。而香客们的菜，居然是素菜做成的鱿鱼、鸭肉、螺肉，肉的纹路惟妙惟肖，口感味道也很像！其实，香客未必受不了短短几日的无肉之苦，可寺庙真是体谅凡人，如此煞费苦心，像一个娘对待自己的孩子，简直是溺爱了。

吃完饭，她第一个站起来开始收拾碗筷，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

我纳闷，悄悄问："我们食宿费不是都交过了吗？怎么要自己洗碗？"

她说："这儿不是赚钱的地方啊，食宿费意思意思的，到了这儿，要跟自己家一样。"

果然，香客们无论男女，吃完一个便出去一个，秩序井然，每个人桌前干干净净，公用的菜盘子，空了，便有人带出去洗，剩下的，则由最后吃完的那个人洗。没有任何人露出和我一样不解的神色。偶尔有几个人会争执一下，去抢别人手里的碗洗。

水大概是山上接的溪水，很冰，没有洗洁精，饭粘在碗上，很难洗，有时得用筷子刮。她洗了自己的，又来抢我手里的碗。洗完了，用公用的白毛巾仔细擦干，扣到青石台板上，那儿已经摞了好大一堆碗。

我有点反胃，说："这么多人吃，也不消毒，毛巾能擦干净吗？"

她说："吃的时候，会用开水烫过。"

"谁烫呢？"

"有时是食堂里的师傅，有时我们自己，有时谁早来谁烫。"

"别人吃的碗也烫？"

"顺手的事。"

帮她收拾房间时，看到用过的一管胶水和一支水笔，她说："别扔掉，也别带走，昨天招待所里的用完了，我走到隧道外好远才买回来的。留在这儿，免得下一拨人用，又要跑出去买。"过了一会儿，她又说："不行，放这儿，服务员打扫时会当垃圾扔了，还是拿到总台吧。"说时迟那时快，她已经跑出门去，"不远万里"送到楼下的总台，我听见她不厌其烦地仔细叮嘱了服务员一番。

怎么一点儿都不嫌麻烦呢？

扪心自问，觉得自己还是善良的，从无害人之心，也有助人之举。但是，如果这个助人之举太麻烦，我可能只做到第一步，不愿花费精力做第二步，或者，根本想不到第二步第三步。而这一步之差，却有天壤之别。

的确，谁能做到她那样呢？对家里的任何东西，她要将它们摆得很舒服，像对老人一样。比如一棵滴水观音，新长了很多叶子，挤着墙壁，她看到了，会第一时间冒着闪了腰的危险，使劲将盆子挪开，让叶子舒展。比如，对一双鞋，她绝不允许东一只西一只，或一只扣在另一只上，否则，它们不舒服，她也睡不好。假如谁将一件衣服领子朝下挂着，她会去重新挂过。一家人去吃火锅，她便提醒服务员，不要那种竹签穿的基围虾，她说，杀生是难免的，但要痛快点。

她从不对孩子唠叨——妈妈把你养这么大，是多么多么辛苦，你以后要报答妈妈。她说，我爱孩

子，是我自己的需要，没有什么特别伟大。

她对朋友好，只是因为他们人好，却从未想过有无用处。给陌生人捐款，她说，这样我心里好受些。人们说，现在的寺庙都商业化啦。她会说，师傅们也要生存啊。

我与她差的那一点点是什么呢？是对他人、对世界温柔至极的、毫不犹豫、毫无保留的爱与慈悲——就像那句话——“践地唯恐地痛。”

“哪来那么多坏人？我要是怕失去，防人家，别人也防我。可这么多年了，我谁也不防，也不见得就吃亏些。”

也许，这就是她总是那么快乐的原因吧！

太阳还很高，寺庙的晚饭时间到了。

想陪她吃完晚饭再赶回杭州，我们提早去了食堂。未进门，就见一个和她年纪相仿的女香客，正将食堂所有的几十只空碗、几十双筷子摆放在一张大桌上，用开水慢慢烫着。老婆婆眼神专注，嘴角挂着微笑，全然没有注意到我们进来，苍老的手颤巍巍的，旋着一个个碗，无比的仔细。好像，这本来就是她的职责，好像，这碗不是给陌生人用的，是给自己最亲的人用的。

她悄悄说：“听说，这个老婆婆本来脾气很不好，到这儿帮忙后，变得好得不得了，饭烧焦了。好的盛给我们大家吃，焦的藏起来自己吃。”

我脱口而出：“世上本无好人，装的时间久了，也就成了好人。”

她呵呵笑了，说：“虽是胡说，还真有点道理。殊途同归，有时‘装’的确是一条好路。”

我又脱口而出：“那您呢？从来不说别人坏话，总是那么快乐，总不是装的吧？”问完，我伸伸舌头傻笑，不好意思看她。

她丝毫未为我的不敬动色，依然微笑着说：“难道你忘了，你很小的时候，和弟弟偷偷到溪里玩，其实并没有那么严重，可是我因为自己心情不好，打过你们。”

“有吗？”

“有！”她说，“我特别后悔，从此天天告诫自己，哪怕自己再不开心，也要装成一个好脾气的母亲。”

也许，人世间的一切，都是习惯成自然。

人生本来苦多乐少，假装自己得到很多甜，一定会比不装快乐些。

品德很坏的人，假装自己是好人，如果能假装一辈子，一定会变成好人。

人世间有很多小恶，拿它没办法时，假装看不见听不着，心地就会纯净些。

生活中有很多得与失，假装失去也是得到，就会豁达些。

心里有很多计较挣扎，假装自己很淡泊，装着装着，就习惯成自然了，一切都会豁然开朗。

就像婆婆手里的青花瓷碗，在斜阳下，看久了，宛如一朵朵圣洁的莲花。

临走，我跟她说：“有空，我还会来寺庙住一两晚。”

（宋茜茜摘自《中外文摘》2010年11期 图/李坤）



我们在度过这一生时，一路上都在不断丢弃各式各样的行李，但直到最后都一定不能丢掉犯傻的能力，它能防止灵魂枯竭。——汉弗莱·列堤顿

开心校园

五一节

小学生作文：

标题为《难忘的五一节》。内容如下：2011年的五一节很给力，放假第一天威廉结婚了，放假第二天卡扎菲儿子孙子死了，放假第三天本·拉登死了。幸亏只放三天，放假真是太刺激了！

叫人



某所小学，有两个学生在吵架，甲说：“你……你再叫啊，我打个电话就可以找人来！”乙说：“你打啊！我就不信……”然后甲真的跑去打电话了，回来的时候放了一句狠话：“30分钟后你就知道怎么死了！”这时候乙紧张得不得了，但也没办法。

30分钟后，学校广播：“乙某同学，你有访客，请到学务处。”虽然乙很害怕，但想想是在学务处，应该不会挨打。于是他到了学务处，一个头发染成金色的少年走向他：“你是乙某吗？”

乙：“我就是……”

“抱歉久等了，这是你叫的10份夏威夷PIZZA加炸鸡，530元。”

你爹临死前

同桌把QQ名改为“你爹临死前”后加了我们班主任。于是班主任的QQ就经常被提示：你爹临死前请求加您为好友；你爹临死前邀请您玩抢车位；你爹临死前赠送了你QQ秀；你爹临死前偷了您的菜；你爹临死前举报了您；你爹临死转发了您的微博……最猛的：你爹临死前给您留言了。

他与死神签订了“契约”

●申文峰

9岁在路边捡到一瓶高锰酸钾开始好奇地研究；曾被高腐蚀性液体烧伤大腿；13岁时测试化学高能反应，遭遇意外爆炸致左手残疾、身体多处受伤；16岁即研制出晶体管式等离子弧双声道扬声器，已申请国家专利……他，就是被人称为“科学怪人”的卢驭龙。近日，这个就读于深圳东方英文书院中学的男孩站上了《中国达人秀》的舞台。

“科学怪人”出场“电惊四座”

2011年4月26日，随着《中国达人秀》的紧张录制，各方达人在上海音乐厅都使尽浑身解数，各项绝技才艺一次次点燃了现场观众的热情。在众多达人中，一位披着黑色外袍，头戴面具，身穿银色防护衣的参赛者一亮相，瞬间抓住了全场观众及评委的眼球。开场前无话，他伸出双手，指向天空，“我能控制风雨雷电”，话音刚落，一道闪电通过了他的右手，仿佛科幻电影中的雷神般驾电驱雷。随后，他挥起激光剑，闪电缠绕在他的剑上、脸上。台下观众屏气凝神，都为这位“玩电”的蒙面人捏了把冷汗，诡异的音乐烘托着气氛，闪电“肆虐”地打在他的身上，他的一举一动都牵动着每一个人的心，当灯光亮起，雷电散去，科幻重回现实，观众都捂着嘴巴顿了一下，随即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

姓名：卢驭龙；年龄：16岁；职业：学生；梦想：实现全世界无线电传输；偶像：伟大科学家——交流电之父尼古拉·特斯拉……这位标准95后青年在舞台上镇定自若，显示出了超龄的成熟。伴随着观众的惊呼声，这位少年赢得了三名评委一致的认同，竖起的大拇指表示，他的才艺是达人秀录制以来最有创意、最震撼的演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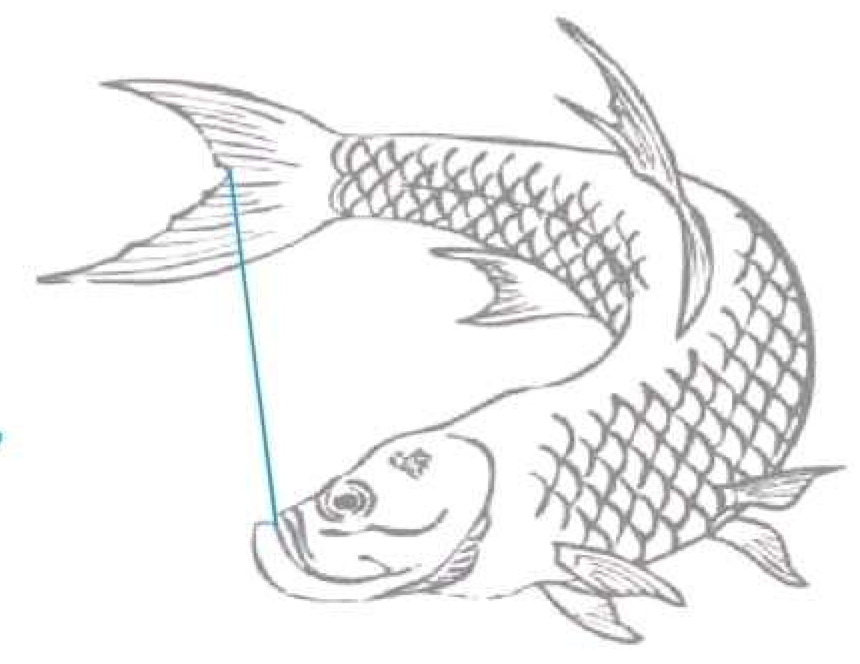
为制“炸药”遭意外缝400针

当《中国达人秀》评委伊能静提问卢驭龙，“你虽然试验精神很强，可才16岁，左手就无法握东西，什么东西支持你这么做？”卢驭龙憨憨一笑回答说：“与生俱来的吧，会情不自禁地被科学的东西吸引，就好像跟死神签了契约，无法抗拒他的诱惑”，这样的回答引发全场的掌声。

从9岁起，卢驭龙开始与科学“结缘”，有一天，他从路上捡到了一瓶高锰酸钾，并开始了自己的科学之路。有一次，高腐化性的液体将他的大腿烧伤，直到现在仍有伤痕，但这次烧伤，并没有让他退缩，反而深深地引起了他的兴趣。卢驭龙就自己动手办起了一个化学实验室，但却遭到了父母的反对，“实验室被爸妈摧毁了24次，每次都被我重建了，那时候每天走路上学，省下路费来拼凑实验室。”卢驭龙说道。

“支持有一半，不支持也有一半，自从那个事儿以后，我更加怕他研究科学”，卢驭龙的母亲每次回想起那起突发的意外，心情都无法平复。卢驭龙13岁那年，在家做化学高能反应（也就是俗称的研制炸药），将自己配好的质料拿到屋外的空地点燃。当时，只是想试一下通过不断调整化学剂量的比例测试它的反应威力。没想到就这样爆炸了！“那个手这里，整个都掉下来了，腿上一个大洞，当时缝了400针，做了几十次手术，我带他住院的时候，经常一个人偷偷地哭”，卢驭龙的母亲告诉记者，13岁的那场事故，令“科学怪人”左手变成残疾，现在已经无法像正常人灵活伸缩了。卢驭龙

成功的法则就是把犯错误的速度提高一倍。——IBM创始人华特生



坚强的“弓鱼”

●侯颜彪

我国闽浙一带，有一种独特的保存活鱼的工艺。用一根绳子，一头穿过鱼鼻扎牢，另一头绑住鱼尾，用力把绳拉紧让鱼成弓形，经过这样捆绑后的鱼，当地人叫“弓鱼”。据说经过这种简单方便的处理，能让离开水的鱼，冬天存活四到五天，夏天存活一到两天，还能除去鱼肉的泥腥味。

一名记者不相信有此事，就咨询了中科院的鱼类专家。专家也觉得不可思议，于是俩人决定来个实地考查，弄清事情的真相。

这天，专家和记者来到了福建省建瓯市，在一条小河边上，俩人请一个当地渔民协助他们来做个实验。专家选了10条常见的胖头鱼，其中5条随便地放在草地上当作是“自由鱼”，另5条让渔民捆绑成“弓鱼”。“弓鱼”绑好后则挂在树上，一动也不能动，只是张着大嘴。下午2点钟实验正式开始。刚开始时，那5条“自由鱼”还能活蹦乱跳的，到了晚上8点，6个小时过去了，那些“自由鱼”已经没有生命迹象了，而挂在树上的5条“弓鱼”依然体表湿润，像刚出水的样子。到了第二天的上午9点，19个小时过去了，再看那些“弓鱼”，除了体表有些干燥以外，有些仍然坚强地活着。至此，记者才相信了离开水后的“弓鱼”确实能存活得更长些。

专家给出的解释是：把鱼绑起来，限制它的自由，能节省它乱动时的能量消耗，但最主要的是绑起来的“弓鱼”嘴和鳃始终是张开的，有利于呼吸；那些草地上的“自由鱼”，呼吸时要张嘴和动鳃，这对鱼来说，在水里是很轻松的事，而在“艰苦”的陆地上则要消耗很大能量，所以用不了多久，就会窒息而死。

(小荷摘自《感悟》2011年第5期)

回忆称，他的右腿、左手、面部都被炸成重伤，当场昏了过去，住院一年多，直到现在还留有后遗症，耳膜受损，全身都是伤痕。但就在卢驭龙还在医院住院做修复切除缝合时，就又偷偷地逃离了医院，继续他的实验。

当卢驭龙站在《中国达人秀》比赛舞台，谈到自己残疾的左手时，故意将它置于身后，有网友认为，“他想展示给观众的，是神奇的闪电表演，而不是以前的创伤”。

小小发明家获保送可就读名校

“最近有个大型活动要他去表演，每天都往实验室跑，经常是后半夜才回来。”卢驭龙的母亲很心疼地表示，他今年高三，但因获得全国性奖项，已经取得了保送名额，只要北大、清华等重点院校有对口专业，他都可以申请就读，所以他现在更是每天都泡在实验室，很担心他的身体。

16岁的卢驭龙已经申请国家专利，他发明的晶体管式等离子弧双声道扬声器，荣获了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一等奖，并成为广东省唯一一个报全国参赛的物理项目，并获得“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物理组二等奖。专家认为他的作品主要是设计新颖、制作精良。

9岁开始，7年“修行”成就卢驭龙科学少年的美誉，但他的父亲有些担忧地说，“现在网络和电视上对他的期望值很高，这一段时间，他尽心尽力，全力以赴投入研究，压力很大”。有网友推测，假以时日，卢驭龙的科研之路无可估量。但也有一些网友对他存在不同的看法，卢驭龙使用的就是有“人工闪电制造器”之称的“特斯拉线圈”，目前世界各地都有特斯拉线圈的爱好者，他们做出了各种各样的设备，制造出了炫目的人工闪电，这并非卢驭龙的“原创”。无论如何，这位与闪电结下良缘的少年正在吸引越来越多的关注和粉丝，百度贴吧中无数网友的顶贴就是“铁证”，他们都期待着卢驭龙下一次梦幻般的表演。

(千雪摘自《深圳晚报》2011年5月6日 图/周弘)

做人就要做洋葱：只要敞开心扉，以诚相待，就是铁石心肠的人，也会热泪盈眶。

幸福是什么

·原创·





在我看来，成熟的社会应该是这样的：不作恶是起评标准，行善是自选动作。——胡淑芬

一杯牛奶的幸福

●高　伟

从我记事起，我就觉得自己不幸福。每天都有做不完的劳动，每天放学，第一件事情就是背着竹筐去打猪草，打完猪草回来，还要给爸爸妈妈做饭。这还不算，期间，我还要照顾比我小三岁的弟弟。

因为妈妈没有奶，所以弟弟每天一顿的牛奶成了弟弟的唯一营养。每次，看着妈妈用奶瓶给弟弟喂那诱人的乳酪色的牛奶时，我都会垂涎三尺，那时，我就会想，要是我也能喝一杯牛奶，那该多幸福啊！

终于，有一天，趁妈妈不注意，我喝掉了弟弟的牛奶，真好喝啊！正在我回味无穷的时候，妈妈回来了，弟弟正嗷嗷地哭个不停，用小手不停地指着我，妈妈看着我嘴角的奶渍，顺手给了我一个耳光。

赌气的我头也不回地向野外跑去，想到母亲的偏心、想到了喝牛奶的弟弟，眼泪哗地像断了线的珠子，滚滚而落，心更是痛到了极点。从小惧水的我向水中央走去，渐渐地，水位从膝盖处涨到了胸口处，这时候我才有了一点害怕，在我打算往回走的时候，脚下一滑，我整个人没进了水里，刚喊了一句——救我！水就呛满了我的嘴。我整个人慌了起来，在水里扑腾着，我的水越喝越多，一种莫名的恐慌把我包围，在我快要失去知觉时，朦胧中一只大手把我托起……

等我醒过来时，母亲喜极而泣，转而竟然号啕大哭起来，一下子把我抱得紧紧的。父亲眼睛红红地，哽咽着对我说：你的母亲本来不会游泳，但不知怎地，竟然把你从泥潭中拖了出来……

第二天，当妈妈再次给弟弟喂奶时，我的旁边竟然多了一小杯牛奶。但我却没舍得把它喝掉，而是把它给了最需要的弟弟。

虽然我没有喝掉那杯牛奶，但我却觉得无比幸福。因为，活着，就是最大的幸福。

幸福的脆响

●房宽杰

九岁时，她缠着母亲买漂亮的红皮鞋。她见小伙伴穿过，走路会有“咯噔咯噔”的响声。日子拮据，母亲为难，她赌气不吃饭，哭闹了一周，母亲只好给她买来，她迫不及待地穿上，“咯噔咯噔”来回走，整个世界都是清脆的响声，那是她九岁时的幸福。

十六岁时，她突然无端地腿疼，卧床数月，疼痛不分昼夜地煎熬着她。竟是骨癌，两次手术最终让她失去了右腿。她躺在病床上，窗外阳光灿烂，天上流云飞走，她的内心却一片灰暗，青春的脸上写满了绝望。母亲日夜守着她，丫头不哭，啊，咱装上假肢一样能走路，一样把皮鞋踩得咯噔响……

她从不知道，医生曾告诉过母亲：手术后她最多只能再活五年。母亲把这话压在心底，一日一日祈求着上苍：让女儿好好地活下去，十年、二十年、三十年……那是母亲所有的幸福。

二十三岁时，她拄着拐杖，脚上是母亲新买的皮鞋，拐杖触地的沉闷声和皮鞋清脆的落地声，此起彼伏，她已习惯了这声音。母亲愧疚地说，等明年攒够了钱，就给你装假肢。她淡淡地笑，妈，不用了，这样挺好。母亲转过身偷偷抹眼睛，母亲知道，她的女儿终于熬过来了。

三十二岁时，她牵着三岁的女儿散步。每走一步，笨拙的假肢便会传出“咯噔”一声。女儿问，妈妈，这是什么声音？她忽然想起九岁时的情景，脸上漫过安然的笑。她知道，那幸福的声音从未消失，一直都在她的生命里脆响着。

她俯身跟女儿说，这声音的名字叫幸福。

低薪值得忍多久

●田筱麦

如果你刚毕业，每个月只有700元，你怎么办？

你也许会抱怨，工资少得都不好意思对家人说，上班也打不起精神。你努力节省开支，不敢多和朋友出去，不敢有旅行的计划。你在生活，但没有质量。你总会很纠结：我到底该不该辞职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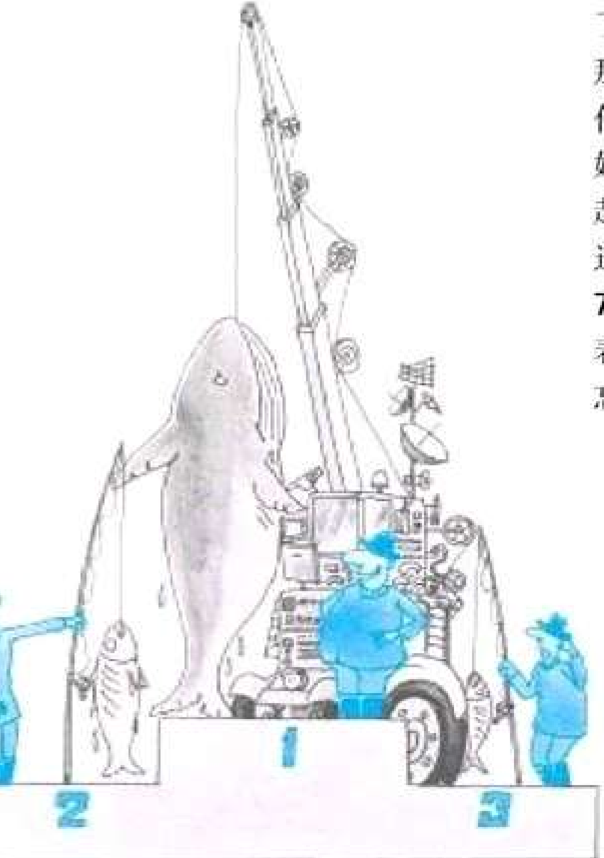
我的朋友小柯，他就曾经拿过700元钱一个月的工资。他签的是家合资公司，但员工试用期工资少得可怜。班上的另一个同学临签协议时，放弃了。他说，工资太低了，超出了接受底线。但是，小柯却签了。

单位没有宿舍，小柯在附近租了学生宿舍。这样，一个月只需要一百多元的房租。他办了张公交月卡，每天早上挤公交上班，幸亏单位解决伙食，所以小柯平时吃饭还不怎么花钱。好多同学的单位工资福利都不错，过得逍遥快活。只有小柯，起得比鸡早，干得比牛多，但每月到手的只有700元。我们去看他，替他委屈。可是小柯笑笑，并不觉得难为情。

小柯每个月都会补充两本专业书。趁着早上上班之前的一点儿时间翻上几页。等公交的时候，他总是抱着本小日汉词典念念有词。他说，只是觉得多学门外语总不是什么坏事。他不吸烟，偶尔和我们在一起时喝点儿酒。用我们的话说，是大好青年。

三个月后，小柯结束了试用期，但工资仍没有多少。一年后，小柯终于有了真正的初级技术职位。此时，公司一项国家级项目进入研发阶段，而负责单位正是小柯所在的研发部。那时，小柯已啃完了一大摞厚厚的行业专业书，能将四十多篇日语课文倒背如流。

两年来，小柯一直工作勤勤恳恳，没有请过一次病假、事假。他曾向上司提起过工资的问题，但没有得到重视，几次不了了之。他并没有把情绪带到工作中，仍然认认真真完成每一件事。当小柯向公司递交了辞呈时，很多人都很意外，用同事的话说，他最不像要走的人。



但是小柯执意要走。或许在这时候，公司才真正意识到他的价值，就拿那项国家级项目来说，作为新人的小柯，却出色地独立完成了所有的程序调试，为项目完成立下了汗马功劳。老总找他谈话，以加工资和升职极力挽留他。他去意已决，并不是因为钱而离开，他大三以后就没向家里要过一分钱。他想证明自己，而事实上他也做到了，只是他的公司看到这一点时已太晚了。我们问小柯，会抱怨吗？他笑着说，不。每一个成功的公司都必定有它优质的内核，我能有幸在这个公司里和一群最优秀的人一起工作，我很感激。

那700元每月的坚持，小柯没有白费，带着优秀的工作履历和一本一级日语证书，还有公司外籍专家的推荐信，他很快走进了顶尖日企的大门。现在，他已是那家日企研发部的高级工程师。他曾应邀回母校，跟许多学弟学妹们座谈，像老师，又像兄长，说起当年的700元。“每个人成功的道路不同，你们也可以，从7元、70元或者7000元开始，”他微笑着说，“重要的是，你们永远不要忘记最初的梦想。”

（莲心摘自《做人与处世》2010年第11期 图/李景山）



养成读书的习惯，就给你自己建造了一座逃避人生几乎所有不幸的避难所。——毛姆



茅坑里的灵魂

●叶倾城

他没法不自卑。

关于哥哥，就是家里墙上的一张合影了。那时候，每一年都会有一个日子，他爬上去，用力涂黑其中一个头像。终于有一天，上面所有人都黑了——只有一个例外。而那个人，已经离开家乡很多年了。

那是哥哥的中学毕业照，照片上笑得那么灿烂的一群人，不知怎的，仿佛是一传十十传百，开始吸毒。有些人是吸死的，还有一些人，消失了，消失到了一定年份，大家也都默认他们是死了。而哥哥，是被枪毙的。

远远近近的人家都躲着他们家，去菜场买肉的时候，如果母亲像某他人一样摸摸肉的肥瘦，肉贩的脸色会很古怪——那是一种既不想得罪主顾又实在心里不舒服的感情。后来，家人也习惯了，买菜买肉从来都站得远远的，摊主把菜装在塑料袋里，扔在摊上，家人就把钱也相应地扔在摊上——谁都不碰到谁的手指尖。

他从小就知道，爸妈担心自己，担心得要死，生怕他会走哥哥的路。

那是一条回不来的路。他其实，已经不记得哥哥长什么样子了。合照上的哥哥，被狠狠地涂黑。

这种担心变成另一种放任：只要不沾毒品，干什么都行。他从小学就无所顾忌地抽烟，到毕业时，牙已经是黑的了。虽然他后来戒了烟，每天刷牙时间不低于十分钟，他的牙，一直都是浅黄的。

他很自然地逃课——甚至可以认为是奉旨逃课。老师并不待见这个毒贩子的弟弟，同学呢，基本个个都被家长警告过：别跟他玩。

他在街边打台球，很快就能够一杆进九球。他玩扑克，迅速地赢成年人。他甚至跟公园里的老头们下围棋：老头们不知道他是谁，只是啧啧称赞。有人问他为什么不去青少年宫参加入段的考试，说再不去就来不及了：二十岁不成国手则终身无望。他笑一下，什么也不说。

陌生人不知道他是谁，他自己，永远知道。

周老师，最开始显然也是这陌生人中的一员。

他纯粹是无聊，写了周老师布置的作文。下一节课，他没来，他不知道周老师在课堂上念了他的作文，大加表扬，念他的名字，却没人站起来——同学们七嘴八舌，告诉周老师：他是谁，他有一个什么样的哥哥。

他没想到周老师会找上家：父母实实在在吓了一跳。这么多年来，他抽烟逃学打架从来没人管过，校长老师都选择性失明。父母本能地想到他们最怕的事——让他们没想到的是，周老师却说：他很有才华，好好努力吧。

才——华——？

他觉得太滑稽了。看着周老师年轻的脸，忽然想起哥哥照片上，那个唯一还亮着的头像：当年的哥哥，也是这么年轻，也这样充满人生的热情吧。

他还是不上课，周老师就一趟一趟来。他终于烦了：你不知道我们家是什么情况吗？你不嫌我……犹豫了很久，终于说出了让他羞耻但不能逃避的人生定位……脏吗？

不是你脏，是你哥哥犯罪——他已经付出了代价。

就是我脏。泪水似乎要涌上，他强自咽下。

就算是你脏，不能洗吗？周老师几乎是大声疾呼。

父母被老师感动了，他们也齐声说：去上课吧，好好读书，不要想你哥哥的事。

而他不想听，也不想说。因为他真的不要在陌生人面前掉眼泪。

突然有一天，周老师找他：你能帮我一个忙吗？

有什么忙是他帮得上的？

我的手表掉到厕所里了，你能帮我捞一下吗？周老师很焦灼：

我父亲给我的，这是我的第一份工作，让我掌握时间。

父母很热心，从邻家借来钩子水管和耙子，带上他一起去了。才掉下去，还来不及冲水，大人们掏掏摸摸，忽然一声欢呼：已经裹上一团黄污物的一块硬硬的东西……缓缓地出来了。

正愁无用武之地的他，用戴着橡胶手套的手拿着手表，用纸细细地擦——说是防水的表，也不能在水龙头底下冲吧。不知换了多少张纸，到最后，哈口气上去，再努力地擦，闻一闻，确实没啥味道了。他递给周老师，老师却不接，问：你说，掉到厕所里的表，值不值得捡？

他愣一下：值得呀。好多钱。

那么，被弄脏的人呢？

他彻底的，彻底的，愣住了。

忽然间，一滴水掉到了表上。他几乎是下意识的，拿着纸就狂擦，擦完表，不为人知地抹了一下脸。

他知道，周老师不是陌生人了。

他用了很多年才洗净自己：戒烟，戒酒，上大学，在同学和熟人的异样眼光里假装没看到……有些事，就像他永远洗不净的牙一样，都会留下淡淡的渍，但，那又如何？我们来到这世上，没谁是干干净净的。

那块表，他一直戴着。在他考上研究生那一年，周老师送了他。

人人都愿以手摘星，因为即使不成，那手势又美好又高贵，皎如明月；而只有很少很少的人，不介意在茅坑里捞起一颗灵魂。

如果以后，他能对失败的人、软弱的人、曾经堕落的人，有过一丝一毫的怜悯和信任，不过是因为，他知道，自己也曾经掉到过茅坑里，被一双不怕脏的手拯救。

（干絮摘自《深圳青年》2011年第6期 图/志荣）

在那青色的柳园里，
我和我心爱的人儿相遇；
她从此处轻轻走过，
娇小的双足雪白生辉。
她嘱咐我要轻松相爱，
就像这树枝会吐出新翠；
可惜我曾经年轻无知，
任她的话儿与风吹。
在那河畔的旷野上，
我和我心爱的人儿并肩依偎；
我微微倾斜的肩膀，
她那洁白的小手令人沉醉。
她嘱咐我要平静生活，
一如这河堰上青草把季节跟随；
可惜我曾经年轻无知，
如今只得满面泪水。

Down by the Salley Gardens,
My love and I did meet;
She passed the Salley Gardens,
With little snow-white feet.
She bid me take love easy,
As the leaves grow on the tree;
But I, being young and foolish,
With her did not agree.
In a field by the river,
My love and I did stand;
And on my leaning shoulder,
She laid her snow-white hand.
She bid me take life easy,
As the grass grows on the weirs;
But I was young and foolish,
And now am full of tears.

（白燕青摘自《英语广场》2011年第5期）

在柳园

Down by the Salley Gardens

●叶芝 译/Lillian



欢乐家庭

抱怨

妻子给远方的丈夫寄了一条被子。

不久，丈夫发来电报，只有三个字：“由、甲、申。”妻子看不懂，就拿电报问邻居。邻居笑道：“电报上讲，你丈夫盖被子，盖住脑袋就盖不住脚，盖住脚就盖不住脑袋，盖住身子，脑袋和脚都盖不住了。”

形容

老妈有一对同事夫妇。女的一米五，一百三十斤重；男的一米九，很瘦。老妈形容说：“他俩站一起，就是一支铅笔和一块橡皮。”



用嘻哈的精神，蓝调的方式来过传统的二胡生活。——新小资生活宣言

用“洗手间”里的时间征服 IBM

●鬼手佛心

刚进入 IBM 的时候，虽然他有着美国普林斯顿大学计算机博士生的学位，但是在人才济济的 IBM，他也只是个最普通的研究员。在他之前，整个研究院里只有一名华裔高管，而且是做了 15 年才勉强做到了二级经理人。当时就有很多人告诉他，华人在 IBM 研究院里最多只能做到二级经理人，根本不可能进入核心领导层，然而他还是义无反顾地留在了 IBM。

生性桀骜的他，深深知道，在 IBM 这样的本土味很足的公司里，作为一个中国人首先要做的就是要融入他们。他一开始便决定每天都和那些美国员工一起吃午饭，了解他们的生活方式和习惯。由于自己的英语发音不是很地道，他更是下班之余苦练口语。慢慢地，那些美国人都开始把他当成“美国人”了。由于他在电脑方面的独特天赋，1971 年，不到 30 岁的他被派到硅谷创立西部电脑研究部门，组建了一个几乎全由名校博士组成的 60 余人团队。他们将 Edgar Codd 的理论和自己对软件要适应人和企业需要的思维结合起来，经过五年不断的研发，成功地发明了电脑关系数据库系统结构查询语言——SQL（关系型数据库）和必需的相关运行系统。其中他带队的一个重要的项目导致 SQL 的发明，这个发明对后来全球计算机软件应用影响深远，可是当时 IBM 产品部门拒绝他将 SQL 产品化的建议，同时研究院的领导也不赞同这个方案。

他于是让科研人员把发明写成论文公开于世，希望可以引起 IBM 的重视。

另外，为了让 IBM 的老板能够了解到这一情况，同时又不能让研究院的领导知道，他开始思考如何寻求老板的帮助。有一次，他上班之余去洗手间的时候，刚好碰见一位贵人，那就是 IBM 的老板卡里 Frank T.Cary。由于初次在公司遇见大人物，他显得很紧张，除了一句简单的礼貌性问候外，似乎不知道该说什么了。回去之后，他开始观察卡里的时间安排。经过一个月的观察，他发现卡里每天下午 3 点左右的时候会错开员工下午茶时间去趟洗手间。他觉得他应该抓住这样的机会和老板沟通一下。

第二天，第三天，在那个时间他也装作无意中去洗手间，无意中碰见了老板卡里。此时的他已经没有之前的紧张了，而是主动向老板自我介绍，并且将他预见到关系数据库的美好前景和卡里分享。经过几次洗手间的谈话后，老板开始注意到这个小伙子不一般。通过董事会及高层的分析后，他们决定破例同意了 SQL 产品化的建议。



1981 年 IBM 觉得时机成熟，推出自己的 SQL 产品时，轰动一时。随后他开始主管通讯软件业务，他在大多数人还没有意识到软件重要性的时候，预见到软件的光辉未来，并推动改变 IBM 过去将软件作为硬件附带赠送品的商业模式，开创了销售 IBM 通讯软件的先河，这不但为 IBM 创下很可观的营业收入，也间接加速了软件作为一个产业的发展。

同年底，他仅仅用了不到 3 年的时间成为了 IBM 最高管理委员会秘书长和 IBM 组织部部长，亲身体验到 IBM 最高层主管的管理方式及公司发展策略，并协助董事长 Frank T.Cary 为 IBM 制定了未来 10 年的组织和战略蓝图，其管理、领导和把握未来的能力也得到进一步的提升和蜕变。

他就是刘英武。IBM 有史以来最高华人高管，是华人在美的最杰出高科技代表人物之一。

他的“洗手间”事件也一直被 IT 业的精英们津津乐道。能够成功的人，必然是善于发现，并且抓住任何有利时间的人，即使是“洗手间”时间也不放过。

（归雁生摘自《山东青年》2011 年第 6 期 图/李坤）



人只分成两种：认识时令人愉快的和分手时令人愉快的。——朱德庸



三国杀你适合哪种角色



1.无聊的时候，你会向往三国时代吗？

是的→2　不是→3

2.你遇到困难就会想撤退吗？

是的→3　不是→4

3.你有时候会悲天悯人，希望能救死扶伤吗？

是的→4　不是→5

4.你最想拥有下面哪种技能？

诸葛亮的观星→5

大乔的乐不思蜀→6

孙尚香的结姻→7

5.如果抽到锦囊牌，你希望是？

非延时类锦囊→7

延时类锦囊→6

6.对于你的未来，家人总会给你压力吗？

是的→7　不是→8

7.风和日丽，你会去干下面哪件事？

放风筝→8　踏青→9

睡懒觉→10

8.你是个失恋了就会拼命忙碌来逃避的人吗？

是的→9　不是→10

9.你想要拥有下面哪种武器？

方天画戟→10

青龙偃月刀→11

丈八蛇矛→12

10.隔一段时间，你就会重新摆设房间吗？

是的→11　不是→12

11.你会选哪一种颜色代表自己？

蓝色→13　橙色→14

绿色→12

12.内心更喜欢下面哪句话？

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13

青出于蓝而胜于蓝→14

13.常后悔自己没有多学一些艺术方面的东西，导致现在没有啥拿得出手？

是的→15　不是→14

14.你最喜欢下面哪一个计策？

离间计→16

顺手牵羊→15

无中生有→17

15.你的性格更偏向小女人还是大女人？

小女人→16　大女人→17

16.给你次机会穿越时空，你想到哪里？

大唐盛世→17

民国时期→18

三国时代→19

17.如果工作很轻松，那你会干什么？

网络聊天→18

逛论坛→19

干私活儿→20

18.你遇到了什么刺激会成为一个工作狂？

感情挫折→19

想买东西又没钱→E

一直以来就是工作狂→21

19.听到"蝴蝶飞不过沧海"这句话时，你的心情是？

感叹→B　悲伤→20

失落→21

20.对于上司，除去必要的敬畏，其实你内心还会对其生出厌恶吗？

是的，一般是→D

不会，除非特别恶劣的→A

21.你愿意去做别人的天使、给别人带去光芒，还是自己得到天使的帮助？

去做别人的天使→F

得到天使相助→C

解析：

A.主公

在现实生活中，其实你不是一个很有能力的人。可是在三国乱世的游戏中，你完全适合做一个主公，你有赏识英雄豪杰的眼力与包纳他们的肚量，你也十分注重兄弟情谊，常常让人觉得很可靠，所以会是一个值得让他们效忠的人。

B.忠臣

你的性格比较温和，是不喜欢打打杀杀的，平时也经常扮演着劝架的角色。在三国里，你会是如诸葛亮一样的一代忠臣，跟随在主公左右，为国家大事献计献策，辅佐主公，赢得胜利。

C.武将

如果有可能来到乱世，你一定要白马银枪，驰骋战场，到前方杀敌保家卫国，虽然做一名良将危险系数比较大，但是惊险的人生才是完整的，你并不介意可能会遭遇危险，即使是战死沙场，成为一缕忠魂，也在所不惜。

D.反贼

在现实生活中，你是有自己主见的，但是这种主见却并不一定可以得到重用，而如果是在游戏之中，你就有的是机会大展身手了，即使是反贼，也要努力做成一名"贼王"。

E.内奸

不求安稳，很希望拥有不一样的精彩人生的你，很适合做"内奸"，毕竟能够在敌人的眼皮底下做事，还要做得滴水不漏，最后单挑主公，赢得胜利，也是需要不小的本事的。

F.巾帼英雄

谁说女子不如男？不甘居于人后的你，即使做一名女子，也决心要活出自己的人样来。如果是来到了混战丛生的乱世，你一定可以做一名巾帼英雄，媲美智将大乔与拥有结姻技能的孙尚香。

（马涵航摘自《星周刊》）



最快变成哲学家的是老公，最快变成经济学家的是老婆，最快变成战略家的是丈母娘。——角色各异



带你回唐朝 装一马车的爱

●由巴斯树

李小姐，来一斤上校鸡块

当我第53次喊欢迎光临的时候，夏成出现在我的视线里。如果你想知道他到底长什么样子，那么请你想象一下一头粉红色的猪吧。

如果你真的好奇，他为什么会一副衰样，堂而皇之地来到人潮汹涌的KFC，盯着他眼前的美女猛看？那么我来告诉你，因为他得罪了这个世界上唯一漂亮的姑娘。

他吃掉了我的西瓜，扔掉了我的杂志，还对着穿跆拳道服的我吼：李漂亮，你这个大胖子，这件相扑服真适合你！

所以，他的睡衣、睡裤、T恤、袜子、外套，只要是他夏成的衣物，统统被我扔进了浴缸里泡澡。

说来我还是很仁慈，在他的床边放了一套Hello Kitty的粉红色睡衣，拿走了他的钥匙，让他在扔完垃圾后，对着紧闭的门捶胸顿足。最后，只好不得不顶着众人惊叹的目光来KFC找漂亮姑娘。

可我低估了他的智商，他在凝视我3秒后，问了句让所有人喷可乐的话，他看着柜台上的KFC老爷爷说，李小姐，来一斤上校鸡块！

我嘴角抽搐，可这头粉红色的猪看准了经理在旁边，我发不得怒。我只好装小白兔对他解释，对不起先生，上校鸡块只按盒卖不论斤卖。

夏成的眼眯成一条线，拱起猪鼻子，是吗是吗？可我们那里都这么卖的呀？

为此，那天我被经理狠狠训了半天。

别以为你和我住在一起，你的智商就会得到提高

若要追究我为什么会和夏成这个小王八蛋住一起，我可以告诉你，当年我是如何壮志凌云地备考六级，在报名的当晚，撕下了校公告栏上夏成贴的招租广告。

一个星期后，我扔了六级字典，抱回了一堆法语资料。我看着夏成讶异的眼神非常不屑地说，这年代，讲英文的都是村姑，学日语的都是妇女，只有看法语的才是仙女！

再一个星期后，我扔了所有的法语资料，整天捧着MBA的书研究。

没等夏成看过来，我先瞪回去。只有高智商又有经济头脑的仙女才能最快成为王母娘娘，懂吗？不过，别以为你和我住在一起，你的智商就会得到提高！

是因为安堇然吧。夏成的话像一大包点着的鞭炮，在我心上噼里啪啦一阵炸开后，整个世界突然安静下来。

我一直以为谁也不会知道，我备考六级，是因为那时安堇然的女朋友是英语系的，我看法语是因为他身边的女孩换成了法语系系花，再一个星期后，红颜变成了商学院的美女。

我像一株向日葵一样跟着他的品位跑，我深信总有一天，他会注意到，他身旁有我这样一个智慧与美貌并重、勤奋又善良的漂亮姑娘。

你多长了几斤肉，胆子也变大了吗

大一刚入校时，安堇然已是D大有名的才子，话剧社社长。每年校庆晚会上的压轴话剧的剧本都是出自他的手，大多数时候还亲自出演。

走在路上，总会有女生捧着小本子上前要签名。声音糯甜，表情羞涩。

有一个女生，腻白的脸，高高扎起的马尾，站在他面前摊开手心说，你能帮我签在这里吗？

安堇然一惊，即刻抬眼，脸上绽开的笑容能迷死一头骆驼。那个女生就是我。

每次说到这里，夏成总会笑歪过去。他说，你多长了几斤肉，胆子也变大了吗？

可当我丢掉六级词典，拿起法语书，再扔掉法语资料拿起MBA教材时，分明知道，安堇然是个多情的男子。

有仇必报，锱铢必较

学校的公告栏上贴出话剧社招人的信息，我揭下榜单，以革命烈士般的决然姿态，宣布进军话剧社时，夏成倚着门哈哈笑，他说李漂亮，你拯救了整个D大，他们就缺像你这样的丫鬟。你去都不需要演技，本色演出足矣。

我鄙夷他。你这是嫉妒，得不到我就想毁灭我。你休想破坏我今天的好心情！

他突然扣住我的肩。把我抵在墙角，他的脸慢慢靠近，鼻子里的气息扑在我的脸上，他的长睫毛扑闪，蓝色的眼波流转，我的心忽地漏跳了半拍，半晌他推开我，你今天隐形眼镜的颜色很难看。

我夺门而逃。夏成你死定了，我李漂亮一向有仇必报，锱铢必较。

其实，小白不过是一条狗

舞台上。安堇然一袭浅黑色唐装，石青缎的彩绣八团花卉对襟中褂，折扇轻挥，一身儒雅淋漓尽致。举手投足间，风姿秀逸，将一位民国少爷生生演活了。

排演完，人群散去，我却依然站在舞台下没动。安堇然脱下那一袭浅黑色的唐装，收道具的工作人员早已走了，衣服没处搁他便回头喊了我。

他说，嗨，小白，他解释说，看到你一张腻白的脸，喊你小白再好不过。

可谁都知道，小白不过是蜡笔小新里的一条狗，他叫得越亲昵，越频繁，我的心就凉得越彻底，最后无端端厌恶起来。

或许，他不过是少女时代的一个梦，他适合被欣赏但不适合恋爱，就像有些菜清炒好吃，而有些红烧才够味。安堇然便是一道上等的红烧肉，人人垂涎，可我怕腻怕胖，所以还是青菜豆腐适合我，比如夏成。

装一马车的爱带你回唐朝

夏成问我，怎么就突然离开那个自己梦想了那么久的话剧社了。

我说，准备校庆大剧的时候，安堇然放弃了改编《长生殿》，选择了《茶花女》，我不想当说法语的仙女了，回到唐朝才是我现在的梦想啊。

夏成一副女人真是多变的样子看着我，如果可以，让你带三样东西回唐朝你会带什么？

我捏着下巴左思右想，带三辆马车吧。一辆装满美男，一辆装满帅哥，还有一辆装满我对他们无穷无尽的爱。

夏成从沙发上跳了起来，时光倒回你都还改不掉花痴的习惯吗？可是你这样的女生谁愿意坐上你的车呢？把火车站说成火葬场，不知道会不会吓呆那一车美男；为了不被晒黑，就在烈日炎炎下特意穿件毛衫出门，不知道会不会吓傻那一车帅哥；每次都能又累又饿昏倒在面包前，这样应该连那车无穷无尽的爱也会吓跑吧。

他说得眉飞色舞，我听得如雷贯耳。估计他在等着我发飙。可我一点也不生气，我决定把那一车的爱都送给他好了。

其实，关于安堇然还有一件夏成不知道的事情。若不是那晚，我整理道具晚走，我便听不到安堇然对商学院的那朵花说的话，他说之所以与法语系系花在一起，只是想让她帮忙翻译那部可以让他一举成功的法国名著，让小白入话剧社，是因为谁不想要个免费的丫鬟呢？

在那一刻，我知道，这样的男人幸好我只是远观过。至于这个对我大不敬的夏成，就掳来做车夫好了，我不想做那个万众瞩目的、王子身边一个卑微的丫鬟，我现在只想和自己平凡的车夫装满一马车的爱回到唐朝。

（小倩摘自《感悟》2011年第5期 图/孙红岗）

在我女儿七岁生日时，我要送给她一本日记本，有三张扉页，每张上我都会认真写上一行字。第一页：要做有所为而又有所不为的人；第二页：到处都是电脑，方显笔迹的弥足珍贵；第三页：普通的事件一经记录，假以时日，就是历史，你就是你自己历史的书写人。——乐嘉

一个鸡蛋引发的极致温暖

●孙道荣

朋友曾在一个边远山区支教。

当地很贫穷，吃得很差，有的孩子早上去上学，甚至是饿着肚子的。为了帮助这些山区里的孩子，由政府出资，每天为每个学生提供一个免费的鸡蛋。

早读完之后，开始分发鸡蛋，每人一个。农村家家都养鸡，可是，那些鸡蛋大人是要拿去换油盐酱醋的，根本舍不得自己吃。没想到，学校会免费给大家分发鸡蛋，这让孩子们兴奋不已。朋友至今清晰地记得，第一天发鸡蛋时，有个男孩子一口将鸡蛋整个吞了下去，噎得直翻白眼，老师们又是拍背，又是抹胸，又是倒开水，好不容易才帮助男孩子将鸡蛋强咽了下去。每次想到这个情景，朋友心里就异常难过，他知道，那些可怜的孩子，因为难得吃到一次鸡蛋，才会那样馋的。

可是，发鸡蛋没几天，就出现了意外情况，不少孩子拿到鸡蛋后，并没有自己吃，而是偷偷藏了起来。他们为什么要将鸡蛋藏起来呢？是鸡蛋不好吃？当然不是。情况很快就弄清楚了，那些将鸡蛋偷偷藏起来的孩子，是舍不得自己吃，他们想将发给自己的鸡蛋带回家，给自己的奶奶吃，或者与自己年幼的弟弟妹妹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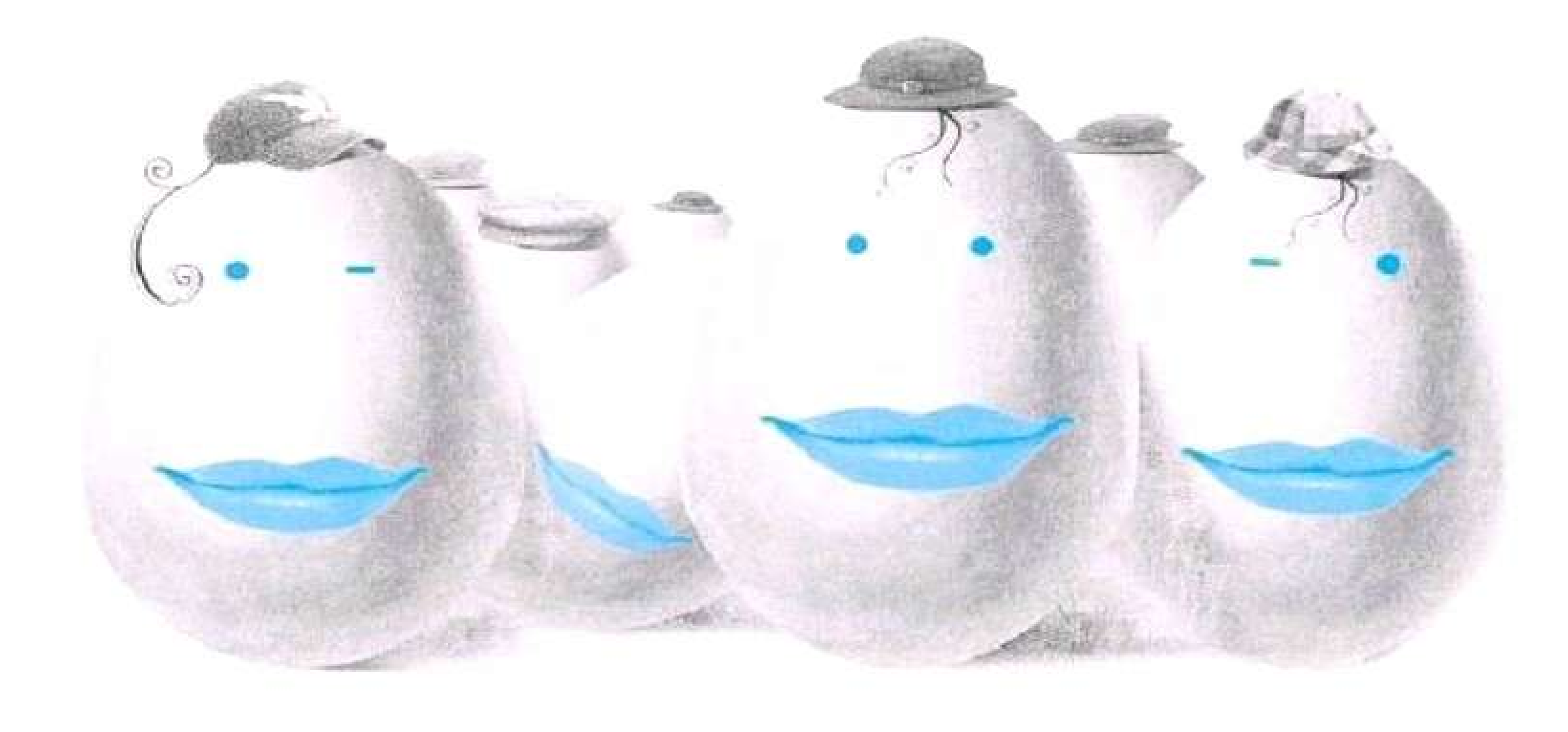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学校作出了强制规定，发给每个学生的鸡蛋，必须自己吃，而且必须在早读后立即吃掉。为了确保每个学生都将发给他们的鸡蛋吃掉，学校还组成了一个监督小组，负责检查、监督学生们每天吃鸡蛋的过程。朋友是监督组的成员。

朋友告诉我们，真没想到，那些山里的孩子，为了能将发给自己的鸡蛋省下来，带回家，竟然想出了各种各样的办法，和监督老师"斗智斗勇"。

有个瘦瘦的男孩子，每次拿到鸡蛋后，就表现出迫不及待的样子，很夸张地用鸡蛋敲击桌面，剥完壳，张着大口，一口将鸡蛋吞了下去。嘴巴还"吧唧吧唧"地嚼得很响，吃得有滋有味的样子。朋友站在教室的窗外，一连观察了好几天，终于发现了这个男孩子的秘密：每次他剥好鸡蛋后，都会悄悄将鸡蛋藏在一个塑料袋里，而将空手往嘴里一塞，装作将鸡蛋塞进嘴里的样子。朋友问他，为什么要将鸡蛋藏起来，男孩说，他的父母都在遥远的城里打工，几年才回来一次，他和奶奶生活在一起，奶奶年纪大了，身体也不好，他想将鸡蛋带回家给奶奶吃，让奶奶补补身体。

有个女孩子，拿到鸡蛋后，总是吃得很夸张，嘴巴里鼓鼓囊囊全是白色的蛋清和黄色的蛋黄。朋友仔细一观察，发现了问题，每隔一天，女孩子的嘴巴里才会鼓鼓囊囊，第二天，则是"吧唧吧唧"的空响声。原来她是隔一天，吃一个鸡蛋，另一天的鸡蛋则被她私藏了起来。有一天，朋友不声不响走到她身边，意识到自己的秘密被老师识破了，小女孩难为情地低下了头。她轻声说，家里穷，没钱买肉，吃的菜，基本上都是菜园里的蔬菜，难得有荤菜，她隔一天，

旅行就是艳遇。不一定是艳遇到一个男人，也可能是新鲜的事物。——虹影



大巴司机敬业的秘密

●金娅莉



斯蒂文是法国一家旅行社的大巴司机，一个高大但并不英俊的小伙子。

斯蒂文的大巴，在我这个中国人看来，相当出众：车内的整洁自不必说，单说车窗，一尘不染到向外拍照，照片不会受影响的地步。

每次码放行李，斯蒂文总是小心翼翼地接过每一个箱包，仔细放好，不会挤压，甚至不会东倒西歪。那些箱包仿佛成了他手下的兵，整齐地排着队。到达宾馆，他逐一取出交到旅客手上之余，总会帮年老体弱的人搭一把手。

斯蒂文的开车技术，在我这个晕车狂看来，大概得排世界前几位：车在3000多公里的旅途中，几乎是匀速，几乎没有颠簸。自然，我也就忘了晕车这回事。这让我对斯蒂文敬佩有加。

我去过的地方不少，国内国外，有的车身脏若泥猪疥狗，弄得上车时我脸上都有点尴尬，车内“盛景”更不必描述。坐上车，有的颠簸如同过山车，急急火火则如同去摩纳哥参加车赛，一路下来，把胃吐出来的心都有。因此，我对斯蒂文的敬佩迅速转化成了崇拜。

或许，我遇到的是德艺双馨的法国好人。虽然别的司机也绝非德艺双差的坏蛋，但同是司机，差别也还是有的。

我发现了斯蒂文敬业的原因。

坐斯蒂文的车，每行驶两个小时，必会到公路旁咖啡馆小憩三十分钟。导游说这是欧盟劳动法规定的。除此，还有每天行驶总时长不得超过八小时，连续工作五天必须休息二十四小时（旅行大巴出车八九天是常事）。

这引起了我的好奇：法律的完美与人性化不必多言，但是，执行得如此严格，有关部门是怎么监管的？万一旅行社施压加班，万一斯蒂文想多拉快跑赚外快……生活中因缺乏监管而变成一纸空文的看上去很美的法规毕竟见得太多了。

导游从方向盘下的仪器里取出一个纸质的圆盘。该盘可以清楚记录司机每天的行车状况：从开工时间到休息地点，乃至车速路线……一天一张。每个月，交管部门要用专门的仪器解读本月的一摞纸盘。违规记录等于罚单，若干张罚单大概就与饭碗产生了某种联系，太离谱的记录大概就等于通向法庭乃至监狱的通行证。

我不禁长叹一声：道德的血液，完善的法律，有效的监管，才可以造就斯蒂文这样敬业的人。

（杨兴文摘自《北京青年报》2011年5月10日 图/张翀）

省一个鸡蛋带回家，是为了让妈妈将鸡蛋做成菜。

朋友说，每发现一个孩子偷藏鸡蛋，他的心就会既酸楚，又温暖；既难过，又感动。这些将鸡蛋藏起来的孩子，都是为了省下来，带回家给自己的家人吃。对这些偏僻的山里孩子来说，鸡蛋就是人间美味了，他们不想独吃，而希望与家人共享。但是，给每个学生每天发一个鸡蛋，是希望这些孩子能够健康成长，他们是大山的未来啊，鸡蛋必须是孩子们吃掉的。因此，学校想尽办法，除了监督外，有段时间，甚至要求孩子们吃完鸡蛋后，将蛋壳上交。即使这样，仍然有不少孩子，想方设法将分给自己的鸡蛋省下来，藏起来，带回家。

有一次，朋友对一个经常藏鸡蛋的男孩子说，你正是长身体的时候，其实，你自己将学校发给你的鸡蛋吃下去，会让家人更开心的。男孩子看着他，郑重地点点头，很赞同的样子，朋友讲完了，男孩子忽然对朋友说，可是，老师，我把鸡蛋省下来给奶奶吃，我更开心啊。那一刻，朋友的眼睛，猛地湿润了。

朋友感叹说，在城里生活了这么多年，从来没有体会到，一个鸡蛋，给他所带来的如此强烈的触动。也许最好的办法，是让那些孩子和他们的父母远离贫穷，远离饥饿，远离苦难。

但是，无论多贫穷，也无论多艰苦，一个鸡蛋，就可以给我们传递无穷的温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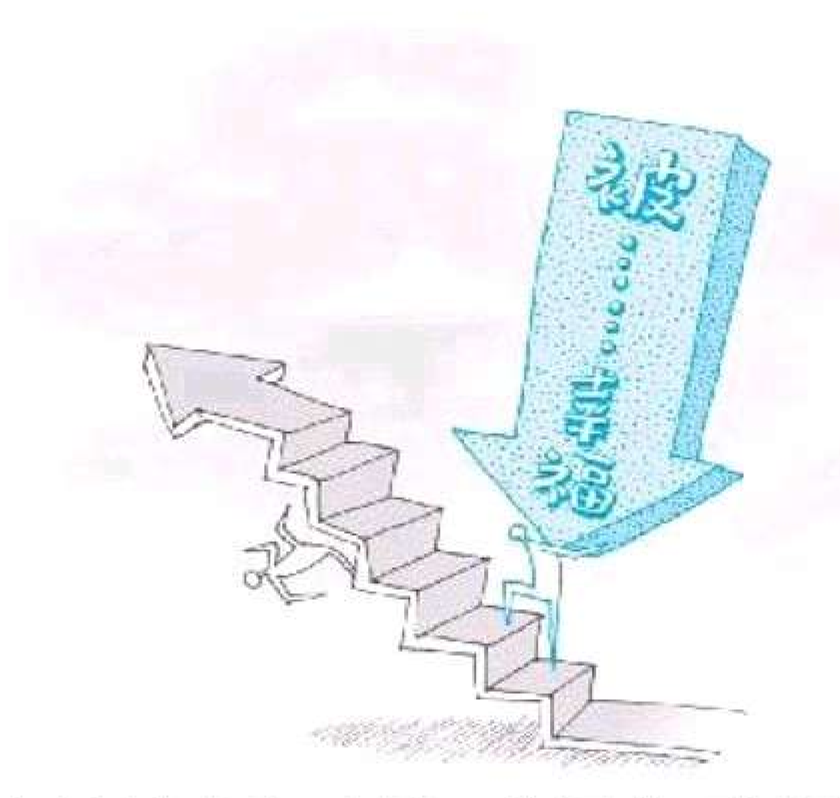
（肖进摘自《杂文报》2011年5月6日 图/陈明贵）



我坚信，人应该有力量，揪着自己的头发把自己从泥地里拔起来。——廖一梅《像我这样笨拙地生活》

白岩松：别让大五很糟糕

●白岩松　张莹整理



恋爱就像口香糖，时间长了会平淡无味，觉得平淡了就想放弃，而无论丢在什么地方，都会留下难以抹去的痕迹。

每当有年轻人问我“白岩松你幸福吗？”“幸福到底是什么？”我就会跟他们说：我们生下来是为幸福而来的，别走岔了路。因为在我看来，幸福由三个要素组成：物质、情感和精神。

先来说说物质吧。现实的压力要比过去更明显，由于物质上的相对匮乏，很多人认为自己“不幸福”。我看到报纸上曾登过一则消息，有一对北漂一族结婚的时候26岁，买了一套房子，但代价是双方的父母都卖掉了自己的房子，才换得这套房子。就这样做年轻人吗？解决我们自己的问题，一定要靠牺牲上一代人的幸福来解决吗？

由此看来，幸福不单单是物质，还联系着人的情感。你有了房子，却牺牲了父母的幸福，你就快乐了吗？这也是我想说的第二点：情感。比如你在公司升职了，涨工资了，你觉得挺幸福，但是原来和你关系还不错的同事突然对你有敌意了，你又不幸福了。比如今天你出门的时候感觉很幸福，可是突然听说哪儿地震了，哪儿核辐射了，你又不幸福了。对吗？相信我说的这些你们懂的。

最后讲讲精神。这里有两个关键词，一个是目前的大学校园里存在的焦虑，现实的挑战和内心该如何去面对。

大家好像都觉得活得不容易，但这是时代进步过程中必然要经历的。一旦进入到一个相对正常的时代，机会就会相对平均。像我去欧洲、美国就发现，原来我一直以为现代化的下一步是后现代化，但实际上现代化的下一步是乡村、宁静、纯洁的生活。我们经常说老外太简单了，骗他们太容易了。是的，人家已经变单纯了。我去过很多公司，有世界上最牛的摩根史丹利的总部，花旗的总部，通用的总部，发现在每个高管的办公桌上都放着家人的照片，但中国却没有。在中国，更大的可能是他还跟同事说他正单身呢。什么时候我们开始重新尊重家庭，知道春夏秋冬的变化，下班后能回家的都回家，不因为没饭局而被老婆认为没本事，中国就真的现代化了。

所以在座的各位，其实我更羡慕你们，你们离这种现代化更近，但在这之前，首先是要让自己的心灵宁静。所以今天晚上的卧谈，大家不妨聊一聊平静，让自己的心首先不那么焦虑，白大哥就算是做了一点儿有意义的事情。

我们为什么要谈论幸福？只要生活在进步，我们就会开始琢磨幸福的问题。我走到哪儿都会说同样一句话：幸福和鞋一样，舒不舒服自己知道。我不能拿我的幸福来衡量你，因为幸福这个东西，是不能“被幸福”的。

要想让自己感觉幸福，唯一能做的和能把握的，就是爱此时此刻的时光。过去的已经过去了，较什么劲呢？未来的还没有来，你焦虑什么？生命中还有一个很奇妙的逻辑，如果你真的过好了今天，明天仍然会还不错。所以说，只要你安安稳稳做好大一学生应该做的事情，你的大四估计会不错，但如果你大一就开始做大四的事情，那么我很肯定地告诉你，你的“大五”会很糟糕。

还有，你做任何事情的时候，不要那么在乎结果。比如，你如果有机会去一所大型企业实习，那么一开始不要在乎能得到多少实习工资，能爬到哪个职位等等。而是需要有一个健康的心态，抱着无论在哪里都是学习的态度。我从一个过来人的角度告诉你，你越在乎过程，你的结局越有可能不错。

所以我们不能“被幸福”。青春需要经历，只有经历了才会真正理解幸福的含义。

（张娜摘自《大学生》2011年第10期　图/小黑孩）

不要跳着拿东西

●罗志祥

小时候我每次因为个子不够高，要跳着去拿高的东西的时候，就会被我妈骂。

这种经验应该是很多人都有的。因为那样很危险，你可能会因为落地脚没踩稳就受伤；有一次在壁橱里被我拨空的电扇还掉下来，把我的头砸出了一个红肿的大包。

高中的时候，经济状况并不好的爸妈，在我的苦苦哀求下，终于花了几万块帮我买了一台摩托车。买来后我又一发不可收拾，陷入改装摩托车的狂热，甚至还偷偷跟朋友借钱，只为了把那台小车改得又狂又炫，好跟许多同学较劲……

突然有一天它被偷了——我在第一时间打电话回家，我只敢跟爸爸说，然后请他来接我。

“妈妈知道我车子不见了吗？”我一见到爸爸就赶紧问。我从爸爸的表情就知道惨了。

我是从大门飞出来的那杯豆浆，知道我妈应该正在吃夜宵的，噢！还有饭团、还有在空中支解的半颗卤蛋……

我跪在墙边，脸上还有饭粒，听见我妈像一头狮子，在我身后发出怒吼：“没那个头，就不要戴那个帽子！”我愣了一下(我丢掉的是摩托车耶！怎么是帽子？)，又听见母狮子更大的怒吼：“你如果不要改装那台摩托车，不要那么高调，满街的摩托车他不偷，干嘛偷你的！”

那是我耳膜爆裂、双腿酸痛的一整个夜晚。我看着白色的墙壁，这是爸妈好不容易才买的自己的房子——我知道爸妈在背负贷款后，还要硬买那台车给我，已经很不容易了，我还在那台车子上花了那么多钱……我盯着墙壁，灰白的墙壁上，好像写满了我的后悔……

我以为我很小就懂的道理，一个自恃双腿弹性好，就很爱跳高拿东西的小孩，被妈妈骂了无数次才学会的道理：不要用跳的方式拿东西。

那一刻我才真的懂了……

后来的我总是谨记着那个道理。

人生前进最好的办法就是脚踏实地，不要贪快、不要贪心，不要用跳的方式，去强拿你奋力所摸不到的东西。

所以每当我有一千块，我最多就花掉三百，绝对不做超过实力的事情；所以我后来从小摩托车换成重型机车，后来又换成小房车、大房车、休旅车，按部就班，最后才终于换成我想要的跑车。

当然我偶尔也会迷惑，也会迷惘，也会忍不住在往后的人生道路上又想偷偷踮起我的脚尖。可是我的耳边马上就又会响起妈妈说过的那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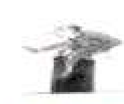
那一天，我走进客厅，那是我终于买下的第一间房子，前方的落地窗好大，窗外辽阔的视野，远方有绿地、高架道路、好多的人和车子……这真是一间我梦想了好久的房子，我终于买下它，在我租了七年的公共房屋之后，我终于完成了自己的梦想。

我知道那是我脚踏实地、终于完成的梦想。我很骄傲、很安心，因为那是我用心努力，最后得到的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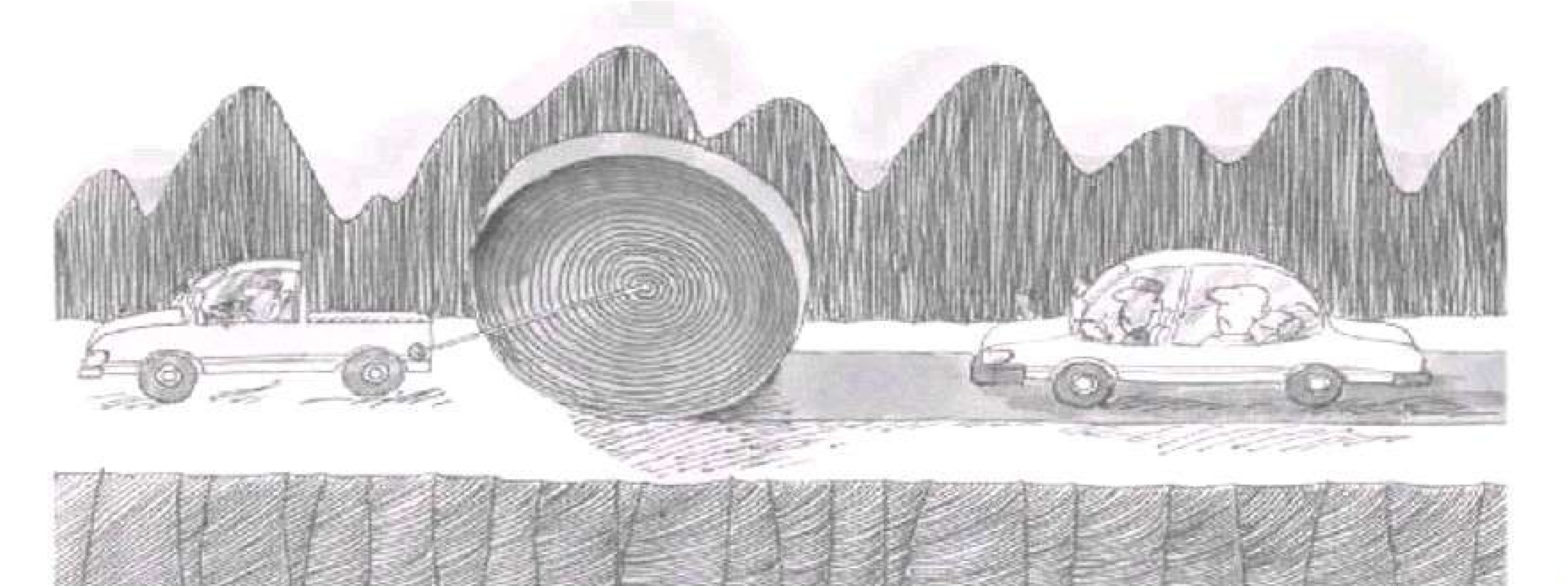
然后我真的就高兴得掉下眼泪，自己都觉得莫名其妙，但我就那么高兴得哭了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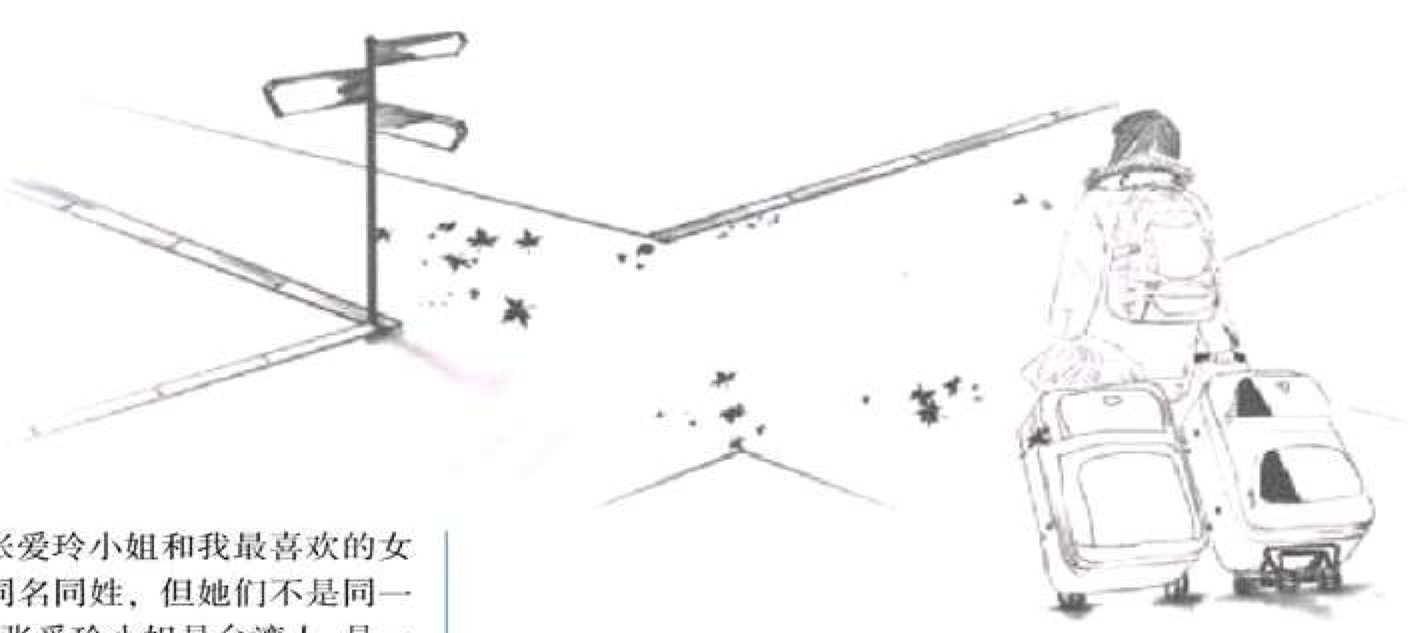
我知道那是因为我又想起了妈妈说过的那句话。

（莲心摘自《罗辑课》化学工业出版社 图/李景山）



活着，就要活到袒胸露背迎接万箭穿心，犹能举头对苍天一笑的境地。——简媜





我的上司是张爱玲小姐

●花朵朵

张爱玲小姐和我最喜欢的女作家同名同姓，但她们不是同一个人，张爱玲小姐是台湾人，是一个超级苛刻的女人，只不过刚认识她的时候，我误以为她是女神。

大三那年，我谈了一场高调得全校皆知的恋爱，结果却以男朋友劈腿告终。分手之后，我冲动地办了退学手续，原因很简单，不想看到前男友和他的新欢成天在我眼皮底下卿卿我我。

当然冲动是要付出代价的，而我的代价就是无家可归，脾气火暴的父亲直接将我赶出家门，母亲则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样子说，你这么做对得起谁？

为了证明我谁都不亏欠，我和家人划清界限，开始了一个人在外流浪的旅程。

我和张爱玲小姐的第一次见面，就是在人潮拥挤的人才市场。当时我们隔着好几层人墙，我也不知道她是如何穿过层层人墙锁定了我。她的台湾普通话很温柔，温柔得我想掉眼泪，她说："小姑娘，把你的简历给我！"

我环视了四周，才确定她是在和我说话，因为我四周站的全是男孩子。

交了简历后，我就迅速地逃离招聘现场。因为那张比我还要高的招聘海报上，写明是招总经理助理一名，女性，学历本科。而我只有一张可怜巴巴的高中毕业证。完全可以想象，当时的我是多么的衰了，辍学、被父母轰出家门、住10块钱一晚的招待所；没有文凭、没有魔鬼的身材和天使的面孔，脸上写着"倒霉鬼"三个字，这样的我，连我自己都嫌弃得要命。

可是，就在我站在十五楼准备抛弃自己的时候，女神张爱玲小姐的电话打了过来，她通知我去面试。

我一直不明白，张爱玲小姐为什么录取我，那天的我实在是糟糕透了，白色的毛衣上有一个苹果大的破洞，是从十五楼下来时挂破的，鞋子更是一只黑色一只咖啡色，而且款式还不一样。打扮另类的我，把清洁工都逗乐了，可张爱玲小姐却坚持录用我。

所以，我一度认为我走了狗屎运，可是上班之后，我才明白天上没有掉馅饼这种美事，就算掉，也只会掉铁饼。因为张爱玲小姐的脾气实在是太古怪了，难怪在我之前，会有三位前辈连工资都不要就提前解约。

张爱玲小姐经营一家服装公司，生产某一线品牌下的三线男装，所以公司里除了我和张爱玲小姐以及清洁工阿姨的性别为女外，其他的全是男性员工。于是我这个助理就悲剧了，我每天六点半就得起床，然后去给张爱玲小姐买早餐和咖啡，当然，我坚信所有的小助理都是从跑腿走过来的，比如《穿普拉达的女王》中的小助理安迪，但是有的跑腿只需去星巴克给女上司买热咖啡，而我这个跑腿却要去超市给女上司买卫生巾。

当然，我也想过放弃，可是我的身体在那个时候住进了两个小人儿，它们分别叫冲动和冷静。冲动的小人儿说，不要给这个苛刻的台湾女人当跑腿，冷静的小人儿却说，留下来吧，在这里你可以完成一个设计师的梦想。

最终，冲动被冷静打败，因为我渴望走出人生的低谷。当然妥协的后果就是，我成了张爱玲小姐和她的儿子——一条叫曼波的贵宾犬——的助理。尽管如此，张爱玲小姐对我还是诸多挑剔，在她眼里，我是一个办事效率低、迟钝、不修边幅、邋遢的助理，至于我那个设计师的梦想真的就只是梦想了，我将熬夜赶出来的图纸塞到抽屉的最里角。

要知道从前的我是多么骄傲

的女孩子，名牌大学的好学生，专业可以看得见未来，谈着一份也能看见未来的校园恋，所有的人都夸我聪明漂亮运气好，可是一场失恋，不但摧毁了我所有的信念，还让我从云端跌入深渊。

当然，这些我不能告诉张爱玲小姐，我想，作为一个即将奔四又没有爱情的老女人，她是不会明白我的心情的。

屋漏偏逢连夜雨，这句话大概真是为我造出来的。那天，我刚刚被张爱玲小姐训过之后，就在电梯里遇到了前男友和他的新女友。

那个女孩曾在学校的食堂里找到我说，郭XX爱的是我，请你离他远一点。如今，她却说，尚顺顺，你真的在这里打工啊，我听同学说了，还以为是假的。对了，我爸的公司在十五楼，我们寒假会在这里实习，有时间找我们玩。

大概是我的表现太过差劲，让一旁的张爱玲小姐都觉得看不下去了，她竟然会告诉他们，我是公司最有潜质的新人，年后打算送我去巴黎学习。

看着前男友不可思议的表情，我承认我有些感激张爱玲小姐，可当他们走出电梯时，她却说，不要认为我在帮你哦，我只不过不想别人觉得我的助理很差劲。

虽然张爱玲小姐还是那么的毒舌，可这一刻，我突然觉得她有点可爱。

那天之后，张爱玲小姐好像特别关心我的感情生活。一次陪她参加完客户的酒会之后，我告诉了她我失恋和辍学的事情。张爱玲小姐说，你是我历任助理中最笨的一个。

早知道她要打击我，就不该跟她讲隐私。可是就在我懊悔的时候，张爱玲小姐又一本正经地对我说，打击情敌最好的办法，就是让自己更加强大，所以，你还要努力啊！

这以后，张爱玲小姐对我更加苛刻，她恨不得把我一个人当五个人用，所以出纳辞职后，她竟让我兼任。这对于一个学服装设计又半途退学的人来说，是多么风马牛不相及的事情，可是张爱玲小姐却说，不懂你可以去学习啊!

张爱玲小姐的语气一如既往的温柔，但我知道温柔背后藏着一把杀猪刀，她的潜台词是，不懂我要你做什么。

为了不被张爱玲小姐炒鱿鱼，我一大半工资都交给了某个会计培训中心，当然还得搭上我所有的业余时间。庆幸的是，在吃了四个月的方便面之后，我不但弄清了什么是借贷方，还考到了会计证。而且更让人意外的是，那个月的工资竟然涨了两千块大洋。人事部的帅哥告诉我，是张爱玲小姐发给我的奖学金。

我承认张爱玲小姐给我开启了另外一扇门，因为在她的高压下，我又重拾了大学的课程，她说从你辍学开始，你就注定要比别人差。我知道她说的别人是前男友和他的新女友。张爱玲小姐说，男朋友和职业都可以重新选，唯有知识，它永远不会背叛你。

我没有想到，张爱玲小姐会看到我塞到角落里的图纸，而且还打算启用我当设计师。她说得轻描淡写：不要谢我，我只是给你机会证明自己，如果失败了，我可是要追究责任的。

可是我知道，她一定是在大BOSS面前说了无数好话，大BOSS才会同意让我这个只有高中毕业的笨助理当设计师。

所以，我很矫情地跟她说谢谢，还请她去吃那家她念念不忘的农家菜。大概是喝了几杯啤酒的原因，她的脸有些红，她说，笨小孩，你很像二十年前的我，那时的我也因为失恋跌入人生低谷，不过我比你聪明，我可没有因为失恋放弃自己哦！

是啊，我太笨，庆幸的是，我遇到她，她让我明白，女孩子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够自暴自弃，失恋不过是人生必经的一段曲折路，绕过它，人生无处不精彩。

（游仔摘自《女友》2011年第6期 图/周弘）



1. 爱情投资上必须**100%**给自己，**100%**给对方；**50%**的做法不行，必须全情投入；**2.** 一切由心出发，顺其自然；**3.** 投资爱情不能指望无风险。我想加一句，投资爱情是一辈子的职业。——经历婚变的姚晨向“股神”巴菲特之子皮特提问：情感该如何投资才能够避免风险？皮特如是回答。

稚语灵光

女企鹅

前段时间带外甥女去极地馆看企鹅。小姑娘一脸好奇地问：“小姨，为什么这里的企鹅都是男孩子呢？”我说：“怎么会呢？里面一定有女企鹅的啊……”

她不高兴地撇了撇嘴：“才不是呢，女企鹅都是头上扎个蝴蝶结的！”



组装

4岁的珍妮问爸爸未来的弟弟或妹妹如何生出来。

爸爸向她解释：“先生出头，再生出身子，最后是两条腿，懂了吗？”

“懂了，爸爸，然后你用螺丝把它们组装起来，对吗？”

天鹅的前身是鹌鹑

●恋上一滴泪

<1>

艾米莉还记得自己十六岁时候的样子，如一只小小的鹌鹑，总是缩着脖子不敢抬头看人。看到谁都是一副对方会很轻易吃掉自己的样子。

她那时候又怎么会想到，她之后会遇上一个人，完全颠覆了她以前平和得找不到一点儿激情的人生轨迹。

那一个晚上，艾米莉跟着妈妈去一个饭局。

“阿修。”那是艾米莉第一次看到这个叫做阿修的男生。

“艾米莉你好，我是阿修。”艾米莉乖乖地把小手掌伸过去，被阿修紧紧一握。“你弹钢琴吗？”阿修却竟然没有要松开的意思，反而认真地观察艾米莉的手指。艾米莉理所当然地摇头。“真可惜哎。”阿修微微叹气。“你的手指纤长漂亮，不弹钢琴就浪费了哎。”

“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吧。”阿修低下头，嘴角含春。“十年以后我要开一个钢琴演奏会。真希望有一个女孩，在一旁，用像你一样美丽的双手为我伴奏。”

这是艾米莉第一次被一个好看帅气的异性赞美。她的心中开出了一朵小花。

<2>

妈妈看着艾米莉把自己的小猪罐打碎，用两只手捧着几百个冰凉的硬币跑到自己面前，眼睛里盛满热情，口气殷切地说想要学钢琴的时候，这个年近四十的女人忽然有点鼻子一酸。这还是艾米莉第一次知道自己想要做什么。

你能相信吗？一切都是因为阿修。可是自从那次以后，艾米莉没有再见过阿修。

艾米莉相信缘分。她想，现在老天就是想让她变得更优秀才肯让她和阿修再次见面。

艾米莉的妈妈没有想过她会那么迷恋钢琴。最开始的开心到现在已经荡然无存了。她害怕艾米莉会因为钢琴而荒废学业。于是她不准她再去学琴了。艾米莉气急，和妈妈多吵两句便离家出走了。

她在大街上漫无目的地流连，然后在一个乐器店前看中一部纯黑色的大三角钢琴。琴前一个男生正弹奏着一首流畅无比的曲子。她听得很陶醉。那个男生说他叫乐涛，大二学生，在乐器店兼职当销售员。

乐器店的生意不怎么好，乐涛更多的时间只是坐在那里漫无目的地弹琴。于是艾米莉便问他可不可以教她弹钢琴。

“好啊，没问题。”乐涛这样回答她。因为他以为，艾米莉是喜欢上了他所以才会每天都来，才会找借口接近自己。

艾米莉一想到阿修，她的脸就会变得很红很红。乐涛误会了，情不自禁地亲吻了她颤抖着的眼睫毛。“艾米莉，做我女朋友好吗？”艾米莉慌了，从钢琴椅上跌了下来，逃了出去。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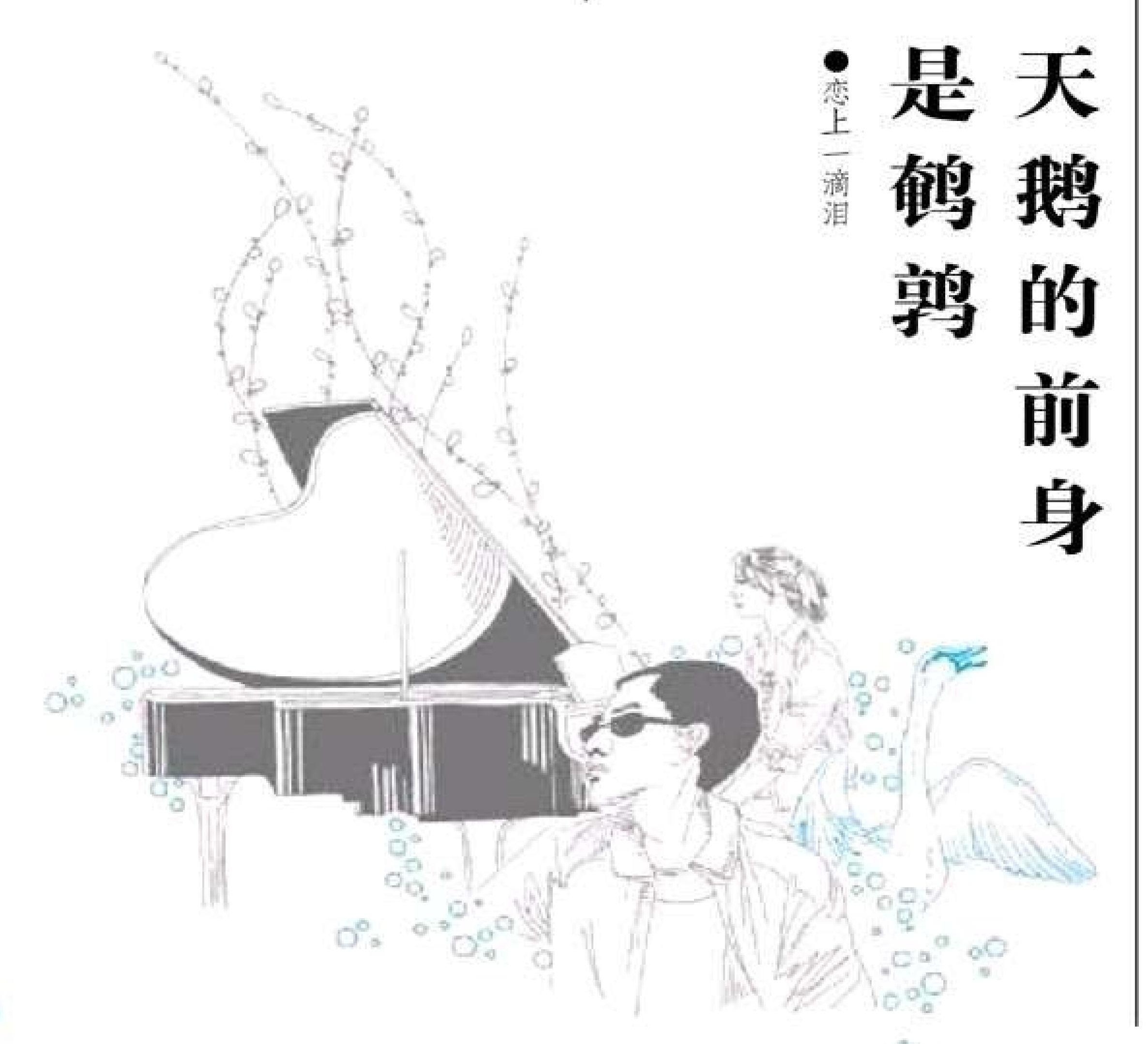
艾米莉满脑子都是阿修还有钢琴，所以她的高考发挥不怎么好，勉强考上一个二本学校。

上了大学以后，艾米莉好像渐渐变了样子。从前模糊的五官终于变得立体起来，身子拉长了，体型更瘦了，带着无法形容的美感。

有好几个男生开始明里暗里地对她展开追求，其中更不乏飞扬跋扈的富二代。

艾米莉的第一台钢琴是她二十岁生日时富二代送给她的。可是艾米莉知道，自己不会爱上他。于是在对方想夺走艾米莉的初吻时，艾米莉坚决地转过身，说了一声不可以。

有很多男生追你时是情圣，追不到就是禽兽。艾米莉的这个富二代追求者就是这种人。于是，艾米莉被报复了，先是在学校里被传成一脚踏几只船的拜金女，



爱自己是终身浪漫的开始。——王尔德

更有一次晚自习后被几个坏人跟踪恐吓吓得她尖叫着冲进宿舍。

这个时候，艾米莉遇见了她生命中的另一个男生。他叫锦进。艾米莉想要谈恋爱了。因为她仍然希望，将来重遇阿修的时候，她不会再像十六岁时候的自己，还是什么都懵懂不知。

锦进教会艾米莉拥抱和接吻。大四那一年，锦进牵起艾米莉的手，说，“不如我们一起出国吧，国外的环境对你进修钢琴也好。”

艾米莉理所当然地点头。

<4>

在国外待了几年，艾米莉顺顺利利地拿下了演奏级别证书。锦进也和她分手了。锦进说，“艾米莉，我总觉得，我在吻你的时候你是在想着另一个男生。”

回国以后，艾米莉顺利地在国家级的演奏团找到一份工作。二十三岁的艾米莉如水仙一样绽放着悄无声息的美丽。弹琴的技艺在一日一日大量的繁重的训练下精湛无比。

直到某一天，总指挥 Daivd 对她说，“艾米莉，我给你办一场个人演奏会吧。”

那一年，艾米莉二十六岁。

个人演奏会她特意回到 S 市，那个生她育她的城市。

这一天的她，穿着镶了碎钻的银色裙子，在镁光灯的照耀下像是发着光一样。她脸上的妆容完美动人。她悠然自如地弹琴，十指翻飞，一曲一曲，流畅无比，华丽无比。

然后，艾米莉忽然瞥见台下的 VIP 座，有一个熟悉的身影。阿修戴着一副墨镜，安静地看着她的表演。

是他，是他! 真的是他。她不可能会认错的，是阿修。

演出结束，艾米莉飞奔下舞台。“阿修。”

阿修随着人群转身，听到声音，慢慢地回过头来。

“你是阿修吗？是那个十年前说自己十年后会开钢琴演奏会的阿修吗？”

阿修却摇了摇头。

“小姑娘，你认错人了吧。“才一眨眼，阿修已经被人潮带离到很远的地方。

<5>

十六岁的艾米莉没有能力去祈求上天给她一场相遇，所以她只能傻傻地等。二十六岁的艾米莉已经有能力去找回阿修。她终于从私家侦探的口中拼凑出整个事情的大概面貌。阿修年轻的时候是个风流无比的学钢琴的男生，他很知道怎么在最短的时间内俘获女孩子的心，那就是对遇见的每一个女孩子说起自己那个貌似伟大其实只是他随口说出来的梦想而已。

这句话真的俘获了很多女孩子的心。但她们大多飞蛾扑火地迎了上来，只求一场热烈的爱恋。只有艾米莉，将这份爱恋藏在了心中。她认为那句话，是一种许诺。

没有人知道，诺言的力量，那是她成长岁月中唯一的光。

但那团光熄灭了。三年前，阿修遭遇了一场车祸，他的眼睛看不见了。

没有女孩会爱一个瞎子。他很快失去了所有的女朋友，这大概也是因果报应，直到他从电台广播里听到艾米莉举办个人演奏会的消息。

他来了。他看不见艾米莉的样子，但是他听得懂她音乐里的故事，却没有勇气当面承认自己就是当年的那个阿修。

私家侦探给了她一个地址。

艾米莉跳上出租车，跟司机报出这个地址，笑着笑着，她忽然很想大哭一场。

她想要给阿修弹一段钢琴。

就是这么简单而已。

(李云摘自《知音女孩》2011 年第 6 期 图/孙红岗)

和父亲拉登在农场的日子

●〔美〕简·萨森

我妻子不在乎新闻界对我的评价，她在乎的是我是否倒垃圾，是否带孩子们去公园。——奥巴马



奥萨玛·本·拉登的儿子们可以在一个地方过比较正常的生活，那就是位于吉达南部不远处我们的农场。父亲在农场上建了一个占地庞大的宽敞院落，有很多房子。

能在农场上玩真是好极了，因为不论我们怎么哀求都别想得到玩具。

有一天，父亲同父异母的兄弟突然来我们的农场了，车里满载着玩具。我们从没那么激动过。这比开斋节还让我们高兴一百倍！我父亲在弟弟面前掩饰了自己的愤怒，却对我们大发雷霆，把那些玩具都砸烂了，他还在生气。

然而，提到足球的时候，父亲却让步了。他带了一个足球回家，我记得当他看到儿子们兴奋的样子时，脸上露出灿烂的微笑，这让我们很惊讶。他说他很喜欢踢足球，如果有时间，会和我们一起玩。

还有一个我们和父亲一起玩的游戏，叫做“帽子游戏”。这个游戏需要打败对手，抢到帽子，然后安然无恙地回到起点。每个人单独竞赛。随着时间的倒数，第一个站在线上的孩子要冲出去抢帽子。

我父亲站在另一边看着我们，等着对手冲到帽子那儿，抓起它，然后向终点跑去。父亲的目标是在孩子就要到达终点的时候逮住他。父亲的腿很长，人不胖却很结实；他的儿子们也可以跑得像风一样快。不过，尽管我们跑得很快，父亲还是总能赢我们，那是因为我和哥哥们故意让着他的。

在我们的文化中，我们绝对不能打败年长的人，当然也肯定不能打赢父亲。

对我来说，比赛就是比赛，我并不认为假装是件公平的事，让谁赢也是不公平的。有一天，我没有事先和哥哥们商量，决定抓起帽子，用飞一般的速度跑回起点，从而打败父亲。我不会让他抓到我的。

后来，我们再玩这个游戏的时候，我知道我会赢。在轮到我上阵之前，比赛像往常一样，哥哥们都让父亲抓住自己。我猛地起跑，迅速而机敏，快速冲到帽子旁边，转而向终点跑去。我跑得太快了，等父亲反应过来时他已经别想抓到我了。他在空中滑行，我感到他的手都碰到我的脚了。但我扭了几下，灵巧地避开了。父亲摔倒在地的一刹那，我听到哥哥们叫出声来。

向前俯冲的力跟着他身子统统压了下来，他摔坏了胳膊肘，肩膀也错位了。看得出父亲正忍受着剧烈的疼痛。我退了回去，惊慌不已，为自己制造的这场灾难感到难堪。

基本治疗之后，我们得知父亲还得接受六个月的药物注射和理疗。这次痛苦的受伤十分严重，以致父亲甚至不能前往巴基斯坦，继续他为伊斯兰教而做的重要工作。

哥哥们都很生我的气，因为他们不希望父亲一直留在吉达。他们想要他回到巴基斯坦，他们说父亲在我们身边的时候太严厉了。

现在你或许想到了，我父亲不是个慈爱的人。他从不拥抱我或者我的兄长们。尽管父亲十分严厉，我仍是爱他的。每次当他从漫长的旅途中归来，我都无法抑制自己的喜悦。作为一个孩子，对阿富汗的局势我懂得的并不是很多，虽然我听到人们谈论他们对俄国人的厌恶。但我并不因为俄国人占领阿富汗而憎恨他们，我憎恨他们，是因为他们把父亲从我的身边夺走了。

（火贞摘自《本·拉登传》金城出版社
图／宋德禄）

在跑步里学习人生

●侯文咏



慢跑时，朋友问："你为什么要在乎跑多远呢？又不是比赛。"

我说"不然呢？"

他说："你可以设定想跑的时间，别管距离，先调好呼吸，用最自在、最享受的方式地跑这段时间，爱怎么跑就怎么跑，爱跑哪里就跑哪里，不是很好吗？"

我被说服换个方式跑后，发现慢跑变得更自由、更有趣，不但如此，我跑了许多过去没有跑过的地方，视野更开阔。这是我的慢跑生涯中，很大的一个转变。这样做的结果是，我竟愈跑愈远了。

我发现，大部分人慢跑的问题是心跳的速率。也就是说，当我们的心跳达到某个程度之后，我们的心肺能力无法再负荷，因此限制了我们跑步的速度和长度。

我跟朋友说了，朋友问："你干嘛跟自己的心肺过不去？"

我问"不然呢？"

朋友说："跑得动你就跑啊，跑不动时就停下来休息一下。等你的心肺功能恢复之后，继续再跑也不迟啊。"

我听了朋友的话，开始用另外一种方式跑步，发现又得到了全然不同的乐趣。

那时候，我在医院从事末期癌症疼痛控制，陪着很多病人走人生最后一段路程。在帮助病人做神经阻断或其他医疗程序时，我会和病人聊天。我发现，当人生走到尽头时，回头看自己的人生最在乎的事情时，很少有人最在乎自己的权力、官阶、财产这些平时每天汲汲营营追求的事物。反过来，大部分人在乎的，反而是人生小小的、简单的回忆，或者某个故事、心爱的人，或者某个小小未完成的心愿。

有一次，一个癌末病人对我感叹地说："想起来自己真傻，这一生，浪费了那么多时间在累积自己到头来花不到的钱，成就其实没有太大意义的名气……"

不知道为什么，这样的感触，倒让我想起跑步了。

人生其实也是一样。到头来，重点不是跑多远、跑多快，或者是要一直跑到怎么样的极限，而是一次跑步时，一步一步跑着、流汗、呼吸的心情和乐趣啊。

我就这样，在跑步里学习一点点人生，也在人生里学习一点点关于跑步的道理。

（既言摘自《37°女人》2011年第6期）



旅行，是为去远方找回另一个自己。

麻辣生活

另类成名

她曾是黑道一枝花，为人豪爽，侠名远扬，在海外打出一片天地。某次带妹妹回国旅游，爱上一个中学老师，闪婚，随后在杭州开了家私人诊所，为组织洗钱。她在西湖边圈地盖别墅，风头太盛。某高官出于嫉妒，打点关系，以扫黑为名，扣押其夫，夺其独子，罚没其财，最后，她被判无期。她叫白素贞。

顶级男人

他擅长Rap，外形俊朗，挺拔健康，被国家领导人多次接见！20多岁时他已拥有最令人羡慕的国籍，全世界免签护照。30多岁，他驾驶宝马，带着两只宠物和一个仆人，足迹基本遍布亚洲各个国家，每到一处都被无数疯狂粉丝包围。想跟他发生一夜风流的女人数不胜数；而男人，听到他的名字则恨不得吃他的肉。他就是——唐僧！

最有钱的人

世界上最有钱的人是谁？

奥特曼，因为所有取款机上都印着他名字的缩写"ATM"。

美国贵族高中的三堂课

●赵 宇口述 林 石撰文

第一课:不想变穷人就先认识贫困

我父亲是义乌从事小商品交易的老板,身家千万。

初中快毕业时,父母决定送我去美国华盛顿的贡萨加私立高中。这是一所有着近200年历史的顶级贵族学校,来此就读的学生非富即贵,说起来,父母算是用心良苦。为了能与"国际接轨",出国前,他们把我送去学打高尔夫、苦练马术、高薪聘请获过奖的跳舞达人教授交际舞、街舞……

开学第一天,我带着一种炫富比贵的心态,穿着顶级名牌服装,开着名贵跑车来到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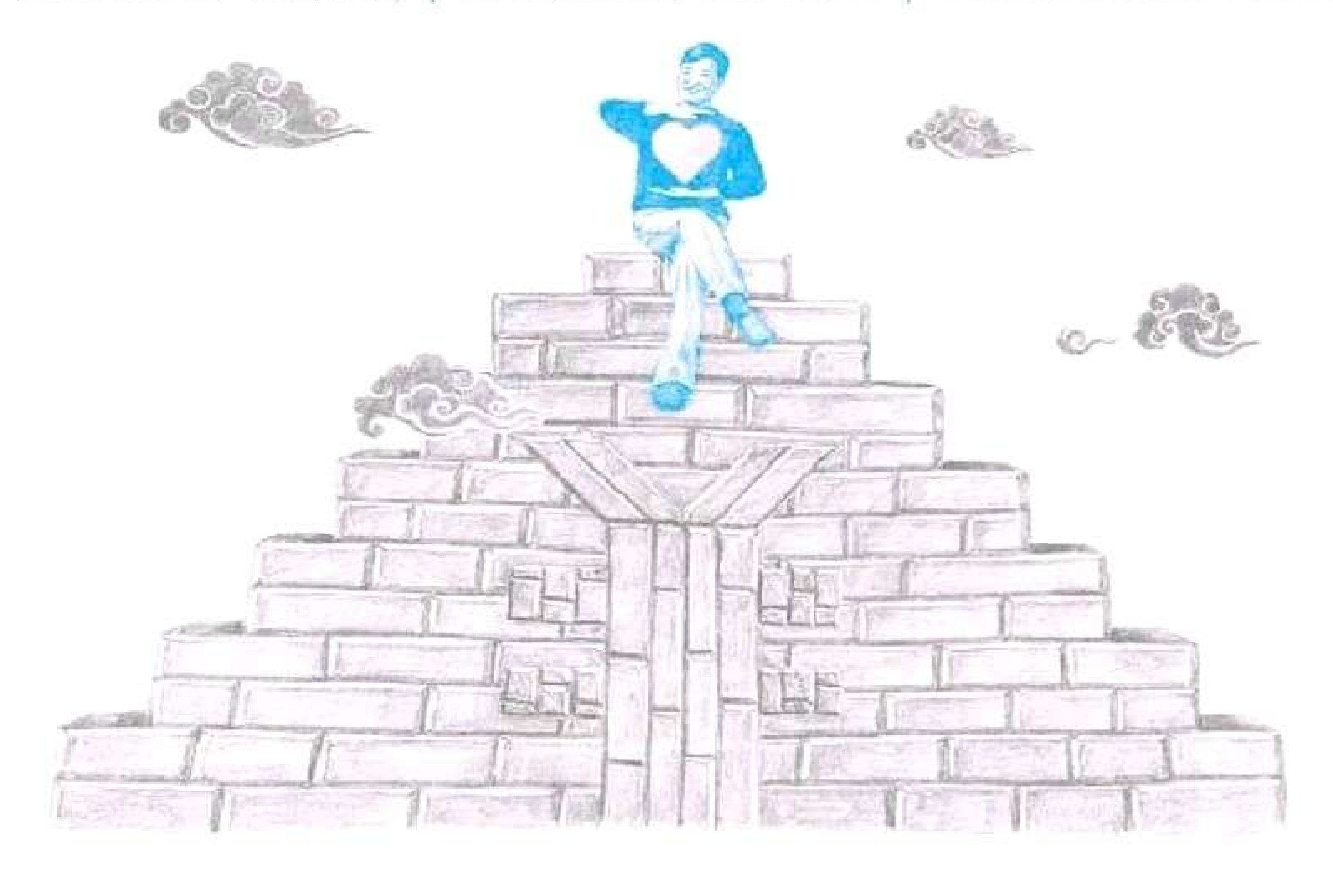
"嗨,你是从中国来的吧?"两个男孩主动走上来与我打招呼。"是啊,你们好!"我以为将结识两个新朋友。没想到,其中一个男孩狂笑着对伙伴叫道:"我赢了!"另一个则冷着脸摸出本支票夹,刷刷写下一串数字交给对方。获胜的家伙不无得意地念叨着:"中国的有钱人都喜欢摆阔,你连这都不知道?!"

随后我郁闷地找到了第一堂课社会学所在的教室。走进喧闹的阶梯教室,我一眼就看到刚刚拿我开涮的两个美国小子,他们冲我露出坏笑。点名的时候,我特意记住了他们名字:加里斯和巴克。

意外的是,社会学老师曼利先生在点完名后,直接叫我们去操场集合,那里停着一辆大客车。

在行驶了40多分钟后,车子在一个挂着"无家可归者救济中心"牌子的大门前停了下来。曼利先生和蔼地说:"能来贡萨加上学,说明你们都家境殷实。可谁能告诉我,你们对社会最欠缺的认知是什么?"大家面面相觑,一脸的茫然。我看着车下那块牌子,突然心中一动,答道:"应该是贫穷。"

曼利先生赞赏地点着头说:"没错,富有的出身决定了你们容易片面地认识现实社会,我的责任就是将你们的认知补充完整。"眼前出现的一幕还是让我震惊不已。宽敞如机场候机室的大厅里,



一个真正伟大的人的自信和自觉是平衡的。他会从成功里获得自信,从失败里增加自觉。——李开复

一张挨一张整齐地放着数百张行军床。上面或坐或卧着一个个要么愁容满面、要么表情漠然的流浪者。

我的服务对象是一个衣着比较整洁，看上去挺和善的老人。他直盯着我没头没脑地问道："你认识我吗？"

老人俯身从床下摸出两张旧报纸递给我。上面的头版头条有一张放大的照片，里面那个笑得意气风发的人看着有些眼熟，我草草读了一遍，是篇对商界传奇人物布隆格的专访。

"这就是我。"老人用手指敲着照片苍凉地说，"我曾经富得流油，但挥霍、离婚和投资破产让我如今不名一文。"我不禁心头一颤：财富如流水，稍不谨慎，它就可能一滴不剩。

第二课：为他人是一种商机

贡萨加有条很特别的校训：做为了他人的人。由于与生俱来的优越感，贡萨加的富二代们多少有自我的性格。我与加里斯和巴克的矛盾尤为突出。

我在球队里打的是后卫，而加里斯打中锋。在训练中，我们之间最经常发生的摩擦就是，我把本该传给加里斯的球传给了其他人，而他在我受到阻击的时候故意拖延救援……教练马尼看在眼里，找我们谈过几次话，我们两人都不约而同地否认与对方有矛盾，并且找种种理由来推脱。

转眼迎来了校际篮球联赛。我以为深知我与加里斯矛盾的马尼会有意在比赛中将我们分开，谁知比赛一开始，他就让我们同时上了场。我决定暂时将个人恩怨放在一边，以大局为重。显然加里斯和我想到了一起，我们之间配合得前所未有地默契。到第三节结束，我们领先了对手10分，如果不出意外，胜利非我们莫属。但此时，我的心理开始有些失衡。

第四节比赛开始了，我开始有意避免让加里斯得分。当我惊觉不妙想扭转时，为时已晚，最终我们以一分之差败北。看到队友们鄙夷的目光，我真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教练马尼却没说什么，只是叮嘱大家做好准备，迎接下一场的比赛。我以为自己只能在场边坐冷板凳了。却不想两天后的比赛，马尼又在首轮把我和加里斯同时派上了场。

那一刻，我真是感激涕零，彻底抛弃了心中的私欲。最终经过艰苦的激战，我们队以微弱的优势战胜了强劲的对手。比赛结束后，加里斯突然走过来，用少有的诚恳语气说："嘿，伙计，下午一起去游泳啊？"我用力点点头说："好啊。"

"嘿，孩子们，祝贺你们终于开始理解我们的校训了。"马尼教练不知从什么地方冒了出来，高兴地拍着我们的肩膀说，"知道吗？要想成功，首先你得学会理解他人，在成就别人的同时也成就了自己。"

第三课：如何靠自己成为有钱人

一入学，学校就为所有学生建立了虚拟的个人账户，每个人都获得一定数额的校内虚拟货币做启动资金。此后，我们要做的就是怎么利用这笔钱创造出更多的财富。

每个月末，学校在盘点每名学生的个人资产后，会推出财富排行榜，公布当月名列前十的"富翁"和倒数十名的"穷人"。

拿到启动资金，我犹豫了很久都不知该做些什么。于是打电话向老爸求助。老爸也很踌躇，说国情不同。最后建议我把钱存银行，稳稳当当地拿利息，因为有投资就有失败，只要有同学投资失败了，我就排在他前面了。我觉得此法甚妙，将虚拟货币存进了校内银行。然而，我低估了那些富二代的赚钱本事，月排行榜出来后，我竟然排在了倒数第一名。

接下来，我开始试着拿这些钱去投资。在尝试分析了每只股票的优劣后，我将所有资金都押在了一只名为"魔幻信息"的股票上。这次我的眼光比较准，当月获得了近五个点的回报率。尽管月末我仍不幸进入了穷人排行榜中，但名次提前了三位。不管怎么说，算是有了一些进步。

为了跻身于"富人"行列，我开始利用课余时间拼命恶补各种金融知识。这时，加里斯向我提出建议："要想成为真正的富翁，不能只把钱拿去炒股押别人的成败，应该有自己的实体。"

他的话让我豁然开朗。可是卖些什么好呢？最终，我把目标商品定位在具有中国特色的各种民族工艺品上，价格也决定走高端路线。不出所料，这些有着独特中国民族风情的工艺品在学生中大受欢迎，我的资产在当月就翻了两番。随后，我的"中国工艺"公司在校园中成立，并在一年后成功"上市"，成功冲入"富翁"行列。

转眼，毕业的日子到了，此时我已经收到几所常春藤大学的入学通知。一天母亲打来电话，哭着告诉我，由于投资失误，爸爸的资产在还清银行借款后大幅缩水，以后我可能还需要打工补贴学费。如此噩讯，如果放在三年前，我一定会视同世界末日，但现在，贡萨加的教育磨炼了我的意志，我相信凭借自己的能力同样可以取得成功。

家庭的变故让我对贡萨加的"富二代"教育有了更深刻的体悟：财富并不会理所当然地延续，金钱的世界充满变数，要想立于不败之地，就要懂得居安思危，让自己的内心强大，这样才能永远驾驭金钱，而不是被金钱左右命运。

（林月摘自《知音·海外版》2011年第6期 图/陈明贵）



名媛用时尚上媒体，企业家用财富上媒体，明星用绯闻上媒体，普通人用悲剧上媒体。——朱德庸

不成人才或许没那么重要，重要的是千万别成奴才。
——江苏卫视主持人孟非批评『跪拜和奴性就像孪生兄弟一般』。

如何让世界名校争着抢

●沈婷婷



爱运动，爱阅读，爱美剧，爱听歌，爱表达，更爱英语，不喜欢被人说是死读书，讨厌和别人一样，总想与众不同，有一点追求完美，个性开朗乐观……他是深圳中学高三学生朱尚然，是被普林斯顿大学、威廉姆斯学院、布朗大学、达特茅斯等13所全球顶尖名校录取的“录取王”。

如何成为英语高人

朱尚然1992年生在贵州省贵阳市，4岁来到深圳，从小就爱主动与人交流。因为住所靠近深圳大学和一所中英文学校，经常能遇见老外。

朱尚然说，他学英语都是循规蹈矩，没参加过任何的培训班或者补习班，只是小时候喜欢找老外聊天，或者跟在他们后面蹭饭吃。一回生二回熟，朱尚然就跟老外成了朋友，经常定点去找他们交流。正是因为出现了听不懂或者想说的表达不出来的情况，才萌生了背字典的想法，希望可以加大词汇量。

朱尚然说，从小学四五年级就开始背《牛津初阶英汉双解词典》。

在上初一的时候，朱尚然就背完了《牛津初阶英汉双解词典》。当时他参加的比赛比较少，仅在四年级参加过一次全国奥林匹克英语竞赛，拿了一等奖。

背完初阶后，朱尚然开始挑战《牛津中阶英汉双解词典》，方法和背初阶一样，上高中前，厚厚的一本词典就被他全部“啃”完。

虽然从小学开始就背字典，记单词，朱尚然说，对他英语提升帮助最大的还是初中教英语的杨老师。由于学习能力比较强，初中的英语教材已不能满足朱尚然的求知欲，他开始向杨老师请教，希望得到和别人不一样的学习方法。

“是杨老师提醒了我，叫我去背‘新概念英语’”，朱尚然说，初中他一边背牛津的中阶词典，一边也在背“新概念”。

对于学习“新概念”，朱尚然有自己的心得：“新概念”的第二册是打基础，必须全部背诵，而第三册书的文章太长，也很杂，只要背一些精华的句子即可。

“不要一开始就照着录音看文章”，朱尚然说，听完一遍后，再对照看哪些不懂的才开始翻书，这样慢慢地就可以不去听了，开始进入阅读阶段，然后再结合书中的翻译和注释，思考句子的用法。

他的成功有何不同

自信：“文武”全才资优生

“成绩一直都很好”，朱尚然说，从小他就不像别的男生那样调皮，在班上他是班长，在学校，中队长、大队长都是他，一直都是大家眼中的榜样，老师和学校都很重视他，而且一直保持着很好

的学习习惯，“如果成绩不好，就会觉得很对不起周围人对我的器重，像是一种责任”。

除了成绩优秀外，朱尚然在体育方面也都是强项。

“开运动会必须要有我参加”，朱尚然说，每次学校的运动会，不管什么项目他都参加，而且也不负众望，每次都会得第一。

独立：出国申请全部“DIY”

上高中前就完成了牛津中阶词典背诵的朱尚然，以中考英语满分900分的好成绩为初中学习画上圆满的句号，进入深圳中学读高中。

朱尚然说，那个时候，在深圳华为公司上班的父亲，经常有机会出国接触和了解当地的文化和教育，父母也有一些朋友在国外，所以对国外的教育结构比较了解，也让他非常憧憬和向往。

“高一开始，就选择好了要出国”，朱尚然说，那时最想去的是普林斯顿大学。因为普林斯顿将主要投入放在本科教育上，而且学校很漂亮。

为了省事和方便，很多学生在出国前，都会选择中介或者留学机构，但朱尚然全部都是自己DIY：写申请，查资料，邮寄信息等等，都是他一人亲自操刀，“虽然会有点麻烦，但是只要掌握好时间，完全可以应付自如。”

投出去了15封申请，现在收到了13所高校的录取通知书，朱尚然表示，他还在等另外两所学校的通知，其中一所是哈佛大学。不过，他不想去哈佛，目前是在考虑是去普林斯顿还是威廉姆斯。

活跃：参加各种社团活动

进入高中后，学习比原来紧张多了，背完牛津中阶词典后，朱尚然又开始背GRE。除此之外，他还参加了学校的各种社团活动。

高一的时候他加入学生会，和同学一起创办校园杂志，像英文杂志《绿屋》《Visionary》；高二又加入“模拟联合国协会”，担任副秘书长，多次参加中学生模联辩论大赛，并获得最佳风尚奖、最佳辩手奖等；同时也是社团联盟理事会的理事，负责操办学校的足球、篮球等各种比赛。朱尚然说，参加这些活动一点也不耽误学习，因为可以学会自我管理、时间分配，并能锻炼领导能力。

爱好：就要“不走寻常路”

高中之前背了两本词典的朱尚然拥有一定的词汇量后，就有了阅读的欲望和兴趣，并开始在学校图书馆里大量涉及外文图书，他喜欢看乔治·奥威尔、契诃夫、卡夫卡、狄更斯的书，也会每天上网看《纽约时报》和《华尔街日报》，还喜欢BBC和Discovery的节目。

高二时，朱尚然在美国的SAT考试（学术能力评估测试）中取得2390分的高分，离满分仅差10分。这位牛人还参加了德语的SAT测试，取得了800分满分的好成绩。德语也是在初中的时候开始学的，现在在学西班牙语，以后还准备学法语。

“我不喜欢跟别人做一样的事情”，朱尚然说，他从小就有点叛逆。如果大家都觉得这顶帽子好看，他就偏不戴那顶帽子。很多男生喜欢踢足球，打篮球，虽然他不讨厌，但肯定不会去玩这些，他喜欢打网球，并从初中开始就跟网球教练学打球，他觉得“那样会比较有气质”。初中的时候喜欢背“新概念英语”，后来别人开始背了，他就觉得没什么意思了。

“如果有机会，自己会去创业”，朱尚然说，自己学那么多东西也没有什么原因，只是喜欢。

朱尚然说，自己喜欢新鲜的事物，只要没做过的事情，都很想去试一试，他也希望自己的学弟学妹们，能够多参与活动，丰富自己的经历，这样在填写申请的时候才会有东西可写。

（星辰摘自《羊城晚报》2011年5月1日 图/志荣）

诗·画·话 望月亭

你和时间开玩笑，它却对你很认真。

岁景

●郭敬明

昨日雾霭手边，流光转眼秋天；
铜花刻痕浅，春光跃金边。
梦里常少年，稚子游河边，
秋螽横梁卧眼观，四世一堂，三家悲欢。
四十不惑，几时天年？
恩怨一碗，仰天一干。
泪光不眠，胸怀一喊。
院落几个秋天，光景灯笼变迁。
镜光湖泊含雪，青丝疏远流年。
万丈红尘，你我甘愿。
看朔风过寒山，铁甲过肩；
赏月牙芦苇湾，眉目含烟。
此时岁，彼时观。

（锦绣摘自郭敬明新浪博客）





休息了吗 你的爱神

● 慕容楚楚

嘲笑你是一件不厚道的事

2006 年 9 月的昆明和北京是不一样的：温度、湿度、风向，还有蓝得出奇的天空，就像把大海倒过来挂到头顶上。北方来的姑娘秦格格一下车就迷上了这满城的花开不败。

这是秦格格一直向往的春城——雪山，香格里拉，泸沽湖，这些美景之于她，比大学更有诱惑力。

军训第一天，秦格格站在队列里默默念着土象这个词语。她前面的男生，结实强壮的骨骼上紧绷绷套着小号军训服，像马戏团的小丑。

100 个下蹲，皮肤黝黑的教官把口令数到 39 时，伴随哧的一串响声，前面男生的裤子从屁股处齐刷刷地裂开。站在后排的二十几个女生瞬间笑得直不起腰。他反应过来，迅速站起把双脚并拢，脱下外套系在腰间。唯一没有笑的是秦格格，所以他看向她的时候，脸上除了尴尬，还有小小的感激。

秦格格不笑的原因，是把他的高个头归到她北方老乡里去了，人生地不熟的新环境，老乡取笑老乡总归是一件不太厚道的事情。

七里香的香

徐征打来电话，秦格格拖着标准儿化音跟他约在教学楼主楼后的操场边上见面。徐征是秦格格妈妈的同事的亲戚，跟她一起考进云大。

秦格格轻易地被徐征找到，跟随徐征一起来的，正是上周军训时把裤子弄破的男生，张天浩。秦格格在随后的点名中记下他的名字，没想到他竟是徐征的同乡，土生土长的南方人。

秦格格再也忍不住，扑哧笑出声来。张天浩一副不介意的样子，等她笑够了，伸出手来，没说你好没说幸会，说了句“格格吉祥”。

徐征请吃饭，穿过教学楼，一阵芬芳扑鼻袭来，秦格格低头到处寻找香的来源，徐征指向旁边的一棵开满粉白小花的树，桂花。徐征说，北方少见吧。“据说又名七里香，中国十大传统名花之一。”张天浩走在秦格格右边，接下话来。

秦格格的心情是美丽的，云南物美价廉，四季如春。在那里桂花还有个好听的名字，叫七里香。

张天浩的天使很幸福

刚入校的大一男生张天浩，大学生活才刚进入状态，就开始做无数份兼职。他哪里是来学习的？

周日，张天浩背着超大的黑包被拦在女生宿舍门口，他扯着嗓子往楼上喊：“秦格格，秦格格！”秦格格趿了拖鞋，匆忙中忘记戴眼镜，只得眯着眼睛看他，头顶的天空丝绒般的蓝，“拜托，秦格格，你人缘好，帮我拿上去推销，回头请你吃饭。”

秦格格有与生俱来的江湖豪气。她拎着张天浩的大包上楼，在楼梯口看见张天浩足球鞋跑过的水泥地泛起一层灰，那些灰尘在秦格格模糊不清的视线里渐行渐远。

过了两天，秦格格把零零碎碎的一把票子交到张天浩手里。

“去绿茵阁吃东西吧！我请。”张天浩信守承诺。

随后赶来的徐征后面跟随一个娇小女生，“这是阿细，这是秦格格。”张天浩的介绍缺乏修饰语，容易让人浮想联翩。

那顿饭吃得很快，回来的路上，徐征告诉秦格格，阿细就是张天浩的女朋友，英语系高才生，张天浩拼命赚取外快，是因为同时还要负担阿细的学费。他们的两小无猜他们的青梅竹马，徐征讲起来口若悬河！

2007年秋天以后的每个寒暑假，秦格格一个人看那些微凉的落叶黄，在丽江不知名的酒吧里喝醉。这时候的张天浩和阿细已经结伴回家，秦格格挂断了徐征打来的很多电话。

爱情它长得什么模样

大三开学，秦格格突然成了害怕孤单的小孩子，渐渐失去笑容，她终于与徐征以情侣的身份吃饭，牵手去图书馆，止步于拥抱。他的手心温暖，白衬衫被风吹鼓时有太阳和肥皂水的味道。张天浩跑来对徐征说恭喜，从此很少再去女生楼下叫秦格格的名字。

就这样，四年的大学生活呼啸而过。张天浩选择回家乡，秦格格和徐征继续留在云大读研。

此后，便甚少联系，偶尔问候的短信也只是祝你们健康幸福。你们，而不是你。徐征带来张天浩的最后一个消息，是他和阿细订了婚。他们分在一所普通的中学里任教，此后，徐征不再提起张天浩的名字。

河两岸的时光，时光里的碎片

徐征开始规划未来，牵着秦格格的手出入珠宝行，“我们把房子买在昆明湖好不好？留个院子种你喜欢的七里香……”秦格格眼神迷离答得心不在焉。

闲下来的秦格格听听音乐看看天，晃到学校的BBS里看到有人匿名写故事：男孩很小就成了孤儿，由女孩的父母抚养，视为己出，二老在一场车祸时双双遇难，遗言是把女孩托付给他，要他好生照顾。可是女孩夜夜醒来，听到男生叫出另一个女子的名字：秦格格！

两天之后，秦格格在徐征的衣柜底层翻出本日记本，扉页赫赫写着“张天浩”三个字。

2007年：“格格，爱情如此奢侈。你肯定也能看出，我贫穷到心力交瘁，所有的勇气和能力都用在了赚钱这样的俗事上，时时想着如何让亲如妹妹的阿细过上光鲜生活，她的父母对我恩重如山。格格，我只能做个聪明的穷人，所以我绝口不提爱你。”

2008年：“当很多女孩在思考做家教还是做计时工更为划算时，你已经带着足够花的钱四处游走。格格，从挣钱为生计到带钱看风景的转变，需要比我青春还要长的段落与时间。我怕你等不到时红颜已老去。”

2009年：“站在阳台上看你沉默地奔跑，星星仿佛触手可及，上帝耳聪目明，可是格格，我却不能做你的守护神。”

秦格格狂奔至一排七里香树下，呼吸困难泪花四溅。

而秦格格深藏于心的小秘密呢，他知道吗？

秦格格每天竖着个小镜子在课桌前专心地修剪额前刘海，镜子里映出后排高个子张天浩棱角分明的脸。秦格格下了课乐此不疲跑去徐征的宿舍，抱怨道：“受不了我妈，老是让我来找你，总不相信我会照顾自己。”通常二十分钟后，张天浩会准点出现。

错不在徐征。张天浩一直认为他人卑爱轻，力不从心。而秦格格，她有20岁女孩空前强大的自尊心，就这样，流离失所。一转身，便满盘皆错。

时间缩成了一粒质地不明的琥珀，像眼泪。所有关于爱的神灵都退场休息了。只有七里香，隔着很远的时间空间穿梭，清香如影随形。张天浩与秦格格，他们在七里香开得锦绣的时候，从它的底下走过，没有停下来。

（江琪摘自《知音女孩》2011年5月 图/孙红岗）

总想背着荣誉不肯放下的人，荣誉却像贵公子一样把你当马骑，很可能要把你压成驼背。

蜘蛛与牡丹

●吴礼鑫



蜘蛛蹿到牡丹面前，牡丹随意地问道：“人们都说你是五毒之首，这是为何呢？”

蜘蛛神气十足地说道：“我聚天地之肮脏、食蚊蝇之毒物、吐内心之最毒，所以才造就心狠嘴毒，天下一流。”

随后蜘蛛问牡丹道：“人们都说你是国色天香，这是为何呢？”

牡丹谦虚谨慎地说道：“我聚大地之灵气、吸天空之精华、取自然之雨露、承蒙天地厚爱，所以才造就美丽芳香，天下欣赏，其实何足挂齿呢。”

（南希摘自《做人与处世》2011年9期）

托尔斯泰日记

●托尔斯泰

1847 年　19 岁

我变了许多，但仍没有达到我希望的完美程度，我没有执行我对自己的规定。执行了也执行得不好，没有锻炼我的记忆力。

为此，我在这里写下一些准则，如能遵守，我想对我会大有裨益。

1. 规定必须做到的事情，要不顾一切地去做。

2.既然做，那就好好做。

3.忘了什么，别去查书本，要尽量自己想起来。

4.经常强迫自己的大脑尽全力去工作。

5.永远出声地读和想。

6.别不好意思对妨碍你的人说他们妨碍了你。先向他们暗示，如果他们不明白，再向他们道个歉，然后告诉他们。

人生的目的是什么？最后我总是得出这样一个结论：人生的目的是尽一切可能促使一切存在着的东西得到全面发展。

1851 年　23 岁

我荒废了许多时间，起初沉湎于上流社会的种种乐事，后来又觉得灵魂空虚，耽误了正事，即以我自身为对象的工作。长久以来使我苦恼的是，我没有一种能够决定整个生活方向的来自内心的思想和情感，什么都是走着瞧。现在我似乎找到了来自内心的思想和恒久的目标，那就是增长意志。我早已开始向这个目标努力，只不过现在才意识到，这不是普通意义上的思想，而是与我的灵魂紧密结合在一起的思想。

我发现我的癖好主要有两个，一是好赌，一是好虚荣，而虚荣心有数不清的表现形式，诸如要表现自己、轻率、不在意等等，因此就更加危险。

幸福有两大类，即乐于行善者的幸福和爱好虚荣者的幸福。前一类的幸福来自善行，后一类幸福来自命运。必须使善行深深扎下根来。建筑在虚荣之上的幸福会被虚荣毁掉，因为名誉毁于恶言，财富毁于欺诈。

1861 年　33 岁

把自己的幸福跟物质条件——妻子、儿女、健康、财富联系在一起是糟糕的、可怕的、荒谬的。一个人可以有妻子、儿女、健康等等，但幸福却不在于此。

1897 年　69 岁

有时你想过一些事，又忘了想的是什么，但还记得、还知道是哪种性质的想法，忧郁的，沮丧的，沉重的；还是愉快的，振奋的；你甚至记得思维过程，起初是忧郁的，然后平静下来，等等。这种回想正是音乐所表达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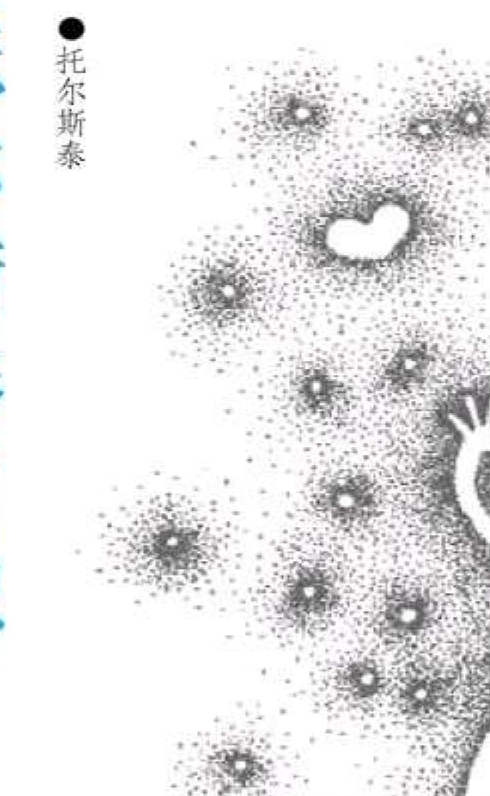
美与道德是一根杠杆的两臂，一边延长多少，轻多少，另一边就缩短多少，重多少。一个人一失去道德的目标，他便对美特别敏感。

当人们欣赏莎士比亚、贝多芬时，他们欣赏的是由莎士比亚、贝多芬引起他们自己头脑里的思想和梦想。这就像恋人们爱的不是对象本身，而是由对象引起他们内心的感情一样。这种欣赏并无艺术的真正的现实性，却有完全的无限性。

在愉快、悦人、亲密的关系的背景下忽然有一颗星开始闪烁。这有些像突然散发出来的菩提树香味，或者月光刚开始造成的阴影。还没有饱满的色彩，没有明晰的影和光，然而已经有新的、富于魅力的事物引起的喜悦和惊恐。这是美好的，不过只在初次和最后一次是如此。

1901 年　73 岁

人们靠自己的思想、别人的思想、自己的感情、别人的感情(即理解别人的感情并以它为指南)活着。品质最优的人主要靠自己的思想和别人的感情，品质最劣的人靠别人的思想和自己的感情。四种活动的基础、动机的不同组合产生了人与人的种种区别。



支持20世纪经济的，正是人们拥有房产的强烈愿望。——日本著名建筑设计师隈研吾《自然的建筑》一书中说



爱的挥手

● 王吴军

我还是一个少年的时候，奶奶就去世了。

当时，奶奶被埋葬在我家的祖坟里。

奶奶去世的第二年的清明节，我和哥哥去给奶奶扫墓。

那天，当我们刚走出家门的时候，爷爷跟了出来，他说他要和我们一起去给奶奶扫墓。我和哥哥劝爷爷不要去，爷爷却坚持要去。最后，我和哥哥只好让爷爷去了。

给奶奶扫完墓，回家的时候，我和爷爷走在后面。

当我们离奶奶的坟墓越来越远的时候，我忽然看到爷爷回过头，静静地凝望着奶奶的坟墓，他以为没人注意他，他举起了右手，轻轻地向奶奶的坟墓挥了挥手。

就在那一瞬间，我第一次领悟了爱的真挚和忠贞。

（玲子摘自《羊城晚报》2011年3月25日 图/连国庆）

原来如此

一天清早，我拎着油画箱子去乡村写生。不一会儿，有十几个村童跟着我，七嘴八舌地问我是干什么的。

于是，我默默地转过身来，打开油画箱让他们看。

“噢，原来他是卖牙膏的！”

不答理

一个大爷到医院做B超，检查出来后不满地说：“那大夫一见我躺下，就不答理我，只顾自己在旁边看小电视。”

麻辣生活



没有自己的感情，只靠别人的感情活着，这种人是忘我的傻瓜、圣人。有些人只靠自己的感情活着，这种人是禽兽。有些人只靠自己的思想活着，这种人是哲人、先知。有些人只靠别人的思想活着，这种人是有学问的蠢人。这些要素按照不同强度、以不同方式配置，结果产生各种各样的性格。

要帮助有困境的人，只有作出牺牲。牺牲总是悄悄地、轻松愉快地。有人却想帮助他人而不作出牺牲，那就是通过别人。为此总是需要喧嚷，花许多力气，甚至免不了痛苦。企图这样来帮他人的人，既爱吹嘘，又爱埋怨。

中国人说，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我要加上一句：知道什么应该知道，什么可以不知道，什么应该早知道，什么应该晚知道，是更大的知。

1904年　76岁

人要完全认识事物，只有通过自己的生活。我完全了解我自己，全部的我，从生的帷幕拉起到死的帷幕降下。我了解我自己，由于我是我。这是最高级的知识，或者更准确地说，是最深刻的知识。下一种知识，是通过感觉获得的知识，这是外表的知识。我知道我所感觉的东西是存在的，但了解它并不像了解自己那样。我不知道它的自我感觉和意识。第三种知识更浅一些，那就是通过理性获得的知识，从自己的感觉推论出知识或别人用语言传达的知识——论断、语言、结论、学习。

1.我忧伤，疼痛，寂寞，高兴。这是没有疑问的。

2.我闻到紫罗兰的香味，看见光和影，等等。这里面可能有些错误。

3.我知道地球是圆的并且在旋转，知道日本和马达加斯加等等。这些是可疑的。

我想，生命在于将第二、第三种知识变成第一种知识，在于人自己感受一切。

你所接触的圈子，包括在场或不在场的人，能够在精神上提高你或降低你。

1910年　82岁(去世之年)

靠别人的劳动为生的人不去感谢劳动者，而劳动者却去感谢靠他们的劳动为生的人，多么荒唐！

（张胜彬摘自《文苑》2011年5月下半刊 图/小黑孩）

人心有一种恼人的倾向，即只把压倒它的东西称作命运。

“五道杠少年”引热议，我们需要怎样的“中国少年”

少年强，则中国强。武汉少先队副总队长黄艺博，“两三岁开始看新闻联播，七岁开始坚持每天读《人民日报》、《参考消息》”，发文章、写博客、关怀孤寡老人，年仅13岁就很有“官派儿”。在博客中表达自己“中华民族之复兴，续写汉唐之盛世”的理想，本来周围人引以为傲，却引来社会热议，说他是被“做官”理想扭曲童年。

与之对比，同样身为少年，前有伟人“为中华之崛起”的赞叹，今有邻国日籍青年加藤嘉一，为实现政治家理想，广发文章成为公共知识分子得到认同。大多数人对黄艺博的批判，是痛恨少年“官腔”还是扼杀“为中华之崛起”？当今社会，有政治抱负的少年怎样成才、成为什么样的“才”，才会被我们的社会接受？我们到底需要怎样的中国“少年”？我们的教育和社会舆论，怎样引导和善待真正的少年崛起？

一个人越是谦恭，越是低调，越是不可战胜的。再怎样高大的身躯，站在那里，终究会有被打败的时候。但没有人能把一个原本躺在地上的人打倒。

正方：有理想没有错

周恩来12岁自言“为中华之崛起读书”，被引为励志。而黄艺博在博客中表达自己“中华民族之复兴，续写汉唐之盛世”的理想，却被网络大军炮轰。应该反思的不是黄艺博的父母及本人，而是在这个自由的国度，为什么容不下一个孩子的壮志。

——游游

一个十三岁的孩子，因为理想而被一群成年人调侃奚落明嘲暗讽，此风波过后，再也没有少年敢站出来为“中华崛起而读书”而高声呐喊了。

——最爱

孩子本无错，即便有些许与众不同，也是教育和社会环境所造就的。以棒杀“五道杠”少年来质疑中国的教育，对黄艺博来说，太不公平。不妨对黄艺博多些宽容心和理解，多反思一下社会当给孩子一个什么样的价值观和人生观。

——翠英

反方：做秀的“理想”要不得

把孩子培养成“政治人物”无所谓对错，但真正的“政治人物”，首先应该是一个关心公共事务、具有独立思考能力的公民，他应



该有人性和情怀，应该和其他孩子一样在成长为公民的轨迹上公平的起跑和赛跑，而不是以走捷径的方式“抢跑”和“领跑”。

——显秀

此事件问题的本质不是有政治抱负的孩子怎么办，有政治抱负不是大哥做派，不是给低年级同学签名，不是激情四射的演讲，而是怎么把人格独立出来。相比黄艺博，广州中学生自制横幅反对地铁翻新，得到相关负责人约见并回应更能体现少年们的抱负。

——水法

政治抱负可以有，但是官本位的思想不可有。

——小小

中立：理想需要正确引导

我们的重点不是要求孩子该有什么样的梦想，而是正确引导孩子该如何实现其梦想，纵然有时候，这个梦想看起来有些遥远。

——云苜

平心而论，不管是“五道杠”，还是“三道杠”，若以体制内教育而言，黄艺博确实堪称优秀。然而又因为其两三岁开始看“新闻联播”，7岁开始每天读《人民日报》等报刊，被认为是过于早熟、太“非主流”了。可是大家在指责其“少年老成”、“官僚味十足”时，可有想到，是什么样的环境导致黄艺博在小小的年纪，就如此老到，并且谙熟官场做派？

——仁爱

如果一个人从小缺少普通人的情趣，习惯于精英式的生活，跟普通人没有共同语言，他的思维方式，他的情怀，跟普通人没有相通之处；如果从小到大，这种状况一直持续下去，他可能成为一个人民群众需要的好干部吗？

——理云

“五道杠少年”的成长路径在网络世界受到排斥和否定，在现实生活中的境遇也许完全相反。这更容易让“五道杠少年”及其父母产生困惑。其实，这样的悖反状态恰恰表现出公众对“政治动物”与“政治人物”认识上的差别。

——加强

·原创·



6岁的养家男子汉

●吕 麦

天蒙蒙亮，翻斗车呼啦啦卸出一堆废石渣。

一个不足一米高的小男孩，老到地一挥手，却用稚嫩的童音说："那里边好像卸的也是石渣。"

男孩只有6岁，每天在这里砸石渣，捡铁丝。晨曦中，他上牙咬着下唇，弓着两腿，挺起肚子，奋力举起一个铁锤———"当当"地砸着一块石渣。

一下、两下、三下……石渣碎开一点，一下、两下、三下……石渣又碎开一点，铁丝的两端，依旧牢牢嵌在其中。他扔下铁锤，将它们重新放在石板上，牙齿咬着下唇，身体往后仰着，弓起两腿，挺起肚子，奋力举起大铁锤……

夕阳西下，"同行"叫他："帅帅，天要黑啦，下班吧"。

他看一眼天边的落日，说："要走你走，天黑了咱再走。"

终于，天黑了。他麻利地将铁丝归拢进一个捡来的胶布口袋里，打上结，拴在小树棍的一头，搭在肩上，像个闯关东的汉子般一瘸一拐，走向一条高低不平的小土路。

爬一个小土坡的时候，包袱散了，他重重摔了一跤，但旋即爬起来，两只又黑又瘦，满是褶皱的小手，吃力地端着布兜向坡上挪。等在村头的奶奶，用没有手指的手，勉强把包袱系好，自己要拿。

帅帅把棍子往中间一穿，说："不中，咱俩抬。"

他的"家"里，只有一张床，一口灶、一口锅。大部分地方都堆着一小包一小包的铁丝。这都是帅帅一天天捡回来的，有的三斤、有的四斤、有的五斤。运气好的时候，才能砸到五斤，可以卖五元钱。

爷爷瘫痪在床，心疼孙子小，不让他去。但是他犟，鸡一叫就出门。因为懂事的孩子知道，他是养家的"男人"。他不"出工"，爷爷、奶奶和自己，就连玉米馒头也吃不上。

可是，有一天，小帅帅醒来，没起床。他发着严重的高烧，右小腿上长了一个毒疮，化脓发炎了。

奶奶带他去医院打吊针，花光了卖铁丝赚下的400多块钱，恶疮却没治好。医生说，再不治得锯腿。爷爷奶奶想法借钱，小帅帅像当家男人一般阻止说："先停下。等有了钱再说。"

有人说，没钱先把你家房子卖了治吧。他笑起来，小大人似的内行地说："那哪是房子呀。屋顶塌了、漏了，冬天，一刮大风，冻死人；晴天，人家晒猪粪，呛死人；夏天蚊子多，咬死人。"是的，那不是房子，是村里废弃的电屋。

但只要奶奶跟人说起他的身世：生下来三个月，妈妈走了，爸爸跟着杳无音讯……成熟老练的帅帅，突然就低头、撇嘴，一脸要哭的表情。

尽管腿上的恶疮还在溃烂、化脓，但高烧退了。公鸡打鸣，东方既白，小帅帅又一瘸一拐地去矿场的石渣堆……

"上帝只是一时打盹，不会永远亏待他的子民。"一位善良的网友无意间发现了小帅帅，感动唏嘘之余，将他的生活拍成视频发到网上。立刻，这个6岁养家的小男孩，感动了网友。

无数的网友和好心人自发地集中起来，驱车给小帅帅带去捐款、衣服、书和许多零食。小帅帅像只欢快的小鸟，面对镜头，时而露出羞怯的笑靥，时而调皮地张牙舞爪扮鬼脸。那一脸的童真和快乐，跟他举锤子砸铁丝时，简直判若两人。这时的小帅帅，才是真实的自己。终于，他卸下了生活强加在他身上沉重的外衣。

（图/张翀）

不是每个人都可以兴风作浪，但当你的起伏与世界同步的时候，你就会得到共振。——李笑来

拳王泰森养鸽记

●流金岁月



为了鸽子打入拳坛

1966 年 6 月 30 日，泰森出生于纽约的黑人居住区布鲁克林，19 岁时即以不可思议的拳击天赋震惊全球。此后他的人生概述起来，就是打过拳、发过财、强过奸、入过狱、吸过毒、离过婚、破过产、做过鸭……人生所有的巅峰和悲剧都以快进的方式在泰森的身上展现。唯一的慰藉，是不久后结识的女友拉其哈，小泰森 10 岁的她自小就有英雄情结，靠着她的慰藉，泰森才勉强有了继续活下去的信心。

屋漏偏逢连夜雨。2009 年 6 月，泰森与拉其哈 4 岁的女儿在凤凰城家中跑步机上玩耍时，却因一根垂下的绳索被意外勒亡。此后连续两天，泰森靠吸毒麻痹痛苦，甚至想到了死。

为了激发泰森对生活的激情，拉其哈循循善诱："你想想，世上有那么多美好的东西，你做什么时最开心？"沉默半天，泰森脸上居然泛起一丝羞涩，他犹豫着开了口："我以前养过鸽子……"

时光追溯回当年的布鲁克林。11 岁的泰森微胖，有些近视，自小没了父亲，性格沉默寡言，为了打发寂寞的时光，他养了几只鸽子。当他把鸽子放在手上，那种黑白交融的感觉，真是奇妙极了。然而那年年底，当他带着视若生命的鸽子去公园玩时，鸽子却被几个年龄大些的混混一脚踩在了脚下。那摊血迹深深刺激了泰森的神经，生平第一次，他挥舞起了拳头，从街头打到拳台，从此一发不可收拾。

几天后，泰森在自家的花园中修建了一间鸽舍，然后买回了第一批八十只信鸽。拉其哈和保镖们挤在一起，惊讶地看着泰森饶有兴致地在鸽舍中进进出出，他格外感慨地对拉其哈说："当我坐在鸽舍里，心就格外平静，自从走下拳台，这是我第一次感觉到充实。"

要养鸽子送走老虎

然而没多长时间，第一批信鸽突然群体"恐慌"，不怎么愿意进食，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都蜷缩在鸽笼一角，几天后，就病死了好几只。泰森只得请来了饲养专家一探究竟。专家发现泰森居然还养着两只老虎，老虎吃饱了没什么消遣，就喜欢晚上大呼小叫，鸽舍环境必须安静，它们惧怕惊扰。

一院难容鸽、虎，泰森愁眉苦脸——鸽子是心头爱，可老虎亚肯与德尼也养了四五年，当初他还认为老虎就是自己拳台上的力量源泉。"老虎给你力量，但那是暴力，鸽子给你平静，这得看你怎么选。"拉其哈委婉地告诉泰森。泰森终于下定决心，让老虎"下岗"。第二天，两只老虎被送到了一家私人动物机构。

2009 年 9 月，泰森受邀客串演出了电影《宿醉》。信鸽事件，加上参演这部电影，对泰森来说是深至灵魂的触动，他决定摆脱以往的疯狂人生，好好地爱自己，爱家人，爱信鸽。

2009 年 12 月，泰森从一本信鸽杂志上看到一种新推出的电子监控鸽舍，堪称信鸽居住的"五星级豪宅"，每套这样的鸽舍售价 19 万美元。泰森心痒难耐，可找来会计师一问，他眼下糟糕的财务状况根本负担不起这样的奢侈品。拉其哈建议他去参加意大利电视台的《与星共舞》节目。

2010 年 2 月初，这个前重量级拳王一本正经地穿着西装，像只猩猩一样在舞台上笨拙地迈着碎步，而他的搭档，则是柔弱娇小的舞蹈老师叶莲娜，美女与野兽得到了最生动的演绎。泰森则用纸巾抹着一脑门亮晶晶的汗珠，笑得十分腼腆——真不容易，终于买得起鸽舍了！

为鸽痴狂千里搬家

泰森回到美国两个星期，三套电子监控鸽舍就运到了家里。有了庞大的装备，他立刻跑到宠

物市场“招兵买马”，家中的信鸽数量转眼急剧膨胀到两千多只。

然而命运注定要考验泰森，他的幸福生活才没几天，当地的民政官就跑上了门：“本地规定，个人非商业信鸽饲养规模不能超过五十只，希望你能在一个星期内，将超额的信鸽送到专门的动物保护机构。”

泰森一夜无眠，第二天一大早就跟凤凰城的法律顾问请教。泰森的律师在四处查询后终于发现，内华达州拉斯维加斯市的法规可以容纳下泰森，还有他庞大的信鸽军团。

2010 年 5 月，泰森用自己的片酬在拉斯维加斯郊外的河边买了一套三层别墅，别墅外有上万平方米的空地，那里足够他修建一套鸽舍。在完成前期准备工作后，泰森带着拉其哈、六个孩子，还有三千只信鸽正式上路。为了信鸽们在路上的安全与舒适，泰森特意改装了两辆集装箱卡车，在车厢内装上加湿器与空调，并在旅程中聘请了一名兽医同行，预防信鸽的突发病症。

每隔两百公里，泰森就会叫停车队休息。靠着万全的准备，泰森和他的鸽子们终于顺利抵达拉斯维加斯的新家，除了少数萎靡不振外，数千只鸽子在长途跋涉中无一死亡。

在拉斯维加斯明媚的阳光下，拉其哈陪着泰森过起了优哉的“老年生活”，早睡早起，吃过早餐后就到鸽舍转转。这平静而又充实的生活逐渐打磨掉泰森性格中乖张暴戾的一面，体重成功减去一百磅，皮肤也从吸毒者那种黯沉变得重新有了光泽。

一天早晨，鸽舍中病死了两只鸽子，泰森含着泪为鸽子举行了一个简单的葬礼。两个小时后，正在吃午饭的泰森看着手里汉堡中夹着的鸡排，心头突然泛起一股从未有过的罪恶感。说来不可思议，泰森从此成了一名素食主义者。

泰森对鸽子的特殊爱好引起了美国探索频道《动物星球》栏目的关注，他们邀请他拍摄养鸽生活的系列纪录片，泰森欣然答应。

然而《较量泰森》系列在全美播出后，不仅引起了巨大反响，也引来了动物保护组织 PETA 的百般猜疑，他们进行了两次上门抗议活动。然而面对这些非议，泰森没有挽起袖子抄起菜刀大打出手，只是嘟囔了一句“可别影响到邻居”，就匆匆忙忙赶往了医院。2011 年 1 月 25 日，拉其哈在拉斯维加斯医院中为泰森产下一名男婴，昔日的重量级野兽拳王，如今的养鸽大户泰森心满意足地抱着他的第八个孩子，满心憧憬着未来的幸福生活。

（司志政摘自《知音·海外版》
2011 年第 6 期　图/志荣）

我要发表心灵，而不公开隐私。——罗兰·巴特

一个吻，你就知道了我所有沉默的心事。——聂鲁达

你若问我

●〔台〕简 媜

把父母赐我的名姓，还给故乡。

山川曾经濯我面目，我终究不能以山为冠、以水为带，做一个樵夫钓叟。

此时，我仍是无名姓之人，寻找安身的草舍。天地如此宽宏大量，我终会找到自己的卧榻。

春花锦簇，让给少年、姑娘去采吧！这世间需要年轻的心去合梦，一代代地把《关雎》的歌谣唱下去。不管江山如何易容，总会有春暖花乱，这是江山的道理，它必须给年轻的心一处可以寄托的梦土，让他们毫不迟疑地拎着梦，去找梦中人。

夏风蛙鼓，让给庄稼夫妇去听吧！柴米油盐的日子总要有人去数算，这世间才会有壮硕的孩童。土地不管如何贫瘠，它总能种出可以果腹的粮食，这是土地的道理。只要还有最后一户庄稼夫妇愿意胼手胝足，石砾土地也能养出健壮儿女的。

秋夜的星月，让给寒窗士子去赏吧！经籍固然白了少年头，那些千古不灭的道理总要有人去说破，这世间才能懂礼数。

腊月的冷冽，让我独尝罢！

我愿在这方圆百里无村无店的山头搭一间简陋的柴屋，储存薪木，在门前挂起一盏灯，招引雪夜中赶路的人，来与我煮一壶酒。

我是个半盲的人，不论是尊贵之身，还是白丁流民，我都把他们请进喝酒。

我是个半聋的人，不论是江湖恩怨，还是冤家宿仇，既喝酒就不宜多说。

我是个半哑的人，人的故事，山川风月比我更清楚；要听道理，士子僧侣比我更了然；要问路，樵夫钓叟比我更熟知。

你若问我姓名？我说，柴屋、青松、白石、雪暮，随你称呼。

你若问我，走的是哪条路？我说，是哭过能笑，记时能忘，醒后能醉的那条小径。

你还要问我是什么样的人？我说，是个春天种树、秋天扫落叶的人。

你若要不知趣地往下逼问我想要做什么？我便抽一根木头，给你一棒，说：“想打遍天下问我这话的人。”

（四月雨摘自《空灵》万卷出版公司）

鸟，从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

●魏 鹏



不都是因为饥饿
不都是为了筑巢
不从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
鸟啊
怎对得起这一身羽毛
那是鸟的自由
那是鸟的欢乐
从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
鸟语，才有意义
才能像种子一样
撒在天空和大地
不从一棵树飞向另一棵树
鸟就不叫鸟了
每一根羽毛
都会痛苦地死掉
因此，那风，那雨
那阴冷的枪弹
都无法阻止——
鸟，从一棵树
向另一棵树飞去

（阳光摘自《思维与智慧》2011年第5期）

学英语

一非洲酋长夫人长年待在家里，只好听收音机打发日子。一天她随酋长访问伦敦，一群记者在机场截住了她。“早上好，酋长夫人，”其中一人问，“您旅途舒适吗？”酋长夫人发出了一连串刺耳的声音——哼、哈、吱、嘶嘶，然后用纯正的英语说：“非常地舒适。”“那么，你准备在这里待多久？”又是一连串同样的噪音，然后答：“大约两星期。”“请告诉我，酋长夫人，你是在哪学的这样流利的英语？”迷惑不解的记者问。

再一阵哼、哈、吱、嘶嘶的声音后，酋长夫人说：“从短波收音机里。”

高度敏感

一辆轿车碰倒了路边摊的椅子引起了纠纷。

摊主是个非常凶悍的中年妇女，她叉着腰拦在车前破口大骂，车主一直没有还口。

过了一会，车主探出头来说：“有完没完了，你能注意一下形象吗？你看看，这大晴天的，愣把雨刷都给骂启动了。”

惹不起偷菜的

用户 138XXXXXXXX 来电投诉：自己的 3G 无线网卡于昨天下午 3 时至 5 时无法上网，导致自己种的菜被偷，要求赔偿物质和精神损失 10000 元。

回复 1：尊敬的用户您好，由于无线网络不稳定给您造成的损失我们深表歉意，经查昨天由于市区停电，我们设备的备用蓄电池电源耗尽导致设备停止运转，请您谅解。关于赔偿，由于没有先例，无法满足您的要求。

用户不满意，再次投诉。

回复 2：尊敬的用户您好，经领导批准，我们已经责成员工开通 QQ 号为 3XXXXXX 的 QQ 农场，可以按您的需求种菜给您偷，直到挽回您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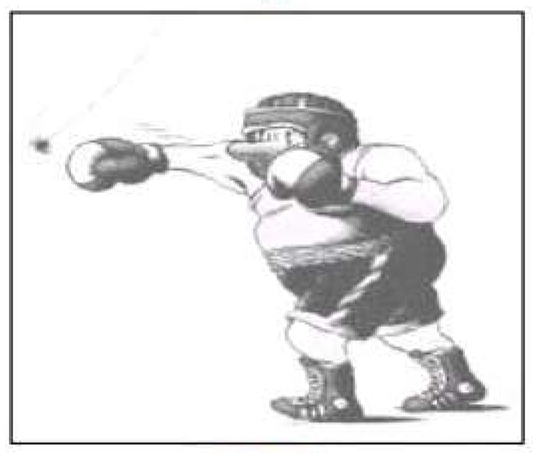
“别惹我！”



我的“太阳”



等



“基本功”

撞人

刚刚开车，路中央猛地出现一个女人，尽管我及时踩刹车，但仍然撞到了她。

我心想：这回事儿闹大了。我想停下车向她道歉，并准备送她去医院。

刚打开车门，还没等我下车，她就跑了，跑得比我车速还快。

我连忙大喊：“我爸不是李刚！”她边跑边大叫：“我怕你是药家鑫！”

替身

一部中国电影《让子弹飞》引起奥巴马的兴趣，奥巴马反复看了 N 遍，连说中国人太聪明了，于是自己也用此计试试。

于是奥巴马立即实施此策略，在特种部队奔赴巴基斯坦一阵枪战后，击毙了本·拉登的替身。奥巴马随即向全世界宣布本·拉登已被击毙，还做了 DNA 检测以验明正身，最后还大张旗鼓地举行了海葬。于是乎，真的本·拉登就成假的了。

本·拉登在看到自己死亡的新闻后，一拍大腿：“完了，这下老子成替身了！”



人在职场，必须肯德基（肯下功夫才能得到机会），还要麦当劳（埋头劳动），才能必胜客（必定赢得客户）。——职场『快餐』法则

阿嬷和她的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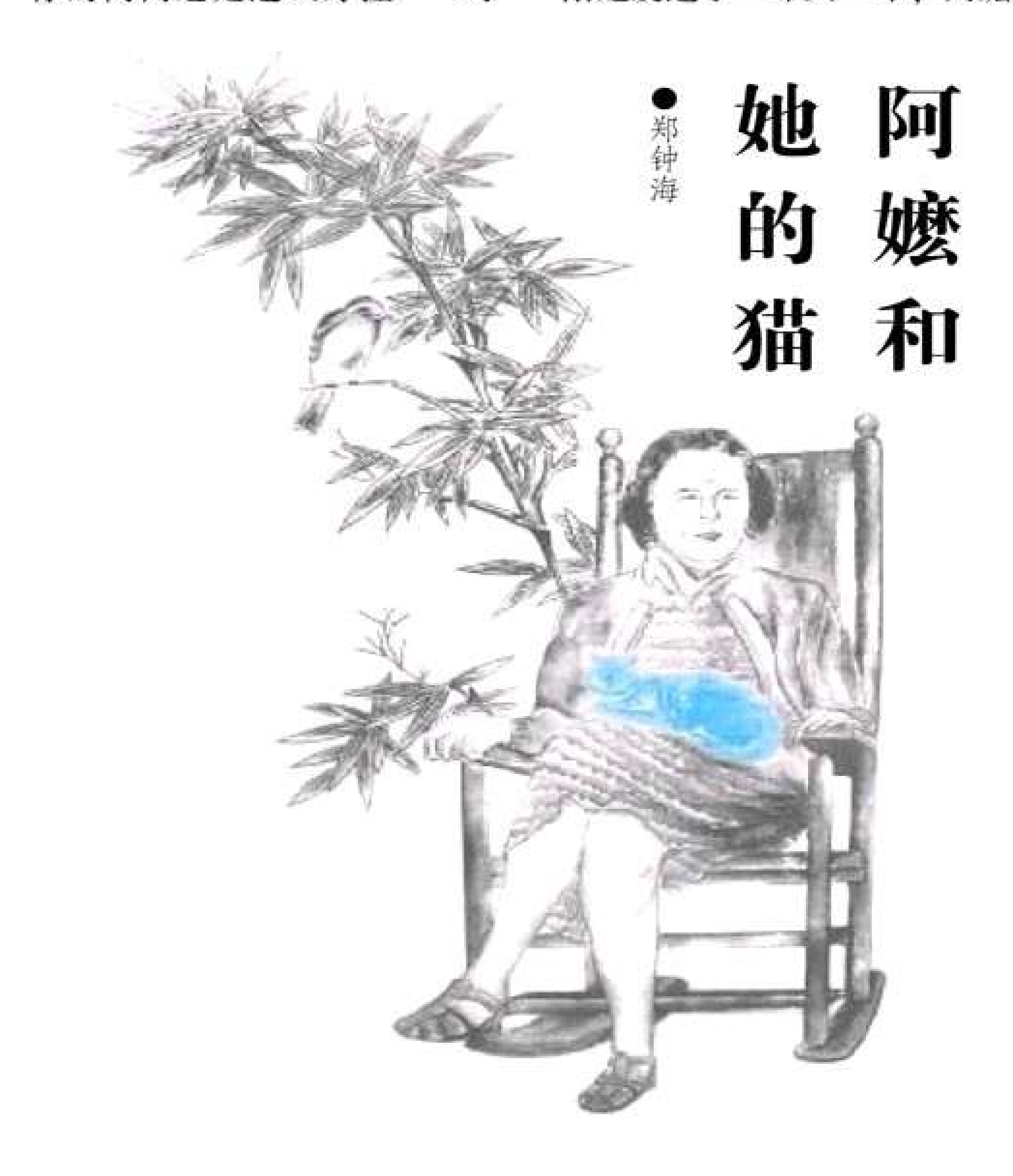
● 郑钟海

柔和的日头亲吻着摇椅上的阿嬷，其腹上安静地趴着一只慵懒的黑猫，它跟她一样紧闭双眼，若非她偶尔挪挪身子，它也绝不会昂起似乎笨重的脑袋，微微撑眼瞥一瞥她；按人类的换算方式，黑猫已到垂暮之年，比耄耋的阿嬷还要年长，但她不懂得这些，她只知道她老伴阿爷走了几年，它就伴她几年了。

那年阿爷病得很重，好多个有名的大夫都来看过，无不例外地说了那句话：准备后事吧。阿嬷不哭不闹，坐于床沿，捧起阿爷的手，贴于她的脸庞，光笑不语；阿爷睁大双眼，努力地挤出了笑，说："当年我应了要陪你百年的，看来我得先走了，在那头等你，啊？"阿嬷仍旧缄默，而身后齐齐跪地的子孙们哭成了一片；阿爷轻力地捏着阿嬷的双下巴，说："你的肉肉还是这么好捏——对不住，别怪我，别怪我，啊？"自从阿嬷发福后，下巴就多了赘肉，可阿爷一点都不介意，喜欢趁她不在意时，偷偷地捏她一把；久而久之，也就成了习惯，他总会在她酣睡时摸一摸她，其实她不管有无睡着，只要他捏她下巴的肉肉，她都佯装不知。不久后，阿爷咽气了；入殓当日，黑猫骤然出现在墙头，喵了几声，道士和族内耆老无不惊慌，生怕黑猫窜入，扰了阿爷的灵魂，便一个劲地喊人将其驱赶。黑猫走了又来，来了又走，三番五次，最后把众人累个半死，它还高傲地立于墙头。这时，阿嬷手拿鸡公碗站于墙下，仰头望了黑猫几眼，后将碗放于地上，转身便走；不一会儿，黑猫跳了下来，像得了魔咒似的伏于碗旁，纹丝不动，一声不吭。

从此，黑猫留在阿嬷的身边，陪她度过了一年又一年；阿嬷的子孙越发出息了，都在城里买了新房。出于孝心，他们多次苦口婆心地规劝她随他们入城安享晚年，她总是不肯走，也总爱说那句话："这间老厝，是我和阿老一砖一瓦筑的，他走了，我再走了，就真的空空的了；没有人气的厝，最容易结蜘蛛网啰，阿老以前最怕这些。"子孙们知道阿嬷的心思，便也不敢强求她，可让她独居老厝，他们也不太放心，她则说："我哪里是一个人，还有阿黑呢，再说了，出了厝门多走几步，抬头就能看到阿老的坟头，我哪里会孤独呢！"这话一落，子孙们恍然大悟，原来阿嬷并非舍不得老厝，而是放不下阿爷，想他了抬脚便可走到坟头，可一旦入了城，那就费事多了；于是，子孙们同意了阿嬷继续待在老厝，他们隔日便来探望她。

每当日头落在厝门前，阿嬷就会拉出摇椅，小心翼翼地坐了上去，慢慢躺了下来，轻轻地晃了起来；这时，黑猫蹲于门槛上，目不转睛地看着阿嬷，随后喵了一声，她便合掌拍拍，似乎示意让它上来。黑猫心领神会，迈着轻盈的步子走近摇椅，嗅了几下后，它往上一跃，落在阿嬷的大腿上，再蹑手蹑脚地往上爬，直至她的胸口才伏了下来；阿嬷捧起黑猫的前爪，轻力地上下撩着，它闭上双眼，享受着这种逗弄，待她不动了，它便拿它的圆头蹭碰她的下巴，一下两下，直到她咧嘴呵笑。一旦看到阿嬷走出厝门，站在巷头望向埋着阿爷的山头，黑猫总会立于她的脚下，呜呜地喵着；阿嬷就这么旁若无人地站着，那些老邻居见此，甚是揪心，担心她有个好歹，总会劝慰她几句，让其返厝去。阿嬷念着邻居们的好，扶着墙面，一步一步地走回厝去，邻居紧跟其后，却不轻易出手搀她；之



如果有一天我们湮没在人潮之中，庸碌一生，那是因为我们没有努力要活得丰盛。——黄碧云

前，有人曾要搀着阿嬷走路，都被她婉拒了，可谁又能知道这也是她追忆过去的一种方式呢？孩提时，阿嬷和阿爷经常玩着一个游戏：在一窄巷里，一人手摸墙面倒着走，一人躲于其后，看谁跑得快，一旦被抓到了，就得角色调换。眼下，阿爷走了，阿嬷也老了，一个人做不了这个游戏，却只能深藏心内；可每次阿嬷这么扶墙走时，黑猫总是安静得像个影子，慢慢地跟着，却绝不落远了。

暑去寒来，光阴荏苒，不知不觉间，黑猫伴着阿嬷已有十几个年头了；黑猫老了，阿嬷更老了，而阿爷的坟头也斑驳了。子孙们想给坟头修葺，阿嬷横竖不肯，后请来堪舆先生一摆罗盘，也以为不修为宜；长孙忙问阿嬷怎会未卜先知，她说：“是你阿爷托梦告诉我的——他说呀，你阿嬷住着老厝，他怎么好意思住新厝呢。”子孙们一听，哄堂大笑，吓着了黑猫，忙往阿嬷怀里钻。不久后的一日，阿嬷发现黑猫病了，劳烦邻居帮忙请大夫，可大夫说自己懂得医人却不会医猫；阿嬷忙问谁会医猫，大夫说城里有兽医，他们会医。于是，这么多年来，阿嬷头一次主动给城里的子孙打了电话，喊他们请来兽医；兽医仔细地检查了黑猫，觉得它老到头了，没必要救治。阿嬷听了，跟当年听到大夫说阿爷的病情一样，一语不出，抱着黑猫踱来踱去，怀里的黑猫吃力地抬起圆头，老练而细腻地蹭着她的下巴，一下两下，直至她脸挂笑意。黑猫死了，死在阿嬷的怀里。

阿嬷并非迷信之人，一世人拜不了几次神灵，但这次她却为黑猫请了几个和尚，为其唪经超度，又让木匠为其特做一口木盒，装下了黑猫的尸体；最后，阿嬷捧着木盒，在长孙的搀扶下，深一脚浅一脚地行至阿爷的坟头，将其埋在旁边。子孙们在清理黑猫的杂物时，阿嬷死活不肯丢了那只当年诱下黑猫落墙来的鸡公碗，众人不解，她一字一顿地说：“那是你阿爷生前的饭碗，留着吧。”七日后，阿嬷在睡梦里走了，走得很安详；族内老者说，阿嬷今年刚好一百岁了，子孙们的耳畔立即回响起了当年阿爷弥留之际对阿嬷说的那句话：“当年我应了要陪你百年的，看来我得先走了，在那头等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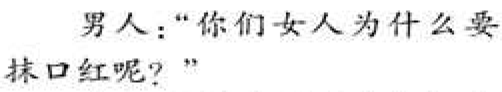
（聂勇摘自《汕尾日报》2011年5月2日 图／刘伟才）



欢乐家庭



口红的警告



男人：“你们女人为什么要抹口红呢？”

女人：“是为了吸引我们喜欢的男人。”

男人：“要是有你们不喜欢的男人在身边转来转去呢？”

女人：“那口红就变成警告了，警告男人不可乱闯红灯。”

分级

有一天，大卫恍然大悟地对妻子说：“老婆，我看了这么多的电影，今天终于明白电影是怎样分级的了——普通级：好男人得到女主角；辅导级：坏男人得到女主角；限制级：人人都能得到女主角。”



轰轰烈烈的爱情，惊艳了时光；细水长流的爱情，温柔了岁月。



铜官窑瓷器题诗

●无名氏

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
君恨我生迟，我恨君生早。
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
恨不生同时，日日与君好。
我生君未生，君生我已老。
我离君天涯，君隔我海角。
我生君未生，君生我已老。
化蝶去寻花，夜夜栖芳草。

这首诗歌虽是唐代作品，却是1974年间出土于湖南长沙铜官窑窑址。多少男人看到它泪流襟裳，多少女人咏着它泪湿红罗帐。读着它让人叹息人生的阴错阳差，宿命的缘竟是无法改变。心上人却是那水中月镜中花。多少痴情的人在那佛前许下后一个五百年，然而，佛是万能的吗？佛会不会为了安慰你的痴情而对你撒谎？

马苏：不是不爱，而是独立

●增　健



马苏有个外号——马家庄主，因为她位于东四环观湖国际的那套公寓门口挂着这么块牌子——马家庄。买这套房子的时候，马苏已经是孔令辉的女友了，可从买到装修，她没让孔令辉出一分钱，她把这套房子当做自己将来抬头出嫁的形象工程。

原来自己无家可归

从跟孔令辉恋爱开始，马苏的心里就没踏实过。一个是大满贯世界冠军，开保时捷住高档社区，一个是还在上学的穷学生。就因为恋爱关系，忽然过上了众人羡慕的富裕生活。马苏觉得这特别不真实——眼前的一切都跟自己无关。

孔令辉对马苏很不错，但她能感觉到，孔令辉的优秀表现背后多少有那么一点居高临下的气势——这不是孔令辉的问题，实际上，每个男人处在他这样的位置上，恐怕都不可避免会流露出这种优越感。

俩人都是东北人，脾气都急，小摩擦自然在所难免。一次争吵后，孔令辉一个"滚"字脱口而出，马苏拎着行李摔门而去——进电梯后，她意识到一个问题——自己无处可去。

她开始发现，不管嫁与不嫁，一个女人，一定得要有一个自己的地盘，那就是根据地。观湖国际开盘时，她看中了位于顶楼的一套 179 平方米三房两厅，总价 300 万元。

她把自己所有的积蓄凑起来付了首付，月供近 2 万。孔令辉知道此事后问她缺不缺钱，马苏说不缺。既然是独立的专属空间，就必须得靠自己的能力去搞定。

那时马苏片酬不高，拍一部戏的片酬往房贷专用户头上一存就飞快地被扣光了。因为没钱，所以房子一直空置着没有装修，孔令辉提过要不要帮她把房子装了，但马苏始终不允。

她问过几家装修公司，最便宜的简装也得 10 万，不包括家具电器洁具。她也不打算用简装来敷衍这套房子，她想将它打造成自己最想要的、待着就不愿意离开的庄园。

不是不爱，而是独立

一空置就是四年，马苏说自己特别不喜欢那种每天早上一睁眼就欠下银行 600 块钱的负债感。她想索性先把贷款还完，再心无旁骛地装修。

马苏的新家终于开工了。因为已经有了完整的个人设计，装修公司只花了三个月时间就完成了全面的基本装修。随后，马苏花了两年时间把这个房子用装饰品一一填满。

虽然多年来都过得很俭省，但马苏的家里却是截然相反的奢华风格：Armani 沙发、Fendi 床、Versace 茶几、Cerruti 窗帘、Wittmann 地毯、Schlaraffia 浴缸。她没有那个经济实力将这些东西一次性全买回家，就像蚂蚁啃骨头一样，隔几个月去搬回一件，够一笔钱了再去挑上一样，缓慢但执著地将它们买回来，一样样地变成为自己服务的对象。

孔令辉来这里看过新房子，马苏好好款待了他，但到了晚上，她跟孔令辉说你该回去了，我这里不留宿。孔令辉愣了：你说这话

的口气真像一个庄主。马苏眼睛一亮：这称呼我很喜欢。隔天就在大门上挂了个牌子——马家庄。

升格为马家庄主后，马苏觉得自己好像新生了一般，每天睁开眼，就觉得自己骨子里透出一种踌躇满志和自信。

孔令辉觉得马苏变了，不再像以前那样言听计从。孔令辉跟朋友聚餐，打电话给马苏，马苏不去，因为要去给阳台买一张羊毛坐垫。她也越来越少去孔令辉的住所陪他，她说当他觉得心情好特别想见自己并主动邀约时，她才会过去。

不是不爱，而是独立。马苏说她从不怀疑孔令辉对她的感情，但多年恋爱下来，她觉得朝夕相处并不是最好的相处方式，因为零距离，所以熟视无睹，因为熟视无睹，所以审美疲劳，因为审美疲劳，所以越来越冷淡。所以，当她从婚姻的角度打量俩人的关系时，她觉得俩人都在最佳状态最好心情的时候一起分享乐趣，在某一方或双方都状态不佳时各自关起门来，将共处变成一场盛宴。

男人，什么时候取悦你

孔令辉开始有了转变。他一直是那种比较冷的性格，给马苏买礼物时从来不会精细包装，原厂的外包装盒是啥样，拿到马苏面前时就是啥样，没有半点创意。

但在马苏成为马家庄主那年的生日时，孔令辉的礼物第一次有了创意——他跑去蛋糕房亲手为她做了个生日蛋糕。这个蛋糕打开时，马苏很是愣了一下：外围是一圈越看越像乳房的环形花纹，中间用巧克力做了一只硕大的鹦鹉，嘴里叼着一个“Happy Birthday”的吊牌，鹦鹉边上是一个像是女人形状的奶油手绘，很抽象派，乍看起来像是恐怖片里的贞子。

孔令辉一解释她才明白：外围这一圈像乳房的东西原来是寿桃，那只鹦鹉其实是一只鸡，因为她属鸡，至于那个抽象派的女鬼，就是她自己。孔令辉有点腼腆地告诉她，虽然这个蛋糕不大逼真，但已经是他做的三个蛋糕里最像生日蛋糕的作品了，被扔掉的那两个风格更魔幻。

孔令辉终于为马家庄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当初随房附送的80平方米天台马苏一直没想好该怎么利用。趁着马苏去外地拍戏的时候，孔令辉拿出了实际行动。

用真空玻璃做了半封闭，顶层是可开合样式，铺了厚厚的土层，在上面栽花种草，还移植了一棵生命力顽强的红杉。

用水泥砌出了蜿蜒的人工溪流，角落还有个小水池，养了几尾鲤鱼，中间有个双人秋千架，泡一壶红茶摆几块蛋糕，坐在秋千架上来上一顿下午茶，很有感觉。

看在孔令辉进步神速的份上，他终于获得了在马家庄的入住权，但依然只是短期居住。马苏不让孔令辉住在马家庄超过两天。

马苏终于决定买车了。她去亚运村看了几款自己感兴趣的车，把参数配置之类的资料拿回家仔细比较。结果第二天孔令辉就开回了一辆红色的甲壳虫，把车钥匙交到她手里说是给她的恋爱8周年礼物。

男人，其实是一种只会锦上添花不乐意雪中送炭的生物。你啥都没有只有一颗真心死心塌地跟着他，把自己一切都交给他时，他未必会高看你一眼；但等你啥都有了啥都不缺了，他反而会绞尽脑汁想着怎么取悦一下你。

如今，孔令辉承认好事近了，他已经做好了时刻结婚的准备，但具体什么时候办喜事，要由马苏来挑日子。马苏套用仓央嘉措的《见与不见》作为对婚事的回应：我嫁，或者不嫁你，我就在那里，不悲，不喜。你娶，或者不娶我，房子就在那里，不离，不弃。

（司志政摘自《好日子》2011年第6期 图/周弘）



I am not afraid of tomorrow, for I have seen yesterday and love today.
我不害怕明天，因为我经历过昨天，又热爱今天。

Love is like an hourglass, with the heart filling up as the brain empty.

爱情就像沙漏，心满了，脑子就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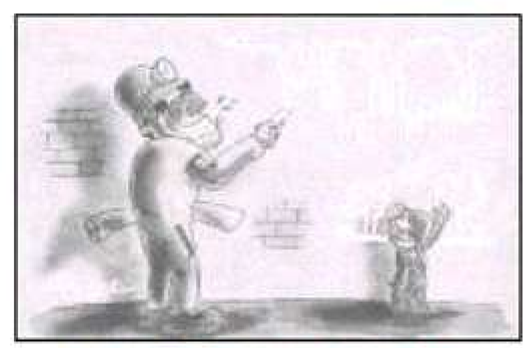
我的儿童节



应试教育 贝拉曼(德国)



从娃娃抓起 西臣科(以色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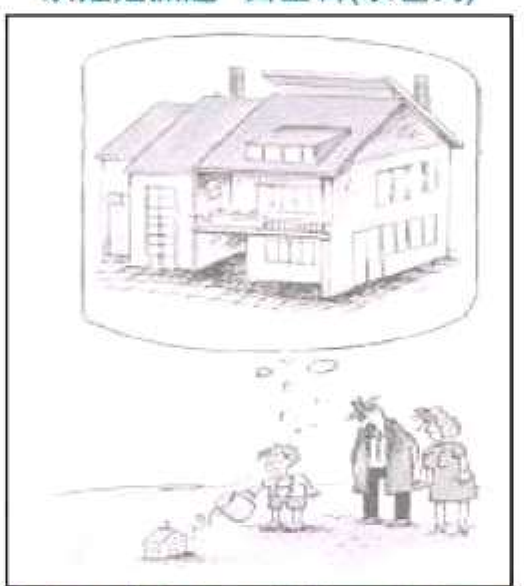
大人的涂鸦 加伯尔（伊朗）



自由之路 利廷斯基（以色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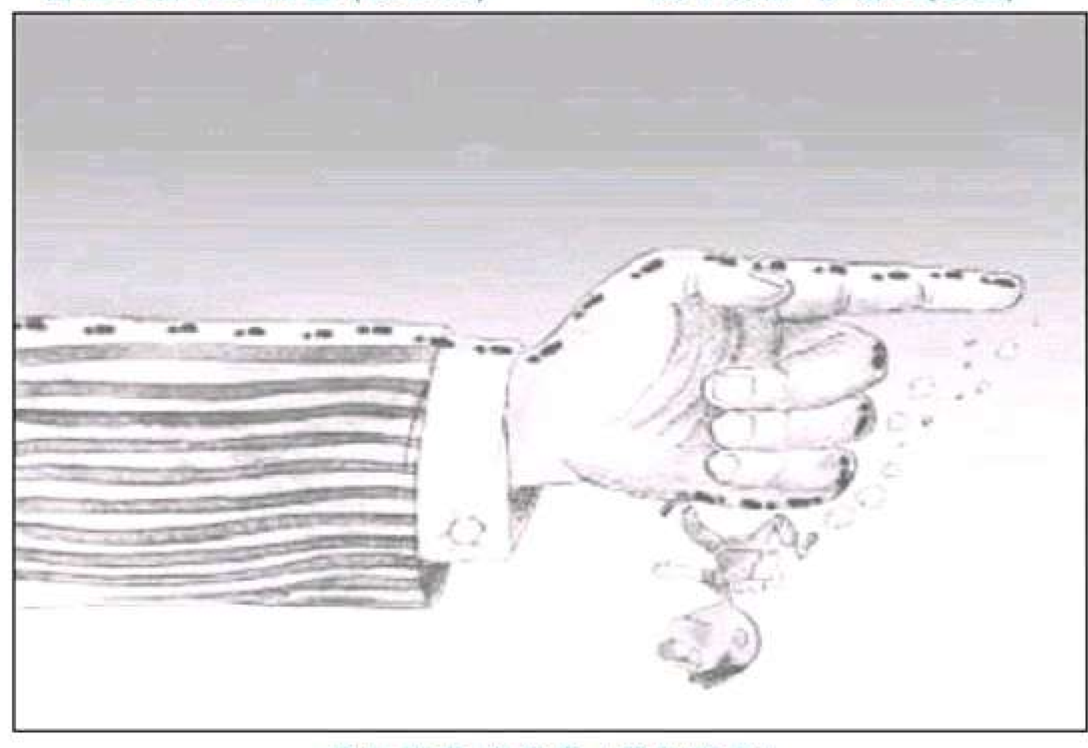
闯下大祸 萨赫利(美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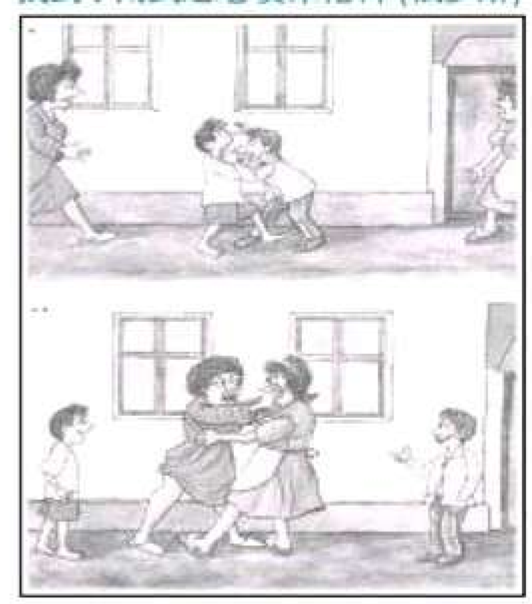
有志不在年高 巴维尔(罗马尼亚)



找到了用武之地 赛米伦科（俄罗斯）



我行我素 米伦克（塞尔维亚）



“战事”升级 马赫穆德金(乌兹别克斯坦)

（赵红星摘自《讽刺与幽默》）

把伤痕当酒窝

● 许 嵩

我伸了一下懒腰，望着窗外阴暗的天。快要下雨了，而此时已近黄昏。

心情不错。是的，我搬家了。

桌前放着一本书，其中的一章，标题是《把伤痕当酒窝》。正当我准备看看这个标题背后的内容时，父亲叫我出去找一个拾废品的人来，家里正有一堆没用的旧东西。

下了楼，我走在一条极其平凡的街道上。一些高雅人士所鄙薄的低俗人等全部在这条街上济济一堂，先是五家大排档，然后是一排小吃摊，再过去就是农贸市场。这些人有时的确粗俗，譬如他们的三轮车撞到你却不说对不起只是表情怪异地一笑；譬如你买东西跟他们讨价还价到最后他们会蛮横地说，我不卖了。后来我渐渐想通，前者是因为他们还没学会城里繁琐的礼貌用语，因此他们只能投以抱歉的微笑，但是这一笑遭到了城市人翘起的嘴角和傲慢的眼神，所以这个笑容顿时变味；后者更好理解，因为城市人砍下的价格已然超过了他们接受的底线。

拾破烂的终于在这里被我搜索到。这位老人头发全白，我很少看见如此纯粹的白了，一种慈祥的感觉洋溢在他的脸上。他的身后，悠悠然跟着一个孩子，这是老人的孙子。

到家了。老人嘱咐孩子等着，然后随我上楼。进门时我发现老人的鞋子很脏，我不希望他将泥土带进我的新家。老人似乎明白，脱下鞋子，赤着脚进来。虽然这时早已立秋，天气转凉。

父亲让他稍坐，便进房里整理废品，只剩我和他孤坐客厅。忽然想起晚上我要上课，便丢下老人自己到房里穿戴整齐。

然后准备出发。我觉得我应该戴上手表。一个中学生的时间，若不珍惜，很容易从指尖溜走。

这时老人已把东西弄好，付了钱，准备走。父亲见外面雨大，便让他稍作歇息。他没推辞，便和父亲随便聊聊。

他的孙子的父母死了。孙子八岁，还没上学。此时，他们还没吃饭。

他们说这些话的时候，我在找我的手表。我很不愿意这样想，老人拿了我的手表。因为有两个证据：其一，我记得我的表就放在老人坐的椅子旁边；其二，老人的裤子口袋里露出一截银光闪闪的东西，我想那是我的表带！

我不鄙视穷人，但是穷人要是不知自重，我们也不必怜悯。而且我没有时间等了。想到这儿，我很有风度地说，老人，请还给我，我的手表。

我认为这是我平生说过的最委婉的一句话，能把对他的伤害降到最低限度。

老人看看我，忧伤的沉默。我想他一定为他罪行的败露感到可耻。

父亲责令我住嘴，然后令我把他的包拿来，我知道事情可能会有点微妙的变化。

打开包就见到我的手表。原来父亲今天上班时看见我的表不走了，就拿去表店换了一块电池。

我何以那么草率地认为是老人拿了手表呢？我说我不鄙视他们，然而骨子里对他们还是信任不过的。是的，我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

正当我准备道歉，老人笑了。这种幽默的笑意似曾相识。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而笑，这种笑意的内涵正由他伸向裤子口袋的手默默地注释。他掏出来了，不是我认为的“表带”，只是一个不锈钢的勺子！

我不知道我的话对他造成了多少伤害。对于一个贫穷的人，最大的侮辱莫过于说他用不正当的手段去摆脱贫穷。然而我对他的这种伤害，被他化为了一个笑容。

《把伤痕当酒窝》这篇文章我还没看，但是我已经找到了最好的解释。

雨更加大了，祖孙俩推着车子一路小跑。天空升起了一颗早熟的星星，而那黑夜，也在重重的幕帘后面静静地注视着一切，不忍心走来。

（苏芳平摘自《恋爱婚姻家庭》2010年第9期 图/周弘）





Life is not measured by the number of breaths we take, but by the moments that take our breath away. 生活，不是用我们呼吸了多少下来衡量的，而是要看我们多少次屏住呼吸。

绝情父爱

●姜钦峰



两座高耸入云的山峰遥遥相望，中间有铁索相连。当年红军飞夺泸定桥时尚有13根铁索，而此地只有两根，一上一下相距约有一人高，山风拂过，铁索便悠然地荡起了秋千，无数椭圆的小铁环互相撞击着，发出清脆悦耳的响声，宛如大山的风铃。这是山上的招牌旅游景点，他每天的工作就是往返于两座山峰之间，向游人表演“铁索飞渡”。

他是个山里汉子，家里穷，三十多岁才开始学艺。当时师傅说，你要想清楚，你是有老婆孩子的人了，这碗饭可不好吃啊，一颗脑袋天天都别在裤腰上，出不得半点闪失。他说，只要能赚钱我不怕死，如果儿子将来也像我这么窝囊，那我还不如死了算了。师傅见他如此坚决，便破例收下了他。他一不怕苦二不怕死，时间不长就能独立表演了。为了让表演更加惊险刺激，吸引游客，他走铁索时从不带保险绳，中途还要表演一些高难度动作。

玩命的表演让他收入不菲，家里渐渐宽裕起来。儿子自小聪明懂事，小学时成绩一直优异，为了不让儿子担心，影响学习，一开始他就和妻子商量好，对儿子隐瞒了走铁索的事，只说自己在山上承包了一个景点。夫妻俩一直小心翼翼地维护着这个美丽的谎言，单纯的儿子丝毫没有看出破绽，真以为父亲做了老板。

他发誓要让儿子走出大山，儿子小学毕业后，他就四处求人，把儿子送到了城里最好的中学。儿子住校，每个月回家一次。儿子每次回来，他总是轻松地说，儿子，你只管安心读书，最近山上的生意不错，需要花钱的地方尽管开口，在学校要吃好点儿，千万别亏着自己。儿子自从进城读书之后，果然长了不少见识，常常讲一些父母闻所未闻的新鲜事，而且每次拿来的成绩单都让他们兴奋不已。看到儿子聪明懂事，学习进步，他心中无限安慰，心想，多年的良苦用心总算有了回报，再苦再累也值啊，自己每天出生入死还不都是为了儿子。他走铁索时更加卖力了，儿子是他全部的希望，更是他前进的动力。

然而，他做梦都想不到，儿子竟然也一直在撒谎，那些成绩单都是儿子精心伪造的“杰作”。儿子小小年纪离开了父母，无人管束，很快就迷上了电子游戏，最后竟发展到逃课去打电子游戏，学习成绩自然一落千丈，为了向父母交差，他只好精心伪造了成绩单。父子俩就这样各怀心事，在互相隐瞒中过了一年。

那天，母亲在家里忽然接到老师的电话，说你儿子已经三天没来上课了，她这才如梦初醒。赶到城里，终于在一家电子游戏室找到了儿子。她气得浑身发抖，当即给了他一巴掌，你以为你爸赚钱容易吗？一怒之下，她把儿子带到了山上。

儿子第一次看到了“铁索飞渡”，天啊，那个悬在半空的人竟是父亲。上下两根铁索，父亲手上抓着一根，脚下踩着一根，晃晃悠悠地缓缓前行，突然一脚踏空，身体倒倾，游客们顿时发出惊恐的尖叫，他的心也提到了嗓子眼，不敢再看。千钧一发之际，父亲用脚尖稳稳地勾住了铁索，原来这是

表演中的固定动作，人群中又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他震撼了，观众每一声喝彩都像一支利箭深深地扎进他的胸膛，他终于明白父亲的良苦用心，自己花的每一分钱竟然都是父亲用命换来的，悔恨的泪水决堤而出。他哀求母亲，千万不要告诉父亲，我一定痛改前非。她既心疼儿子又怕丈夫分心，便答应了帮儿子隐瞒。

可是，儿子仅仅收敛了两个月，又忍不住“旧病复发”，一头钻进了游戏室。老师再次打来电话时，被父亲接到了，听到真相，他直感到五雷轰顶，没想到自己出生入死、苦心经营多年的谎言，换来的竟是这般光景。

第二天，他把儿子拽到了铁索前，不由分说，就在他身上套好了保险绳，然后指着对面的山头吼道，臭小子，只要你今天能从铁索上走过去，老子永远不再逼你上学了，今后你想干啥都行。儿子看了看对面，又瞧了瞧铁索，一赌气说道，走就走，别以为这样就能吓唬我，心想父亲天天都能走，何况我还有保险绳，怕什么？可是当他一脚踏上铁索时，立刻就后悔了，脚下深不见底，两旁悬崖峭壁，一阵寒风吹来，只感觉浑身汗毛倒竖，后背发凉。极度的恐惧让他根本无法保持重心，手心不断冒汗，身体越晃越厉害，忽然一头栽下，倒吊在半空中。他吓得面如土色，再也顾不得面子，顿时号啕大哭起来，爸爸，求求你拉我上来，我再也不敢逃学了。父亲却铁石心肠，置之不理。看到求情无望，他只好艰难地爬上铁索，战战兢兢地一步一步往前挣扎……他根本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走过去的，下了铁索浑身上下已经找不到半根干纱，仿佛刚从水里捞出来，由于惊吓过度，回家后他接连高烧了三天。

父亲果然信守诺言，对儿子的事再没过问过半句。经历了这次“生死考验”，儿子再也不敢逃学了，只是从那以后，他没有跟父亲说过半句话，他恨父亲如此绝情。

若干年后，他变成了城里人，也有了自己的儿子。春天，山花烂漫，他带着儿子又去了那个景点，看见有人正在铁索上行走，三岁的儿子惊得半天合不拢嘴。他自豪地说，那有什么了不起，爸爸14岁时就能飞渡铁索。儿子向他投来崇拜的目光，竖起大拇指说，爸爸，你真勇敢！他拍拍儿子的小脑袋，笑了，眼里溢出泪花。在他大学毕业前，父亲永远留在了这座苍茫的大山上。

（栀子摘自《遇见美好》印刷工业出版社 图/迟兴成）

麻辣生活



帮忙讲价

阿丽让老公陪着逛街，在一家卖帽子的小店里，阿丽试起了帽子。

这家小店里的帽子样式很多，试帽子时，阿丽悄悄对老公说：“我就在这家买帽子了，一会儿帮我讲价”。老公暗暗点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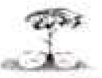
阿丽终于选好一顶帽子，她跟店主讲价，想再便宜五元钱，店主却不答应。阿丽给老公使个眼色，老公心领神会，一本正经地对店主说：“赶快便宜点儿卖吧，我老婆都好几天没洗头发了，再不卖，她还得试半天。”

终身大事

一个死刑犯问刑警：“现在几点了？”

刑警呵斥道：“死到临头了，还问时间干什么！”

犯人说：“这可是我的终身大事，记住这个时间对我来说非常重要。”



That man is the richest whose pleasures are the cheapest.
谁的快乐最廉价，谁就是最富有的人。

你想要当女王吗

●叶孜孜

记得很早以前看过韩剧《澡堂老板家的男人们》，剧中的大女儿本来是坚定的独身主义者，因为她不想像母亲那样一辈子在洗洗涮涮中度过。可是后来，她恋爱了，结婚了。度完蜜月回来，母亲关切地问她："你感觉结婚怎么样？"她骄傲地说："棒极了，我感觉自己就像女王一样。"过了一会儿，她去为先生准备食物，母亲笑她："你不是说自己是女王吗，怎么还要做这些琐碎的事呢？"她很自然地回答："如果我不把他当做国王，又怎么能享有女王的待遇呢？"

著名心理专家和情商专家张怡筠博士每次跟先生出现在公众面前，都会微笑着向大家介绍："这是我们家的领导。"在外面口才了得的于丹在家基本上是听先生的，"他是家庭之脑"。文学界的钱钟书和杨绛是一对佳偶。钱钟书对太太评价极高，"她是妻子、情人、知己的合成"。钱钟书感叹说："我感觉我就像国王，可以做任何我喜欢做的事，哪怕我做错了，也不会招来抱怨和责骂。"凤凰卫视女主播吴小莉提起先生时总喜欢说"我的另一半"。"白天，我们都需要在外面打拼，可是回到家里，我会帮他捶捶腿，按摩按摩。"因为工作关系，她成天飞来飞去，可是，每次回到家，她都会拥抱先生并亲热地说："小鸟终于回到主人身边了。"

她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独立睿智，在事业上有一定的成就。然而，家庭生活中，她们总是将先生捧得很高，看得很重，很重视对方的感受，也很欣赏对方的个性，自然也就很容易激发对方的爱意和潜能。心理学的说法是，如果你希望某人怎样，你就朝你期望的方向去对待他，并赞美他，他就会真的变成你期望的那样。

如果城堡中被困的公主对勇士指手画脚，告诉他如何来营救自己的话，那个勇士的信心和勇气马上就会打五折。而让勇士勇气倍增并智慧爆发只有一个方法，就是相信他、欣赏他、重视他。

有人说，婚姻有三重境界："可忍，可过，可意。""可忍"势必很惨，"可过"是无奈，只有"可意"是享受的佳境。而要从"可忍"和"可过"，进入"可意"的境界，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发自内心地信任对方的能力，欣赏对方的一切，将对方视做你的国王，你也就能享受女王的尊贵和礼遇。

（路路摘自《37°女人》
2011年第5期）

不是为挣钱

●佚　名

诺贝尔化学奖得主根岸英一一生只申请了一项专利，他说：我是个做学问的人，研究并不是为了挣钱。也许有企业用我发明的技术赚了很多钱，但我本人没有因此而损失什么。而申请专利，会耽误论文发表的时间，很可能与诺贝尔奖失之交臂。

（晴天摘自《羊城晚报》
2011年5月6日）

本刊热诚欢迎读者朋友评刊，您可以为自己最喜欢的稿件投票，也可以为我们提意见和建议，我们将会认真品读和斟酌您发来的每一条短信(每条短信 0.1 元)。我们将从当期参加评刊并提出建设性意见的读者中选取 6 至 10 名幸运读者，分别赠阅最新一期的《意林》杂志以及奉送一本意林最新精美图书，此外，您还有可能成为我们每期的特别奖获取者，获得我们特别为特别的您准备的“神秘大奖”。赶快为您喜欢的文章投票吧，更多人等着和您一起分享；赶快为您喜欢的意林提出宝贵的建议吧，我们期盼着您。

发短信评刊，做意见领袖
意林有奖短信评刊等你来

参与办法

1.建议和意见：请直接发送短信到 13717688046，做真正的意林“意见领袖”。

2.为文章投票：请直接编辑短信“期号+文章标题+评价+您的姓名地址”发送至 13717688046。

3.为封面投票：请直接编辑短信“期号+封面+评价+您的姓名地址”发送至 13717688046。

4.网上参与：登陆意林网站 http://www.yilin.net.cn/；或意林新浪博客 http://blog.sina.com.cn/yilinzazhi；或意林开心网主页 http://www.kaixin001.com/yilin；或意林腾讯空间 http://user.qzone.qq.com/1328376955；或在百度“意林吧”留言评论。

10 期《来不及发生，就算了》：有些事，有些人，哪怕只是擦肩而过，等回头的时候，怕早已是物是人非了。其实，若是有缘，有情人定会终成眷属；若是无缘，再怎么努力，却还是相差一步，就如彼岸花一般，永远也触摸不到彼此。

安徽读者 130****0218

10 期《高四只不过是从头再来》：读完很有感触，因为我正在经历着高四生活。是的，谁没失败过？高四只不过是从头再来。这一年，我学到的东西不只有知识，还有坚韧和忍耐，这些将使我一生受用。又一年的高考临近了，有些期待又有些紧张，但无论怎样，我都会为我的高四生活画上完满的句号。我期待的幸福在向我招手。

吉林读者 131****7892

10 期《“输”在起跑线上的哈佛男孩》：未来的成绩决定于你现在迈出的每一步，而不是你曾经在起跑线上的表现。我是一名高中生，成绩不优秀，热爱写作，也常纠结自己在起跑线上的落伍。现在看了这篇文章，坚定了我努力学习的信心！相信经过我的努力，也会奋斗出自己的一片天空。

湖南读者 132****9856

第 10 期《千里迢迢就为了那里的柠檬》：自己营造属于自己的快乐和幸福，何乐而不为呢？就算只是为了柠檬、风、云，都值得去做。我们不一定追逐世俗的荣誉才快乐，有时候仅仅完成了一件简简单单的事情或实现了一个小小的愿望，也能得到心灵的满足和慰藉。快乐和幸福就是这么简单！要学会寻找快乐和幸福的秘诀。

广东读者 135****6618

10 期封面还是一如既往的绿意盎然，最喜那两小无猜的垂钓小儿，让人忍俊不禁！记忆深刻！

湖南读者 137****2926

10 期《“优等生”跟“差生”》：在这个以考试成绩来衡量一个人的一切，以“优等生”和“差生”来笼统地代表一个人的教育制度下，作为一个学生，我的感受是如此的深刻，以成绩划分人太不公平了。我想出现这样的现象，每一位老师、每一位家长都是有责任的，假如有一天我当上了一位人民教师，我绝对不会是那样的一位以成绩衡量学生的老师，我努力改变这一现状。当然我一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这需要很多人的共同努力。

浙江读者 152****4502

2011 年第 10 期《朱古力小姐的第五次表白》：爱情并不能总如人所意，两颗心能够在一起就算奇迹。爱一个人，就大胆说出来，当你红着脸等待对方的反应时，会发现爱情其实很简单，当确定它已在你心中生根发芽的时候，爱情就来了。

山东读者 187****8255



Study hard as a dog and you'll be the next lucky dog. 狗一样地学，绅士一样地玩。——哈佛图书馆墙上训言

征稿启事

本刊欢迎读者朋友荐稿，请把您看到的好文与人共享。体裁、出处不限，形式不拘，原件、复印件均可。务请注明作者、出版日(刊)期、出版单位，并留下推荐者真实姓名、通讯地址、电话、电子信箱和身份证号码。

稿件一经采用，本刊将依照著作权法相关规定向作者奉寄稿酬，另向原出版单位奉寄资料使用费，向推荐者每篇奉寄 100 元至 150 元推荐费以表谢忱。

另外，本刊征集生活幽默、经典格言、奇妙警句、机智短语，您可以直接向意林指定邮箱 yilin010@vip.163.com 投稿，也可以通过发送短信至 13717688046 直接投稿。一经采用，幽默推荐费每则 30 元，小语推荐费每则 10 元。限于人力，本刊不退稿，两个月内未见回复，即可视作未获采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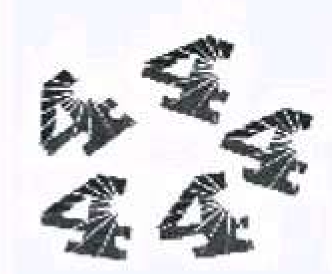
投稿发至：yilin010@vip.163.com　　稿件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 1501 室意林编辑部　邮编 100022

一、六个 9

你用什么方式，把六个 9 用来表示 100？

9　9　9　9　9　9 = 100

二、神奇的数字“4”



数字“4”是很有魔力的，因为仅用数字 4 就可能表示从 0 到 10 之间的任意整数。当然你可以用任何基本运算符号，而且你可以用任意多的 4。来试试吧，看看你能用最简单的方式表示出来吗？

三、观察数列

观察下面的数列，你能找到它背后的规律吗？然后把问号处的数字填出来。

2

12

1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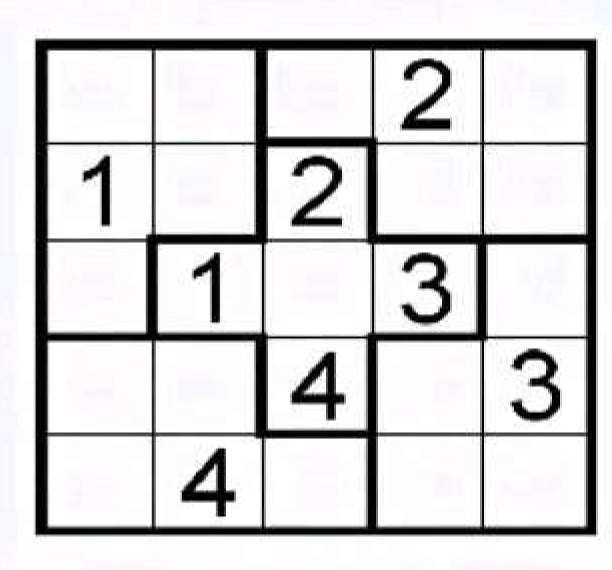
3112

?

四、趣味数独

·原创·

锯齿数独：把数字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及每个粗线围成的宫内数字都为 1～5。



算术数独：把数字填入空格内，使每行、每列内数字都为 1~6，粗线框内数字经过该框左上角计算符号运算后得到该框内左上角的提示数字。例如：第一行打头的两格构成的粗线框左上角标注的“7+”，这两格内可以填入 1 和 6，当然也可以是 2 和 5。

7+		3-		9+	7+
15+			12×		
1-	6×				2-
	11+	30×	4×		
8+			11+		
		5-		5+	

（本期数独由谢金伯提供）

（答案见本期）

Love is strange,because sometimes it becomes the reason to live life and sometimes it becomes the reason to leave life.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

一、六个 9

99+99÷99=100

二、神奇的数字“4”

0=4−4　　1=4÷4

2=（4+4）÷4

3=4−（4÷4）

4=4　　5=4+（4÷4）

6=[（4+4）÷4]+4

7=（44÷4）−4

8=4+4　　9=4+4+（4÷4）

10=（44−4）÷4

三、观察数列

每一项都是描述它的前面一个数字：“12” 意味着一个 2；“1112” 意味着三个 1 和一个 2，那么，最后要填写的就是 132112。

四、趣味数独答案：

4	5	3	2	1
1	3	2	4	5
2	1	5	3	4
5	2	4	1	3
3	4	1	5	2

4	3	2	5	1	6
6	5	4	3	2	1
1	2	3	4	6	5
2	6	5	1	4	3
3	1	6	2	5	4
5	4	1	6	3	2